

第二卷 第七期

審計院公報

國民政府審計院編印
二十九年一月一日

目
録

審計院公報第二卷第七期目錄

總理遺像

命令

國民政府命令

訓令

一件為中央執行委員會第六十六次常會決議凡各機關各法團聚會恭讀 總理遺像時應先讀 總理遺像始得接讀本文令
仰遵照由

院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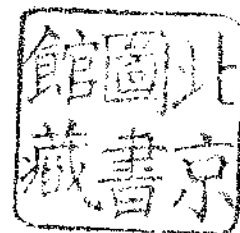
委任令

一件委舒鑑余國楨為本院科員由

訓令

一件訓令審計林襟宇查本院第二廳廳長賀世綰因病辭職擬派林襟宇兼代廳長職務由
一件令審計張承樵為代表本院出席交通部電政公債保管基金委員會委員由
一件令審計林襟宇為代表本院出席鐵道部粵漢鐵路公債保管委員會委員由

目錄



公佈

- 一件奉國府指令本院計算書由院逕交本院第二廳審核以節手續由
- 一件公佈文官處函以後 國府舉行 總理紀念週凡各院部科長以上一律參加由

公牘

呈文

- 一件呈復國府關於南京特別市政府十八年十月份計算書尙未編齊送院特先呈復由
- 一件呈國府請令江蘇上海地方審判廳速派員來院聲復十六年七、八、九、十等月塗改單據事詳情由

咨文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兩浙鹽運使署十八年二、三、四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兩浙鹽運使署十八年五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江漢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卡十八年四月份上半年計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外交部查復支付北平檔案保管處按月經費究從何處撥付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浙海關監督公署十七年十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皖岸權運局十八年二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天津勸業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委員會十七年十一、十二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兩浙鹽運使署十八年六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淮安關監督公署及各分關口十七年七十一二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鳳陽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分關口十七年十二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津浦鐵路貨捐總局十七年十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關海口內地稅局十七年七月至十二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工商部審核商標局十七年十二月份十八年一、二、三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津浦鐵路貨捐總局十七年七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全國註冊局十七年九、十、十一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關海口內地稅局十八年一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江漢關監督公署十七年十、十一、十二月份十八年一、二、三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揚由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分關十七年七、八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請軍政部將規定長官兵士旅費規則及各種法規檢送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鳳陽關監督公署暨各分關口十七年十一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湖北省政府送到十八年五月二十日起至六月份計算書存院備查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津浦鐵路貨捐總局十七年十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審核膠海關監督公署十八年四月下半月至五六月份計算書由
- 一件咨復軍政部查官兵薪餉按照該月實在目數均攤計算最爲公允請轉行由
- 一件咨復工商部審核商標局十七年度臨時費由

- 一件咨復工商部爲審查該部十七年九，十月份經費繕具審核通知書由
- 一件咨復農鑛部爲填送該部十八年二月份經費審核證明書由
- 一件咨復外交部爲填送安徽交涉署十七年十二月份經費審核證明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填送江西捲菸煤油稅局萍鄉分卡十七年十二月份經費審核證明書由
- 一件咨復教育部爲請轉飭音樂院補送單據清冊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蕪湖口內地稅局臨時費超過預算應如何彌補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填送浙江煤油特稅總局十七年七八九月份經費審核證明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填送稅務專門學校十七年七至十一月份經費審核證明書由
- 一件咨復熱河省政府爲存查熱省識字運動委員會臨時費由
- 一件咨復內政部爲填送十八年四月份經費審核證明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內地稅局被裁職員恩薪臨時費由
- 一件咨復外交部爲交海署
- 一件咨復外交部爲填送陝西交涉署十七年十二月份經費繕具審核通知書由
- 一件咨復南京特別市政府爲請轉飭首都公安局迅送報銷由
- 一件咨復軍政部爲審查上海兵工廠十八年一月份經費繕具審核通知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查山東印花稅局十七年十一，十二月份經費繕具審核通知書由
- 一件咨復外交部爲填送安徽交涉署十七年十一月後十七天經費審核證明書由
- 一件咨復財政部爲審查江蘇印花稅局十七年九，十，十一，十二月份經費繕具審核通知書由

一件咨復江蘇省政府爲備存測丈隊旅費規則由

公函

一件函復南京特別市市政府爲審查該府及所屬機關十一月份經費繕具審核通知書并催繳補送以前收入支出計算書由

一件函南京特別市市政府爲請轉飭臨時防疫醫院補送十七年七月份經常費計算書及收支對照表由

一件函復司法部爲審查江蘇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看守所答復書繕具審核通知書由

一件函國民政府賑災委員會爲補送計算書不合預算數由

一件函財政部爲請轉催送黨務費預算由

一件函文官處爲填送奉安委員會十八年二至六月份臨時費審核證明書由

一件函復僑務委員會爲填送十八年三至六月份經費審核證明書由

一件函司法部爲審查安徽懷寧地方法院十八年一月份經費繕具審核通知書由

一件函司法行政部爲最高法院接收前北平大理院臨時費抵解手續事由

一件函文官處爲填送特派視察陝甘災情旅費審核證明書由

一件函復文官處爲請轉飭財政部查照前次奉發鑒定預算書表樣本由

一件函財政部爲江蘇印花稅局暨所屬分局開支超過由

一件函財政委員會爲填送十八年三，四，五，六各月經費審核證明書由

一件函財政部爲中央防疫處十八年七，八，九，十各月支付預算不符檢同原件退還由

院務

一兩廳審計協審聯席會議紀錄(補誌)

譯著

一論國家歲入歲出之分類標準

統計

一軍事委員會經理處及軍政部軍需署逐月軍費收支表

一總司令部暨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處逐月軍費收支表(附說明)

一中央逐月軍費收支表

一軍事委員會經理處暨軍政部軍需署逐月軍費收支圖

一總司令部暨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處逐月軍費收支圖

一中央逐月軍費收支圖

一第二廳自十七年十月份至十八年十二月份審核支出計算書類發給審核證明書一覽表

一第一廳十九年一月份審核支付命令一覽表

一第二廳發給各機關審核證明書一覽表

總理遺像

總 理 遺 像



總 理 遺 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命

命

命令

國民政府命令

▲訓令

●中華民國國民政府訓令

爲令遵事案奉

令審計院

中央執行委員會函開近查各機關各團體舉行各種集會其恭讀總理遺囑時往往不先讀總理遺囑四字即讀本文或將總理遺囑四字任意更易均屬錯誤亟應加以糾正當經本會第六十六次常會決議凡各機關各團體集會恭讀總理遺囑時應先讀總理遺囑始得接讀本文不得將總理遺囑四字遺漏並不得有所更改在案除通令外相應函達查照並希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爲荷等因奉此自應遵辦除函復並分令外合行令仰遵照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中華民國
國民政府
印

主 席蔣中正 司法院院長王寵惠
行政院院長譚延闓 考試院長戴傳賢
立法院院長胡漢民 監察院長趙戴文

院令

▲委任令

●國民政府審計院令

令委舒鑑余國植試署本院科員

委任舒鑑余國植試署本院科員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一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訓令

●國民政府審計院訓令

令審計林襟宇

為令知事奉

國民政府指令內開呈悉據稱該院審計兼第二廳廳長賀世縉因病呈請懇辭本兼各職請明令免職所遺廳長一缺擬派林襟宇兼代等情應予照准仰即知照此令等因奉此合亟令仰該審計知照遵即代理廳務勤恪從公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六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令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令審計張承標

為令遵事案准交通部第一四五四號公函內開本部為整理及擴充電信事業發行電政公債國幣一千萬元業經呈准公佈在案茲依照公債條例第六第七兩條辦法設立保管基金委員會另定保管基金規則其委員定為七人奉准由交通部派員二人財政部一人審計院一人銀行公會二人錢業公會一人會同組織該會亟待成立相應函達貴院查照希即按照法定人數指派專員並將姓名先行示知以便定期開會至紉公誼等由准此除已函復遵派本院審計張承標為委員外合亟令仰該審計即便遵照前往參預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六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令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令審計林襟宇

爲令遵事案准鐵道部第二一七二號公函內開前奉 國民政府令開將廣東粵漢鐵路收歸國有其原有商股着由鐵道部發行公債二千萬元限期贖回等因在案本部現除遵令發行鐵道部收回廣東粵漢鐵路公債將原有商股贖回外並公佈自十九年一月一日起將該路收歸國有及組織該項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保管該項公債之基金查公佈該路公債基金保管委員會第三條乙項有審計部派代表一人爲該會委員之規定現本部已定於十九年一月底以前將該會組織成立相應將收回廣東粵漢路公債條例及章程各一件抄送貴部查照希即派代表一人參加該會以便組織並希覓復爲荷等由准此除已函復遵派本院審計林襟宇爲代表外合亟令仰該審計即便遵照前往參加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六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審計院令

令本院第二廳

爲令遵事查本院每月計算書類前經呈請 國民政府准逕出院交廳審核以節手續而省時間一案奉 指令第一二四號內開呈悉准予照辦仍將每月辦理情形具報備查此令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廳遵照辦理爲要此令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公佈

●國民政府審計院令

為公佈事案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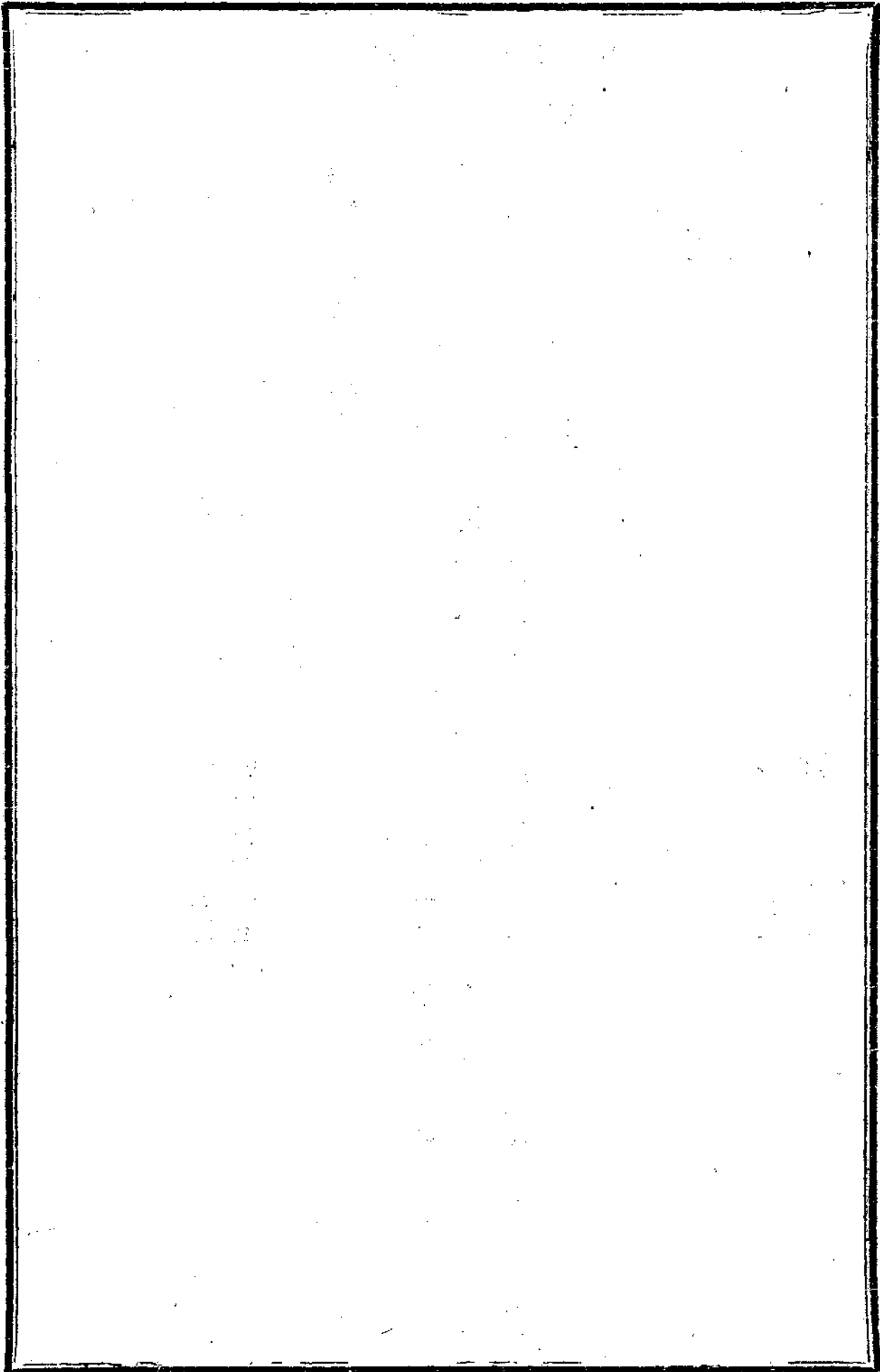
國民政府文官處第一二四號公函內開奉 主席諭以後每週星期一日上午十時國府舉行總理紀念週典禮凡各院之部長次長司長科長等應一律參加為要如因故不能到會須先請假聲明等因奉此除分行外相應錄諭函達查照辦理並轉飭所屬一體遵照等由准此即希本院各處廳長各審計協審暨各科長一體知照遵行為要此佈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一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命分

六

公

續

公牘

▲呈文

●國民政府審計院呈

呈爲呈復事案奉

鈞府第一一五二號令開爲令行事案據南京特別市市長劉紀文呈稱竊查九月份收支對照表等業由職局編呈在案茲查九月底庫存銀五十萬〇〇九百七十九元四角二分內國庫證券票面金額四十五萬四千二百五十九元四角四分十月份新收銀二十八萬三千九百〇六元一角三分二厘開除銀二十六萬一千八百九十一元四角〇八厘實存銀五十二萬二千九百九十四元一角四分四厘內國庫證券票面金額四十五萬四千〇九十九元四角四分理合具造收支對照表收支對照明細表及四柱清冊各四份備文呈送核轉等情並附表冊等件到府據此除指令外理合檢同表冊各三份具文呈送仰祈鑒核俯賜分別存轉實爲公便等情附表冊三份據此除指令呈件均悉仰候令行財政部及審計院查照可也附件分別存轉此令印發並將附表冊抽存一份備查外合行檢發原件令仰該院即便查照此令等因計檢發十月份收支對照表一份收支對照明細表一份清冊一份奉此查該市府十八年十月份收支計算書據尙未編送來院院將上項表冊存院備查外理合先行備文呈復仰祈

鑒核備案謹呈

國民政府

審計院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一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呈

呈為呈請事竊查前江蘇上海地方審判廳鄭毓秀任內十六年七八九十月份單據有顯然塗改變造者業經職院於十七年十二月發第一次通知書於本年三月據該廳答復稱鄭任內辦理庶務共有數員究係何人經手單據已經呈送無從稽核擬請將原單據發回以便核對筆跡澈查等語職院於本年四月十三日發第二次通知書聲明單據既經審定發給通知書之後未便發還應由廳派員來院會查在案迄今已逾八月未見該廳派員到院即對於職院第二次之通知書亦未答復實屬玩忽茲特再行呈請鈞府令飭司法部轉飭鄭前任限於文到後再限一月內派員會查及詳細聲復如再延不派員答復即行全數剔除而重計政理合再行備文呈請鑒核施行謹呈

國民政府

審計院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一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咨文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六七八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咨
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兩浙鹽運使署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二冊附屬表三冊單據粘存簿三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二三四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各月份各支八，三八二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二月份八，〇四〇元三月份八，一二〇元九四，四月份八，一二〇元九三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查各月份收支對照表收入計算書未曾連同支出計算書類造報前來應請補送
注意事項

(一)查各月份(一)單據粘存簿中各項單據除按照支出計算書區分項目節外應於每項目節之後填一總數(二)單據第六七號均

彙列收據兩張第六八號均彙列收據二十張第七十號均彙列收據八張嗣後統請分別編號次第粘存以清眉目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兩浙鹽運使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據兩浙鹽運使呈送十八年二三四月份運署經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到部查核列支數目與案尚屬相符除預算另文咨
送外相應將原送計算書表連同單據咨送

貴院依法審核此咨

審計院

附計算書三本附屬表三本單據簿三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九月十九日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八三八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蔣欽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兩浙鹽運使署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附屬表一冊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五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八，三八二元〇〇

計算數額 臨時門八，一二〇元九七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公牘

五

(一) 查收支對照表收入計算書未曾連同支出計算書類造報前來應請補送
注意事項

(一) 查(一)各項單據除應按照支出計算書區分項目節外應於每項目節之後填一總數(二)單據第六七號彙列收據兩張第六八號彙列收據二十張第七十號彙列收據八張嗣後應請分別編號次第粘存以清眉目

(二) 查支出計算書內只列各款項之預算數而未列各目節之預算數致無從與各目節計算數比較實屬不合嗣後應請注意將各目節之預算數一律列入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兩浙鹽運使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業據兩浙鹽運使呈送十八年五月份連署經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到部查核列支數目均屬相符除預算另文咨送外相應將原送計算書表連同單據咨送貴院依法審核此咨

審計院

附計算書一本附屬表一本單據簿一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財政部印

●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爲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一零九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除內有應行剔除補送查詢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外再查該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卡每日經常費預算數爲四千八百元四月份季監督芳任內計坐支上半月經常費洋二千四百元查支出計算書內支出計算數一千九百二十元零七角五分係包括公署暨各卡在內而

貴部咨開計實支該署經費銀一千九百二十元零七角五分又支所屬大南兩關武穴礪口黃州島口四分卡經費三百七十二元三角九分共計二千二百九十三元一角四分各節實係計算之誤卽請更正見復爲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江漢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卡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四月分上半月

公版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二、四〇〇元〇〇

計算數額 臨時門一、九二〇元七五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補送查詢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一)查單據雜字第21號支零茄煙紋盤牌香煙共計五元八角五分第22號支別墅前門香煙洋二元第23號支別墅前門香煙洋二元第25號支茄力克香煙洋二元五角第27號支前門別墅香煙洋三元以上各單共支香煙費洋十五元三角五分按貴關監督既已支領公費此項香煙費用未使再支公款依照財政部規定應全數剔除繳還

(二)查單據武字第六號支郵票洋八角七分郵戳日期為五月一日月日不符應予剔除
補送事項

(一)查單據雜字第一號支寶亨汽車行租汽車一天洋十六元單上註明收帳另有收條為憑字樣且第二三號汽油機油之購支均附有該行之收款收據仍應請補送正式收條以便核銷

查詢事項
(一)查貴署上月結存數何以未轉入本月帳內應請查復

注意事項
(一)查應行注意事項請參照以前各月份通知書內所列各條辦理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江漢關監督公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查江漢關監督公署十七年度七月至十八年三月分經常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業經本部先後咨送

貴院審核在案茲據續費四月一日至十五日截止支出計算書件到部計實支該署經費銀一千九百二十元零七角五分又支所屬大南兩關武穴礮口黃州島口四分卡經費三百七十二元三角九分共計二千二百九十三元一角四分均經前武漢財政委員會核發支訖查未超越預算月額應支之數相應檢同原件咨請貴院審核見復以憑轉飭遵照此咨
審計院

附江漢關監督署暨所屬關卡十八年四月上半月分支出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份單據粘存簿一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十九日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請事案准

貴部第一九九四號咨送駐北平檔案保管處十七年八月份至十二月份暨十八年一二兩月份計算書據等件請查照核銷等因到院查該保管處所送各個月計算書概未按月列入預算數目本院無從根據礙難審核又查

貴部十七年度所送各該月支出計算書類並無支付北平檔案保管處款項該保管處按月所支經費究從何處撥付相應咨請貴部將該保管處預算數目及領款機關一併查明見復所有保管處計算書類暫存本院俟見復後再行審核此咨
外交部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四八四九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浙海關監督公署所轄五十里外各常關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附屬表十一冊單據粘存簿十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六，二六四元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六，二，六四元〇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家子口分關新律單據第二，七，八，九，11，14，17，號領款人王寶壽孫瑞豐汪子章程光操孫兆揚孫槐壽康慶生等署名與蓋章何以均不相符應請聲復

二，查湖頭渡分關單據第11號係興泰雜貨老店發票內開美孚油三聽半計洋九元第13號係正大茶葉發票內開茶葉六斤計洋三元商號照係三家但所書字蹟則係出自一人手筆紙張黑色均屬相同既無其他可以證明之記載日與單據上所書出納員黃捷卿數字之筆蹟相彷彿殊滋轉義應請明白聲復並抄送該三家店號地址以憑核銷

一，查古案分關單據第20號係出納員吳景澄證明單內有新聞報費洋一元二角並無不備取得單據情形嗣後應請注意

二，查乍浦口滬海口兩分關郵票單據均未經郵局蓋戳證明殊屬不合嗣後應請注意

三，查白橋口分關附屬分表所列號次自第11號以後即與單據粘存簿所編號次不符殊屬疏忽嗣後應請注意

四，查支計算書備考欄內仍應將單據號次編列以便查核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浙海關監督公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查浙海關監督公署所轄五十里外各常關十七年度七月至九月份經常費支出計算書件業經本部咨送貴院審核在案茲據該署遵令更正各該分關十七年十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呈部查未超越預算月支定額相應檢同原件咨請貴院核復以憑轉飭遵照此咨
審計院

附浙海關監督公署所轄五十里外各常關十七年十月份支出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份附屬表十一本單據粘存簿十一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七日

財政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三七一四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 長于右任

副院長 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

國民政府審計院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院岸權運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二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八，一五五元五〇
臨時門無

計算數額 經常門八，一五五元五〇
臨時門無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一九號內列捐助各通信社經費單據十四張計洋四十五元究竟該局何以有贊助各通信社經費之必要且贊助建白通訊社政治特刊社新式通訊社和平通訊社大同通訊社洋各二元工商新聞通訊社全皖新聞通訊社正誼通信社洋各五元所填註之付款名稱或為沈潛淵或為沈局長字樣此種開支似屬私人支用何以歸公開報應請一併聲復

補送事項

(一)查單據第二〇號支副局長辦公費三百元于計算書擬要欄註明係奉一〇九七號部令准支應錄案送院備查

(二)查支出計算書及單據粘存簿共支蕪湖辦公處暨蕪湖烏江等十四處分局卡經費計洋四千八百五十六元五角僅具開支項目額數及各分局卡總收據(單據第21-31-32-33號)並無支用單據及俸薪收條殊屬不合應請補送各分局卡二月份支用單據粘存簿以資核審

(三)查支出計算書及單據粘存簿支總局衛隊二月份薪餉公費洋一百八十三元正僅具開支項目額數暨楊振陞收據一紙(單據第二二號並無支用單據及俸薪收條殊屬不合應請補送以資核審

(四)查收入計算書收支對照表未曾連同支出計算書類造報前來應請補送

注意事項

- (一)查單據粘存簿單據第一五號至一九號均彙列單據多張嗣後應請分別編號次第粘存以清眉目
- (二)查單據第一六號內列電報單據八張計洋七十八元均未附發電事由簡畧敘明嗣後應請注意加注
- (三)查單據實收數目上開有未蓋商號圖記者應請注意
- (四)查支出計算書未由主管長官及出納人負署名蓋章不足以明責任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皖岸權運局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專案權運皖岸權運局呈送十八年二月份支出計算書單據簿到部查核列支數目尚未超過預算相應檢同原送書據咨送
貴院依法審查此咨
審計院

附計算書一本單據簿一本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六四四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
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天津勸募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二冊單據粘存簿二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各月份各支一，八〇〇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十一月分)一，四三八元一〇(十二月份)一，一七四元五二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查送院計算書據內缺收支對照表應請補送

注意事項

- 一，查十一月份單據第59號至88號所購物品雖屬零星而全部僅憑工役其條概無商號收據殊非慎重開支之道嗣後應請注意
- 二，查支出計算書會計人員應署名蓋章以明責任
- 三，查單據多張未註明機關名稱殊屬不合應請注意
- 四，查粘存單據應照支出憑證單據證明規則第十二條辦理請予注意
- 五，查十一月十二月份單據第一號第三號至第十號第十二號至第十五號均未蓋章殊欠完備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天津勸募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委員會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據天津勸募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委員會造送十七年十一月十二兩月份支出計算書到部計實支十一月份經費銀一千四百三十八元乙角十二月份經費銀一千七百七十四元五角二分查均未超越預算月額惟查十一月份各單據其欠貼印花二十七分十二月份各單據其欠貼印花十二分合計三十九分除令催補送俟到再行轉送代貼外相應先將原送書據咨請貴院審核見復以憑轉飭遵照此咨
審計院

附天津勸募津海關二五附稅國庫券委員會十七年十一月十二月份支出計算書二本單據粘存簿二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九月十四日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六三〇三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兩浙鹽運使署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附屬表一冊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六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八，三八二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八，一二〇元九一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查收支對照表及收入計算書未曾連同支出計算書類造報前來應請補送

注意事項

一，查單據粘存簿中各項單據除按照支出計算書區分項目節外應於每項目節之後填一總數

公牘

二，單據第67號彙列收據兩張第68號彙列收據二十張第70號彙列收據八張嗣後應請分別編號次第粘存以清眉目
三，查支出計算書內只列各款項之預算數而未列各目節之預算數致不能與計算數比較實屬不合應請嗣後將各目節之預算數一律填入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兩浙鹽運使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據兩浙鹽運使呈送十八年六月分運署經費支出計算書類到部查核列支數目尚屬相符除預算另文咨送外相應將原送計算書件咨送
貴院依法審核此咨
審計院

附計算書一本附屬表一本單據簿一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十四日

財政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八二二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更正注意事

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事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二件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四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淮安關監督公署及各分關口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附屬表單據粘存簿各二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各月份各支 三，五四八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各月份各支 三，五四八元〇〇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更正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十一月十二月份收支對照表支出部各列報解款匯水洋四十二元五角何以不列報於支出計算書內究係由書署出賬抑已呈

准財部由稅款內扣應請詳為聲復並補送匯費單據以憑證明

補送事項

公牘

一，查十一月十二月份收入計算書未據造送應請補具更正事項

一，查十二月份支出計算書第八款外河口經費實支及預算總數均為三十六元而項目分別合計則為三十八元復查十一月份計算書亦列為三十八元雙方證明想係筆誤已代更正特此通知

注意事項

一，查支出計算書應由出納人員署名蓋章以明責任

二，查單據各號均漏蓋騎縫印章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淮安關監督公署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淮安內地稅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附屬表單據粘存簿各二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二兩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各月份各支九八〇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各月份各支九八〇元〇〇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一，查十二月份各項雜支一節單據44至47號共支洋十六元一角五分復查支出計算書竟列報洋十六元七角二分計淨報洋五角七分應行剔除

查詢事項

一、查十一月份單據第一號第二號至18號十二月份單據第一號第二號至18號支局長唐海安等兼職津貼共計洋三百七十元聲明係由淮安關職員兼任所支津貼查各機關政務官及事務官不得兼職或兼薪曾經國府通令在案貴局有何特殊情由得支此項津貼應請聲復以憑核辦

二、查十一月份單據第40號至第66號十二月份單據第48號至第74號支唐高李紹基等兼職津貼共計洋一百四十八元六角六分與第一條同一情形應請一併聲復

三、查十一月份單據3233號共支電報費洋十九元六角十二月份單據34至40號共支電報費洋三十一元一角發電事由未據註明請簡單叙復

四、查十二月份收支對照表支出部列報解款匯水洋一百元何以不列報於支出計算書內究係由貴局出帳抑已呈准財部由稅款內扣統請詳為聲復並補送匯費單據以憑證明

補送事項

一、查十一月支單費洋九十六元十二月支單費洋四十八元皆未附關務署收據應請補送以憑證明

二、查十二月份附屬表及收支對照表計有二份而十一月份則並無收支對照表應請檢送來院以憑審核

三、查貴局十一二月份收入計算書未據造送應請補具

注意事項

一、查計算書應由主管出納人員署名蓋章以明責任

二、查單據各號皆漏蓋騎縫印章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淮安內地稅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爭案據淮安關監督公署呈該關局十七年十一月十二月經常費支出計算書類到部查核列支數目尚未超越預算相應將原

送書件咨送

貴院依法審核此咨

審計院

附計算書四本附屬表四本對照表四份單據簿四本

中華民國十八年九月二十三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四〇〇〇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除收入計算書存院備查外其支出計

算書類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八日

國民政府審計院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鳳陽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分關口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二十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二三，三八五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二三，三八五元〇〇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 一、查懷遠關單據第七號支電報費洋二十三元四角其字數金額均經擦改又支郵票洋十元郵局所蓋戳記日期為十八年一月十四日四日上一列兩單一則字數塗改一則月份不符應全數剔除
- 二、查宿縣關單據第20號支郵票洋六元係由一元塗改而成痕迹顯然單據塗改認為無效應全數剔除
- 三、查明光關單據第24號支郵票洋六元郵局所蓋戳記日期為十八年三月某日(日期印蓋不清)與懷遠關同一情形且數目字上復有塗改痕迹第28號支普益煤炭公司大通煤半噸計洋十元其數目字亦係由他字變改而成墨色濃淡塗改痕迹顯然可察上列二單共支十六元應悉數剔除
- 四、查盱眙關單據第21號支郵票洋八元郵局所蓋戳記日期為十八年某月日(月日印蓋不清)復經塗改為十七年單據塗改支出月份不符認為無效應全數剔除
- 五、查張八嶺分口單據第八號支郵票洋二元郵局所蓋戳記日期為十八年一月二十八日竟將十八年用墨塗蓋仍顯然可見實屬有意隱混應即剔除
- 六、查虹鄉分口單據第13號支郵票洋一元所蓋郵局戳記日期為十八年一月十一日與剔除事項第一條同一情形應即剔除
- 七、查濰河分口單據第九號支郵票洋二元六角八分所蓋郵局戳記日期為十八年一月四日與上條同一情形應即剔除
- 八、查壽河分口單據第八九號係李裕元南貨號發票計支紙張洋四元第10號係文華知發票計支筆墨洋二元店號顯係兩家何以所書字蹟相同銀數上所蓋商號蓋集之方形圖章及印花稅票上所蓋之印花二字圖章戊辰兩字圖章均各相同顯係偽造其捏

報洋六元此次姑予從寬剔除

查詢事項

- 一、查臨淮關單據第44號內有中和興發票一紙內開栗木竹竿共計洋三十二元五角六分既未註明用途復無商店地址僅蓋有一極簡單之木戳殊疑義應請聲明用途並查復該號開設地址
 - 二、查懷遠關單據第11號支陸順興洋鐵舖鉛皮火爐管子費洋五十六元七角五分僅蓋戊辰及一長條木戳形式簡單已極殊疑義應請將該店地址查復以憑審核
 - 三、查盱眙關單據第20號支電報費洋十四元發報局為蚌埠收報處為盱眙似非該關之單據何以粘存列報應請聲復
 - 四、查盱眙關單據第22號支福源康記僧帽油十聽計洋二十五元第23號支天威名茶莊茶葉洋十三元單據形式簡單僅蓋木質長戳殊疑義應請將該兩號之開設地址查復以憑核銷
 - 五、查鳳陽關單據第42至57號共支電報費洋四十三元是否全數因公拍發不得而知應請將每項發電事由簡明聲敘以憑審核
 - 六、查鳳陽關單據第58號支津貼無線電報處洋五十元因何津貼未據聲明應請詳復以憑審核
- 補送事項
- 一、查鳳陽關單據第85號支房租洋二百六十元係由庶務處出具單據說明房租係憑摺支取向無收據但在事實上並無不能取得單據情形仍應請補送房主收據以憑審核
 - 二、查鳳陽關單據第36號共支郵費洋一百二十元是否全數因公賍用不得而知應請補送送郵簿核後發還
 - 三、查蚌埠關單據第49號車站稽查處支煤炭洋十五元應請補送商店單據第62、63號支新橋曹老集房租洋六元係傳達處代領未足為支銷之憑證應請補送房主收據以憑審核
 - 四、查臨淮關單據第32號係津輪號條條開文具用品等項計洋四十六元○九分應請補送購貨清單又單據第37至43號共支各分卡房租洋四十二元均非房主收據應請補送
 - 五、查懷遠關單據第四五號均係宋怡和帳單僅書會帳揭欠各色紙張各種簿冊共計洋二十四元應請補取購貨清單連同收款收據送核並聲明結清何時所欠
 - 六、查正陽關單據第47號支解費洋四十七元懷遠關單據第10號支解費洋十五元宿縣關單據第23號支解費洋二十元明光關單據第22號支解費洋十二元盱眙關單據第24號支解費洋三十二元亳縣關單據第23號支解費洋十八元按解費係旅費性質均

由會計員開條具領未便核銷應請補具旅費清單連同證明附件一併送核其他如門台子蔴壩河各分口均有解費開支惟以數目無多姑免補送嗣後應請注意

七、查臨淮分關單據第31號支紙張洋四十四元九角一分係聚美齋所出揭單不能作為支出憑證應請補送該店收據以憑證明

一、查本月份應行注意事項請參照以前各月份通知書內所列各條辦理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查照辦理此致

鳳陽關監督公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查鳳陽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分關口十七年度七月至十一月分收支計算書表單據經本部先後轉送貴院審核在案茲據該署繕送十二月分收支計算書等到部查收支各數均尚相符應檢同收入計算書一本支出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份單據粘存簿二十本一併咨請貴院核復以憑轉飭遵照此咨

附鳳陽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分關口十七年度十二月份收入計算書一本支出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份單據粘存簿二十本

財政部長朱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十二日

財政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公牘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二二九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除內有應行查詢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外查

貴部咨稱該臨時費係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而附送支出計算書等件為十七年十月份不相符合即請查照更正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二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津浦鐵路貨捐總局(局長赴滬參與籌餉會議臨時費)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旅費支出計算書旅費日記簿單據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月分

預算數額 臨時門一〇〇元〇〇

計算數額 臨時門九四元四三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結存數五元五角七分是否繳還國庫如何處置之處應請查復

右列查詢事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津浦鐵路貨捐總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據津浦鐵路貨捐總局局長蓋文蔚呈送參與十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籌餉會議臨時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等件到部當經查核該列支數目尚未超越預算範圍相應將原送計算書表等件各一份連同單據簿一併咨送貴院審核見復以憑飭遵此咨

審計院

附臨時費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旅費支出計算書各一份旅費日記簿單據簿各一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財政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一九三七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

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帶通知書

機關名稱 閩海口內地稅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八冊單據粘存簿八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七月至十二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七、八、九、十、十一月份各支二,〇〇〇元〇〇
臨時門 八〇元〇〇 十二月份 四,五〇〇元〇〇
三,五〇〇元〇〇

計算書額 經常門七月份 1,865.40 八月份 1,870.51 九月份 1,889.19 十月份 1,958.11 十一月份 1,919.03 十二月份 4,496.44
臨時門 7月 65.50 8月 67.04 9月 33.29 10月 89.13 11月 71.14 12月 39.06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一、九月份單據六十一號賞局長捐助五一二火警羅難同志恤金五元按捐款不得作正開支賞局長既領公費此款儘可在公費內
開文應即剔除

補送事項
一、查七月份單據第四十六號馬光灼支往返各征收處稽查川資繕費共洋十二元二角二分應補送旅費計算書日記簿或細帳連

同附屬單據來院以憑審核

- 二、查八月份單據第三十八號支表格計價洋四元未註明何項表格計印若干張但在實收銀數上亦未加蓋商店收款圖記未能認爲正式付款單據應請補送正式收據并註明表格名稱計印若干張以資審核
- 三、查八月份單據第四十七號庶務處具條楊課長往馬江司令部公幹來往汽船費付洋七元應補送汽船費正式單據以資證明又單據第四十八號由庶務處具條楊課長往行營公幹支馬車費二元四角應請補送馬車行正式收據
- 四、查十月份單據第六十六號庶務處具條陳課長往特派員公署公幹馬車費一元六角應請補送馬車行正式收據以資審核
- 五、查十二月份單據第一百七十一號東岱征收處黃會銘具條支繳款旅費八元並無細帳應請補送詳細旅費清單
- 六、查各月份計算書類中均無收支對照表應請補送

注意事項

- 一、查各月份電報單據往往有未註明簡畧事由者應請注意
- 二、查單據粘存簿未註明各項單據所屬項目節及各項目節後之單據總數應請注意
- 三、查支出計算書在支出經常門或臨時門下未註明前月結存數本月實領數本月實支數及本月結存數應請注意
- 四、查支出計算書未經出納人員署名蓋章應請注意
- 五、各項單據多有未經商店加蓋收款圖記於實收數者殊屬不合嗣後經手付款人應隨時注意
- 六、查單據多有未經商店註明付款機關名稱者應請注意
- 七、查十二月份單據簿第三冊內有旅費支出計算書一紙未列號註明附單據三紙編爲第一百八十，一百八十一，一百八十二號嗣後應將旅費支出計算書作爲正件其他單據作爲附件編入一號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閩海口內地稅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公版

為咨送事茲據閩海口內地稅局呈送十七年度七至十二月份支出計算書附屬表收支對照表及單據粘存簿等件請予鑒核等情到部經本部查核開支各項除十月份臨時費超過預算數九元一角三分令由該局自行彌補不得動支稅款外其餘各件尚未超過預算相應檢同原送計算書八本單據粘存簿八本一併咨請貴院核覆以憑轉飭遵照為荷此咨
審計院

附七至十二月份支出計算書八本單據簿八本

中華民國十八年三月十九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部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一四九六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及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即請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工商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商標局

審核書類 收入計算書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二月份十八年一二三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十二月)四,五八八,七九元(一二三三三)一二,九三三,〇〇元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十二月)四,〇〇三,六一元(一月)一一,八六四,八七元(二月)三,〇三八,八三元(三月)一,七六,二三元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及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機關名稱 商標局

年度月份 十七年十二月份下旬

計算書類 收入計算書一份支出計算書一份收支對照表一紙

預算數額 經常門四,五八八,元七九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四,〇〇三,元六一
臨時門

查詢事項

- 一, 查單據第一〇八號係南京啟文公司承印註冊須知及英文查驗章程計洋五十六元四角之收條查其收款日期為十八年一月二十二日則此單據應列入十八年一月份報銷茲何以從前列報應請聲復
- 二, 郵費單據第一二四號李彤甫經手寄申快信計郵費共洋四角未註明發信事由公私莫辨應請查覆
- 三, 電報單據第一二五號由本京致廣東電報費計洋五元六角既未註明發電事由而該單又未蓋有該電報局圖記似屬疑問應請

公牘

一併查覆以憑核銷並請嗣後於電報單上將發電事由略加說明以完手續

四、雜支單據第一四九號爲友記花園書東內列代辦花匾一個花對一副計洋六元查該項花匾花對究爲何用應請查復
剔除事項

一、茲查前案局長往來寧滬間旅費例由局長及費內開支不另開旅費本月份滬局長赴滬旅費計洋三十三元一角六分應予剔除
補送事項

一、廣告費單據第一一號南京民生報長期廣告費收據單據第一一二號南京三民導報廣告費收條單據第一一三號南京京報
廣告費收據單據第一一四號及第一一五號新聞報廣告費收條均未附送廣告樣張與審計法規不符應請補送以資證明

注意事項

一、電燈費單據第一一六號大中號發票內列之車力洋一角查其字跡與墨色顯係塗改按單據塗改法所不許嗣後凡遇必要時須
加增減者應於塗改之處由經手人蓋章說明否則認爲無效單據無效又單據第一二八號正和祥發票內列洋燭六包半計大洋
一元一百四十(此一百四十等字係後來塗改)合大洋一元零六分但查發票上標明每包一角五分五厘六包半則合洋一元另
一分茲合洋一元另六分明明多報洋五分似此情形殊屬不合因爲數尚微免予剔除惟嗣後不得再有此類似之情形發生以節
公帑而重計政

二、駐滬辦事處單據之粘貼手續 似欠完備應請注意者有三(一)單據數應列於單據簿各頁之上端不應列於單據之自身
(二)單據之粘貼應力求整齊不得凌亂爲之嗣後應於單據簿各頁上祇可並粘單據二張(三)各單據間未蓋騎縫章似屬疏忽
之處

三、簿字及滬字單據粘存簿於每款每項每日每節之後均未具結一總數嗣後應請照辦

四、夫役丁食單據第七八號丁李貴名下蓋以李桂亭圖章名與圖章應取一致嗣後應請轉飭該工役另換圖章

五、俸薪收據內填之銀款數字塗改者有之漏而補填者有之似此漫不經心殊屬不合嗣後繕寫時應力求整潔以示鄭重

六、薪水單據第四六號領款人陳麟堂未蓋章僅書 三個英文字母殊屬不合嗣後應請通知書領款人務必一律蓋章以符
法規

七、滬字單據九，一二，一三，一九，二〇，二一，二二，二四等號均未註明某機關字樣應請注意

八、收支對照表支出之部實屬簡單嗣後應請將支出計算書內之各項各目各節一一列入以符法規

機關名稱 商標局

年度月份 十八年一月份

計算書類 收入計算書一份 支出計算書一份 收支對照表一紙 零字單據粘存簿一冊 滬字單據粘存簿一冊

預算數額 經常門 一二，九三三，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 一一，八六四，元八七
臨時門

查詢事項

一，廣告費單據第一三三號民生報長壽廣告費洋七十元不折不扣照實付給惟查十七年十二月份下旬之廣告費洋二十四元而實付十五元茲係全月份為數既多則何以反無折扣此非事理之常不無疑異應請明白聲復

二，電報費單據第一七五號致上海電報費洋一元八角第一七六號致上海電報費洋二元六角第一七七號致上海電報費洋三元五角二分又滬字雜支單據第三三號致南京無線電費洋一元一角均未註明發電事由公私莫辨應請查復

三，查第五目消耗第一節電燈費下（見甯字單據第1087號至1088號列洋燭費有八元一角六分之多因何緣由而需用如許之洋燭疑異滋生應請查復

四，雜支單據第二六三號中正街裕記陸大汽馬車行發票內列漢西門到局馬車費洋一元八角又搬力酒資洋三角三分共計洋二元一角三分既未註明何人所坐又未註明搬運何物公私莫辨應請查復

五，雜支單據第二八五號朱良具乘汽車到下關拾鐵床及回來馬車等費計洋一元九角又單據第二八六號何義具領因公赴下關來回車力及提包費計洋五角三分九釐此項鐵床及提包究屬何人之物何以派人去提取應請詳細查復以憑核銷

六，雜支單據第三二〇號胡德慶具領新屋開會買雞蛋糕及車飯食計洋一元零二分在新屋舉行何種會議並何以備此茶點應請聲復

剔除事項

一，茲查前案局長往來甯滬間旅費應於局長公費內開支不得另開旅費以是本月份滬局長兩次赴滬旅費計洋七十七元五角一分應予剔除

補送事項

一、廣告費單據第一三二號民生報廣告費收據第一三四號時報廣告費收據第一三五號時報廣告費收據第一三六號京報廣告費收據第一三七號時事新報廣告費收據第一三八號新聞報廣告費收據第一三九號民國日報廣告費收據第一四〇號三民報廣告費收據又第一四一號申報廣告費收據均未附送廣告費收據應請補送以資證明

二、雜件購置單據第一六二號郭市經手購置洋鎗四把計洋八角查其他所購之洋鎗均有商店發票何以此獨付缺如應請補送發票為憑

三、雜支單據第二六〇號朱庭禔具領馬車運木器回局洋一元五角一分單據第二七四號朱庭禔具領馬車運印板兩箱公報至下關洋一元一角七分單據第二七八號朱庭禔具領馬車兩輪押送木器回局洋三元單據第二八五號朱良具領由下關回來雇馬車大洋一元小洋三角單據第三一〇號朱良具領由下關馬車運英文紀錄回局洋一元六角七分單據第三一一號朱簡具領由下關馬車運火爐等回局洋四元一角七分單據第三三三號何義具領赴下關取木器馬車洋三元六角單據第三五一號李彤甫具領赴下關取公物往返馬車洋一元五角均請分別補送馬車行收據以資證明

四、查甯字單據第113至114號郵票費洋一百四十七元是否全數因公貼用不得而知應請將送郵簿補送以資證明

注意事項

一、查本月份單據粘存簿中有非本月份之單據而雜入列報者為數甚多似此情形何以能表示各該月份支出之實在狀況請嗣後特別注意及之

二、雜支單據第二八二號曹萬順鋪發票內列計大洋四角五分之「大」字察其墨色顯係塗改嗣後請注意

三、駐滬辦事處單據粘貼手續之欠完備甯字單據粘存簿於每節之後未具結一總數及收支對照表之太簡單已於十七年十二月下旬通知書內注意事項詳言之矣查本月份情形與上月份正復相同請併案注意

四、支出計算書第二款駐滬辦事處經費項下之備考欄內所標誌單據之起訖號數係接續十七年十二月份下旬單據之號數但然按月分別報銷似可不必如此嗣後分別編號可也

五、辦事員薪水單據第五一號領款人閻毓彬及第五四號領款人陳麟堂均僅簽字而未蓋章手續欠完備應請注意

六、滬字單據第一〇、一一、一二、一四、一五、一八、二一、等號均未註明某機關字樣請嗣後注意

機關名稱 工商部商標局

機關名稱 工商部商標局

年度月份 十八年二月份

計算書類 單據粘存簿一本收入支出計算書各一份滬辦事處支出計算書單據一本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二，九三三・〇〇元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二，〇三八，八三元（內應剔除一百〇一元一角九分）

補送事項

(一) 單據131 號向中國圖書局購水孟等四元二角發票上註明麥付貨款收條為憑應請補送收條以憑核銷

(二) 單據151 153 154號由報廣告費152 156號民國日報廣告費155號京報廣告費157 158號勒氏評論報廣告費159號時事新報廣告費及160 161 162 號新聞報廣告費均未附廣告樣張應請補送以資證明

(三) 單據287 號李彤甫往下關馬車費二元又馬車運貨進城五輛計十元按馬車由城內至下關何需二元之多且共計十二元為數非少應請補送馬車行單據俾資證明以憑核銷

(四) 駐滬辦事處單據91號向榮大恆記煤號購煤洋四元五角又94號向該店購白煤四元五角發票上註明往來貨款收條為憑應請補送收條以憑核銷

查詢事項

(一) 單據122號印泥三十六兩計十二元九角六分又123號印泥二十四兩計八元六角四分共計印泥六十兩為何需用如是之多應請聲敘

(二) 單據141 號發往上海電報費計十五元五角一分未註明因何公事應請聲復

(三) 單據261 號支成廚房開二月份警衛伙食四名洋十六元查警衛已支工食各十二元何以又有此種開支應請聲敘

(四) 單據268 號馮銘混廚房開去節下飯貼菜洋六元查此項開支何以由公家支出應請聲復

(五) 單據222號汽車至鼓樓計二元又223號汜車至鼓樓來回計四元未註明因何公事理應查詢

(六) 單據285 號周郁清經村匯力印花洋一角一分未註明因何公事匯至何處匯給何人應請聲敘

(七) 單據286 號朱良十九日到下關車力七角六分未註明因何公事應行查詢

(八) 查單據第85號工丁李貴工食洋十六元而所蓋圖章又係李桂亭李貴即係李桂亭抑係另有其人應請聲復以憑核銷

公續

三五

- (九)查單據第124號漢珍印社發票刻圖章計洋十七元五角五分年月日期均未註明究係何年何月何日應請詳細聲復以憑核銷
- (十)查單據第137號漢珍印社發票印名片四百計洋二元其發票既無年月日期名片又未註明用途公私不明應請聲復以憑核銷
- (十一)查單據第272號廚房開客飯洋五元僅書客飯字樣並未註明因何事由須開客飯應請聲復

剔除事項

- (一)單據231號溫萬慶赴滬開旅費六十五元九角二分又232號溫萬慶赴滬開旅費三十五元二角六分共計一百〇一元一角九分查單據236號溫萬慶已支公費二百元則京滬間短距離之旅費例應由公費內開支不應由公家支出應予剔除

注意事項

- (一)單據51號及駐滬辦事處單據103號領款人均未蓋章又滬單據108號經手付款人未署名蓋章應請注意
- (二)單據133 134 152 158號及駐滬辦事處單據99號未附譯漢文應請注意
- (三)單據139號內有十行稿紙二千張計五元六角應列在紙張一節不應列在印刷一節內應請注意
- (四)單據231號溫萬慶開車票連以車費共二十五元二角六分又232號亦然嗣後應分別註明車票及以車費各若干應請注意
- (五)單據238號胡海霖經購銅丁及螺丁共四角九分239號警衛做領章四付共計一元又202號李彤甫經手付馬車行洋三元均未附單據嗣後應請注意
- (六)單據310號李彤甫二月七日派人至府東街來往車力三角又二十二日派人至鼓樓來往車力六角九分未註明事由應請注意
- (七)單據簿內一月份之單據甚多不勝枚舉為何在二月份報銷又單據121 122 131 133 139 169 121 124 126 181號係十七年十二月之單據相差日期太多更不應在二月份報銷嗣後應請注意
- (八)支出計算書第二項一目三節其他印刷費預算數二百元支出四百十四元四角八分又同項同日四節雜件預算數四十元支出九十九元五角九分均超過預算一倍有餘嗣後應請注意
- (九)賞局及駐滬辦事處單據簿上之款項目節後均未結一總數嗣後應請注意
- (十)駐滬辦事處單據28號無某某機關台照字樣應請注意
- (十一)滬單據113號大陸報泰晤士報字林報收據請於最後一月送來以憑核銷應請注意
- (十二)駐滬辦事處單據既每月報銷一次則號數應每月自一號起應請注意
- (十三)駐滬辦事處單據號數嗣後請列在單據簿各頁之上端不應列在自身右角之下且單據簿上一而祇宜粘單據兩張嗣後應請

注意

(十四)貴局收支對照表支出之部過於簡單嗣後應請將支出計算書內所列款項目節之數照樣填入以便審核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商標局

年度月份 十八年三月份

計算書類 收入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份支出計算書一冊寧滬局單據簿各一冊

預算數額 經常門 一二九三三，〇〇元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 一一七七八，二〇元
臨時門

查詢事項

一、單據第82號李貴工食收據所蓋印章為李桂亭又單據第84號張順工食收據所蓋印章為張錦芳何以簽名與蓋章不符應請聲復

二、單據第173號民生報社三月份廣告費五十元查二月份廣告費係六折付款何以三月份付款無折扣應請聲復理由

三、單據第219號發長途電話兩次洋三元係滬局用款何以編列寧局帳內且未註明致電事由又218號郵票洋十四元亦係滬局用款而編入寧局列報以上均應請聲復

四、單據第220號電報費五元四角又221號電報費三元四角一分又222號電報費二元四角均未將發電事由註明應請補敘

五、單據第271號購布二丈二尺計洋三元九角六分又272號購布一丈二尺計洋一元六角五分六厘又273號購布六尺五寸計洋八角三分二厘又274號購布一元四角八分均未註明用途應請聲復

六、單據第213號陳錦李慶成代表貴局參加總理逝世四週紀念典禮赴總理墓發給車資各三元查單據第177 219號係貴局全體人員參加總理逝世四週紀念典禮赴總理墓所用茶擔及麵包各費既係全體參加何以又有張李二員為代表並又特給車資應請聲復理由

七、單據第222號三月十四日朱庭禎往交通部無線電局發電報車資洋二角五分查各單據中並無無線電單據何以又有此項車資又單據第228號何義到郵局一次車力一角二分未註明因公事以上均請查復

八、單據第357號警衛四名伙食費計洋十六元查警衛四名均已月支工食洋十二元見單據77至80號何以又支伙食應請聲復
剔除事項

一、單據第257號局長因公赴滬旅費洋三十五元二角六分查局長旅費應在公費內開支不得另報應請如數剔除

二、單據第258號盛國威因公赴滬旅費支出計算書內所附上海安東大旅社賬單一紙計大洋十四元三角九分查該賬單未註年
號僅書正月初四日起至初八日止共住四天而該員旅費日記簿所記日期係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起至十七日止共住四天兩
方日期無論依陰歷或陽歷計算均屬不符且該賬單上所蓋安東旅社之收訖圖章又係十七年一月九日可見非該員兩次旅費
賬單更覺明顯似此混報單據應請如數剔除以重公帑

補送事項

一、單據第170號上海新聞報館廣告費十元五角又171號申報館廣告費十元五角又172號民生報社二月份廣告費四十元
又173號三月份廣告費五十元均未附送樣章應請補送

二、單據第285號因公李彤甫赴下關馬車洋一元四角又286號因公往下關馬車洋一元八角均未附送車行單據應請補送以資證
明

三、滬局單據第155號購鉛桶水壺等洋一元無店舖發單應請補送

四、滬局單據第156號自三月一日至十五日付公役唐保隆出外購物等車資洋二元三角八分又163號付該工役自十五日至三
十一日車資洋一元二分查公役出外購物應逐次具報不得總領應請補送每次因公車資之清單

注意事項

一、單據第四號鄧維坤又92號董旭又93號陳榮又102號張鳳田祇簽名而未蓋章應請注意

二、查各單據中有非本月份之單據而雜入列報者甚多致使各月用款劃分不清嗣後應請注意倘有用舊歷者應亦註明

三、單據第109 127 334號又滬局單據第124 127 123 129 142 151號均無機關台照字樣應請注意

四、單據第237號購日棧五寸半洋一角七分又291號購橡皮兩塊洋一角一分又360號購汽車上鐵杆一支洋五角均未附送店舖
發單嗣後凡于事實上能取得單據者應向經手人繳取一併附送來院以資證實

五、單據第174號又滬局單據第14號均未附註譯文應請注意

六、查商務書館文具櫃之收款證祇有日期及貨價無貨物名稱嗣後應請將所購物件開一清單附送來院以資審核

七、查收支對照表支出各費應照支出計算書各款項目分別列入又專滙各單據於各項目節之後均應結一總數又滙局單據應按月編號不必承接前月號數每頁粘貼兩單每單上端標列號碼以上各節均請查照辦理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商標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工商部咨

為咨送事准案

貴院咨催敝部所屬機關如商標局商品檢察局等十七年度計算書類囑轉飭該局等儘一個月內編送過院審查等由准此節經轉飭各該局限令編造送審去後茲據商標局編送上年十二月下旬暨本年一二三月份收支計算書月各四份單據粘存簿片各二本收支對照表月各四紙呈請核轉前來除分別存轉並指令外相應檢同書表單據咨送
貴院查照核銷至緝公誼此咨
審計院

計咨送十七年十二月下旬暨十八年一二三月份收支計算書各一份收支對照表各一份單據粘存簿各二本

工商部長孔祥熙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十七日

工商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〇二六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

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津浦鐵路貨捐總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補存簿旅費支出計算書旅費日記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七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六，三八一，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五，四八九，元七八
臨時門

右列各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106號內置官長及衛兵軍服共三十七套計洋一百八十三元六角復查單據第35號衛兵工餉表一紙僅有衛隊長暨衛兵共九名殊難索解理應查詢即請聲復以資查核

補送事項

- 一、查貴局既係徵收機關依照審計法規編造收入計算書補送來院以備審核
- 二、查貴局所屬各分局分卡均未同造報收人及支出計算書類應請補送

注意事項

- 一、查各單據雖分類別概未填註項目節又未加蓋騎縫印章按照支出憑證單據證明規則第十二條之規定應於編號每件粘存右角須由出納人員加蓋騎縫印章並應於憑證單據簿上每項先註明所屬項目節然後再填一總數仍須由出納人員蓋章於總數上以明責任應請注意

- 二、查單據第50 51 54 55 59 61 62 64 66 91 93 94 102 107 120 129等號購置物品單據均未註明某機關查照字樣或物價實收現金數目上由商店蓋章核與支出憑證單據證明規則第四條不符應請注意

- 三、查單據第79號發天津電報支報費洋五元四角四分第80號發北平電報支報費洋四元四角八分第81號發芬嶺電報支報費洋五元一角二分第82號發濟寧電報支報費洋三元二角均未註明因公發電事由及受電人姓名核與支出憑證單據證明規則第五條之規定不符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津浦鐵路貨捐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據津浦鐵路貨捐總局局長藍文蔚呈送該局十七年七月分經常費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等件到部查核該局支之數尚未超越預算範圍相應將原送書表各一份連同單據咨送

貴院依法審查此咨

審計院

附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旅費支出計算書旅費日記簿各一分單據簿一本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十九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三四七〇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除九月份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各事項十月份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更正事項十一月份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各事項外另附總注意一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即請查照轉咨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全屬註冊局
審核書類 收入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各三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九月十一月份(九月份自二十四日至三十日止)

預算數額 經常門(九月份七天)二九一五,〇〇〇元(十月份)一二四九三,〇〇〇元(十一月份)一二四九三,〇〇〇元
計算數額 經常門(九月份七天)一七七四,三三〇元(十月份)一二四九〇,七二〇元(十一月份)一二四九一,六五〇元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除九月份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各事項十月份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更正各事項十一月份內有應行
剔除查詢補送各事項外另附總注意一項開列於後
九月份

剔除事項

一, 查單據第64號書局長往來京滬車費計洋三十三元一角二分此項車費應於公費項下開支已於上月份通知在案本月份所列
之數仍請如數剔除

查詢事項

一, 單據51號匯款給徐翰臣用費一角未經註明事由應請聲敘
二, 單據79號中秋節添菜十元不能由公開支應俟聲復再憑核銷
補送事項

一, 單據34號三民導報社廣告費九元(滬局長就職通告)未附廣告樣張應請補送
十月分

剔除事項

一, 查單據第238號書局長往返京滬車費洋三十三元一角八分應於公費項下開支請如數剔除

查詢事項

一, 單據223 224 234 235 239 等號均係匯款至滬計特7,00特1560特5200特406特6400 又第241號匯北平計特7400又第236
號匯無錫計特1300均未註明匯款事由應請聲復
二, 單據320號雙十節和菜七桌計洋三十五元不能作正開支應俟聲復再憑辦理
三, 單據387 388兩號係汜車費計七元未註明何人乘坐因何要公理應查詢
四, 查單據第77號領款人李貴而所蓋圖章則為李桂亭是否一人應請聲復

補送事項

- 一，單據135 號在鉅興有限公司購文具八元祇有收條而無發票應請補送
- 二，單據136 號中之羊毛筆二支計洋三角二分不能僅由經手人開單證明應請補送商店發票
- 三，單據160 號京報廣告費計洋二十六元八角八分未附廣告樣張僅附油印底樣又152 號京報登三號通告計洋十三元四角四分又163 號民報社廣告費計洋三十元又163 號民生報廣告費七十元又163 號申報廣告費計洋二十七元三角又163 華商廣告公司經手代登申報新聞報民國日報廣告費計洋二十八元九角八分均未附粘樣張應請補送
- 四，單據275 號購茶葉半斤計洋八角又單據323 號購粗繩洋一元五角又單據333 號購皮線喇叭鐵甲子計洋一元又單據313 號修理叫人鈴及換法條用洋五角均應有商店發票理應補送
- 五，查單據293 號出差人李道南用費三十六元未附送單據及旅費支出計算書日記簿應請補送

更止事項

- 一，第二項第三目第一節購報紙雜誌(單據170—183)此節總數應支一〇一，六〇，而報一〇一，三〇，少報三角應請更正十一月份

剔除事項

查單據第293 號貴局長往來京滬車費三十三元一角八分應於公費項下開支應如數剔除

查詢事項

- 一，單據318 號租汽車一輛送下關計三元又單據320 號租汽車一輛計洋四元註明由城內至下關接進城均未註明何人乘用有何公幹應請聲復
- 二，查單據第77 號領款人李貴所蓋圖章不符是否一人應請聲復

補送事項

- 一，單據102 號購包皮紙計洋四角八分又單據136 號買白磁茶壺碗計洋八角八分不能僅由經手人開單應請補送商店發票
- 二，單據133 號民生報長期廣告費五十元應請補送樣張
- 三，單據293 號陶士璠出差赴滬開膳宿費二元三角應請補送旅館賬單以資證明
- 四，單據293 號出差人李道南用費三十六元應請補送單據並造具旅費支出計算書及日記簿

五、單據341號寄英紀錄校樣至寧寄費大洋五角四分又運火爐木器等十八件至寧計大洋五元八角五分均無寄費憑單應請補送

總注意事項

一、查九月份單據第52號及十一月份單據258號洋文單據未附譯文應請注意

二、查十月份單據332 341 392 396 408 469 418 419 420 421 422 445等號均未蓋章又單據98號唐寶隆僅蓋章未具名殊屬不合應請注意

三、查九十一月份之電報收據均未簡單註明電致何人有何公事應請注意

四、查九十一月份之單據粘存簿項目節均無總數以後請填寫總數以便查核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查照辦理此致
全國註冊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准工商部咨送全國註冊局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至三十日暨十月十一月份收入計算書支出計算書單據簿到部除咨復外相應將原送書據咨送

貴院依法審查此咨
審計院

附收入計算書三本支出計算書三本單據簿三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五日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二一八六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閩海口內地稅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單據粘存簿三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一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四，五〇〇元〇〇

臨時門三五〇元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四，四六七元五三

臨時門一七四元〇八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一五八號東借征收處管理員黃會銘支十二月份末旬繳款旅費洋十元第一七二號馬光灼回局旅費洋十四元第一七六號東借征收員黃會銘支一月上旬繳款旅費洋八元第一八三號課員陳大輝支赴烏龍江東借館頭潭頭海山各征收處調查旅費洋六十一元三角五十二文第一八五號東借征收員黃會銘支一月中旬繳款單存根旅費洋五元均未詳明用途應請聲敘或補送附屬單據以資證明

(二)查單據第一九九號支津貼當差一月份伙食費洋二十元按差役既支工餉伙食應歸自理何以復給津貼應請聲敘
補送事項

(一)查一月份收支對照表收入計算書並未連同支出計算書類造報前來應請補送
注意事項

(一)查支出計算書支出經常門欄內並未載明結存實領及本月結存數目應請注意

(二)查各項單據間有未填註付款機關之名稱或所填註係陳先生字樣者均屬不合應請注意

(三)支出計算書並未由出納人員署名蓋章應請注意

(四)單據粘存簿中各項單據並未按照支出計算書分項目節每項目節之後又未填註總數每行單據之右角亦未經出納人員蓋

騎縫章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閩海口內地稅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茲據閩海口內地稅局呈送十八年度一月份支出計算書及單據粘存簿等件請予鑒核等情到部經本部查核開支各項尚

未起超預算相應檢同原送計算書一本單據粘存簿一本一併咨請

貴院核復以憑轉飭遵照為荷此咨

公牘

四七

附一月份支出計算書一本單據粘存簿二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三六二四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除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外再查該署支出計算書監督公署預算數為四千元各分關卡預算數為八百元應共計為四千八百元與

貴部咨開該署本分關卡預算月額四千元不符即請

查照更正見復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江漢關監督公署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六冊收支對照表六件附屬表五冊單據粘存簿六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分十八年一二三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各月份各支4,800.00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十月份4,749.76十一月份4,756.30十二月份4,709.78一月份4,709.70二月份4,282.41三月份4,242.300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一)十七年十月份

剔除事項

- (一)查單據第36號支加力克烟一元一角三分單據第37號支美女烟八角單據第38號支加力克及美女烟五元二角九分單據第41號支加力克烟二元二角六分單據第98號支白酒七元單據第99號支宴費四十一元四角單據第100號支乾菓二元二角單據第101號支宴費小賬四元單據第102號支水菓二元八角四分查貴關甘監督既已整支公費四百元(見單據第28號)上列烟酒及乾菓水菓暨宴費小賬各項交際費用共計六十六元九角二分按照財部規定辦法應予剔除
- (二)查十月份單據103號係李恆成所出發票計開炭元一石註銀一元五角另書合共除收欠洋五元所欠五元係暫記性質應實報銀一元五角乃竟報支五元計應剔除浮報洋三元五角

查詢事項

- (一)查單據第27號工役工餉單中傳達歐陽興汽車夫祝富根二人所蓋之圖章與署名俱不相符理應查詢
- 補送事項

- (一) 查收入計算書尚未據造送應請補具
- (二) 查單據第43號係羅裕泰炭號揭單計煤炭五十六元六角顯屬備賬單性質不能認作支銷一憑證應請補送付款收據以憑核銷
- (三) 十七年十一月份

- 剔除事項
- (一) 查單據第39號支加力克烟二元二角六分單據第40號支美女及加力克烟一元九角三分單據第41號支加力克及美女烟五元三角二分單據第42號支美烟八角單據第48號支加力克烟二元二角六分共計十二元五角七分參照十月份剔除事項第一條應予剔除

查詢事項

- (一) 查單據第28號工役工餉單中聽事朱貴初汽車夫祝富根二人所蓋之圖章與署名均不符理應查詢
- (二) 查單據第21號支糖缸一只計洋二元九角五分又糖叉一只計洋一元四角五分均未註因何購用應請敘復
- (三) 查單據第135號李恆成所出發票為收清欠洋五元結清何時所欠應請敘復

補送事項

- (一) 查收入計算書尚未據造送應請補具
- (二) 查單據第46號係羅裕泰炭號揭單計煤炭一百五十六元參照十月份補送事項第二條應請補送付款收據以憑核銷
- (三) 十七年十二月份

查詢事項

- (一) 查單據第26號工役工餉單中沱車夫祝富根所蓋之圖章與署名不符曾於以前各月份查詢在案應請一併申復
- (二) 查單據第50號支租汽車費十二元單據第73號支租汽車費二十四元均未將租用事由摘要註明應請敘復

補送事項

- (一) 查收入計算書尚未據造送應請補具
- (二) 查單據第38號係羅裕泰炭號揭單計煤炭一百九十九元一角參照十月份補送事項第二條應請補送付款收據以憑核銷
- (三) 查單據第67號付民國日報廣告費洋九元單據第68號付漢口新聞報廣告費洋六元單據第69號付中西報館廣告費洋六元單據第70號付新民報社廣告費洋六元以上各據皆未附廣告樣張應請補送以憑證明

(四)十八年一月份
剔除事項

(一)查單據第41號支加力吉華威頓烟三元二角六分單據第42號支加力吉烟三元四角共計六元六角六分參照十七年十月份剔除事項第一條應予剔除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27號工役工餉單中汽車夫祝富根所蓋之圖章與署名不符曾於以前各月份查詢在案應請一併申復

補送事項
(一)查收入計算書尚未據造送應請補具

(二)查單據第40號係羅裕泰炭號揭單計煤炭六十六元六角二分參照十七年十月份補送事項第二條應請補送付款收據以憑核銷

(五)十八年二月份

剔除事項

(一)查單據第34號支別墅加力克煙三元五角參照十七年十月份剔除事項第一條應予剔除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26號工役工餉單中汽車夫祝富根所蓋之圖章與署名不符曾於以前各月份查詢在案應請一併申復
(二)查單據第48號支租汽車洋五元單據第50號支租汽車洋二十元均未將租用事由摘要註明應請敘覆
(三)查單據105號李恆成號所出發票領發欠炭洋五元結清何明所欠未經註明應請查復

補送事項
(一)查收入計算書尚未據造送應請補具

(二)查單據第35號係羅裕泰炭號揭單計煤炭二百八十二元三角五分參照十七年十月份補送事項第二條應請補送付款收據以憑核銷

(三)查單據第54號庶務處支由郵局匯寄黃州子卡經費之匯費及寄費二角五分應請補送郵局匯款收條以資證明
(六)十八年三月份

剔除事項

(一)查單據第33號支別墅烟二元參照十七年十月份剔除事項第一條應予剔除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26號工役工餉單中汽車夫祝富根所蓋之圖章與署名不符曾於以前各月份查詢在案應請一併申復
(二)查單據第39號支藤床一乘計洋四元四角時喜春令爲何需購藤床應請申敘
補送事項

(一)查收入計算書尙未據造送應請補具

(二)查單據第3235各號均係羅裕泰炭號揭單計共煤炭二百五十四元參照十七年十月份補送事項第二條應請補送付款收據以憑核銷

全案總注意事項

(一)查支出計算書應由出納人員具名蓋章以明責任請注意

(二)查支出計算書支出經常門下應將上月結存本月實支及本月結存各數一一填明以符通行格式請注意

(三)查單據粘存簿中應註各項自節之總數全數單據上皆應註明所屬項目節並由出納人員在騎縫蓋章以符規定請注意

(四)查單據上所註之實支數目應由受款者蓋章以資證明而符規定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江漢關監督公署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爲咨送事案查江漢關監督公署十七年度七月至九月分支出計算書等業經本部咨送

貴院審核在案茲據湖北財政特派員陳紹燦檢送該署十七年十月至十八年二月並據該署送呈三月各月份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到部查該署本分關卡預算月額四千元係由前武漢財政委員會核發支訖相應檢同續送計算書五本附屬表六本收支對照表六份單

據粘存簿六本一併咨請
貴院核復以憑轉轉遵照此咨
審計院

附江漢關監督公署十七年十月至十八年三月分支出計算書六本附屬表五本收支對照表六份單據粘存簿六本
中華民國十八年六月十九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四四八零號咨開(原文附後)又准第六七八七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答復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除認為仍有應行剔除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外查該署答復書對於審核通知書內處分事項第一條姜堰分關出納官吏偽造單據情事未曾聲復而該沈前監督呈復

貴部僅稱既無舞弊行為請賜通融等語並未臚列事實提出反證未免含糊除剔除該分關出納官吏偽造單據內開金額五十四元四角二分外所有應行處分之處仍依照審計法第十三條之規定即請
貴部查照前案辦理并希

見復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揚由關監督公署暨所屬各分關

審核書類 十七年七八月份支出書類審核通知書答復書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七八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均無
臨時門均無

計算數額 經常門均無
臨時門均無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 一、查姜堰分關七八月份計算書類內發見偽造單據情事早經通知處分並由財政部令行貴監督轉知貴前監督澈查聲復在案貴前監督答復書對於處分事項究係如何辦理並未聲復而貴前監督呈復財政部並未臚列事實提出反證僅稱暨無舞弊行為請賜通融等語未免含糊除依照審計法三三條之規定咨請財政部查照原案辦理外所有該分關偽造各單據內開金額共五十四元四角二分理應剔除追繳
- (二) 查答覆更正事項第一條稱浮報與少報係計算偶誤姑即認屬實情但細算浮報與少報沖抵之結果計仍浮支洋二分依法應剔除
- (三) 查答覆查詢事項第一條准揚通信社七月份津貼十五元八月份津貼二十元支用之原由以事關公益為藉口未便認為正當理由應即悉數剔除

(四) 查答覆查詢事項第二條所稱八月份單據第「01」號並未加以塗改係商店起初開來如此原經購人未令店員重開疏忽自所不免並無其他弊端等語細察單據第70號內開「金邊飯碗十一十白油碟四十八白一寸勺二十八計大洋一元八角三分」計算價格飯碗十個每個一角一分合洋一元一角油碟十個每個四分五厘合洋四角五分白勺十個每個二分五厘合洋二角五分總數應為一元八角焉能計作一元八角三分假定即係商店起初開來如此但「三分」二字與單據上重餘各字之墨色既濃淡不一筆勢復大不相同其為經手人事後附加以圖增報湊數顯而易見又單據第71號內開「大灰磁盆一只大洋二元〇五分計大洋二元四角五分」就品名下所註之單價與總數對照更就「四角」二字之筆跡與墨色觀察確經塗改果係商店所為何致僅改總數而不改單價且塗改之處又未蓋章證明其為經手人將零字改作「四角」二字以圖增報已昭然若揭何可隨便指為商店之所為而以疏忽二字卸責所有增致浮報之數共計四角三分應予剔除

補送事項

(一) 查原審核通知書中補送事項第四條所請補送姜堰分關巡工房船租電燈燃費各證明收據一節未據遵送前來答覆書中又未聲復仍應查照原通知書補送該項證明收據來院

(二) 查答覆補送事項第六條關於石洋溝分關七八月份新聞報費共二元二角一款所稱日報係負販按日送來勢難取得收據等情細察語意顯屬矛盾蓋既係按日送來顯非零購事實上當可取得收據應仍請補送

注意事項

(一) 查答覆查詢事項第四條關於印花用途稱係代商店粘貼單據殊屬不合應請嗣後注意

(二) 查答覆其他各節認屬實情所有以前手續疏忽或該據歷年習慣辦理之處嗣後應請改正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揚由關監督公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院第一六三號咨內開關於場由關監督署所屬姜堰分關七八月份報銷冊內有違法舞弊應行處分事項咨行查照依法辦理等因並附送審核通知到部查場由關所送十七年七八月份收支報冊係屬該關沈前監督慶沂任內經手之事姜堰分關收支報冊既經貴院審查有違法舞弊情事自應飭行嚴處除令行場由關監督轉知沈前監督澈查聲復外相應咨復查照此咨
審計院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部
部印

附財政部咨

為咨行事案查前准

貴院咨送場由關姜堰等分關十七年七八月份經常費支出計算書類審核通知書到部當經轉發該關飭即轉知沈前監督按照通知書條列各款逐一聲復去後茲據該關轉呈沈前監督所具答復書前來並稱事越年餘內外員司又經更易實際上有礙難遵辦之點既無難弊行爲請賜通融等語除指令外相應將原咨覆書咨送貴院查核辦理此咨
審計院

附原咨覆書一件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三十日

財政部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請事案准

貴部精字第三七一號咨開為咨送事案據兵工署轉呈新城兵工廠先後呈報十七年度二三四五月份維持費支出計算書據及六月份經費支出計算書據請予核銷各案經本部一再審核核減并指令該署轉飭遵照外相應將該廠原送書表冊據彙送核銷等因准此查所送各個月份計算書據業經貴部軍需署審核司分別簽注軍政部旅費給與暫行規則凡出差人員每日支給宿費膳費零費不出四十里路程以外不准支給車馬費雜費等語

貴部所指不出四十里路程自出差在四十里以內抑自達到目的地以後四十里內不准支給此次用費又查由嶺山至泰安汽車費長官准支車費而軍士車費亦經貴部核減惟本院並無此項旅費規則無從查核希將貴部旅費給與暫行規則及各種法規各檢數份詳加說明咨送過院以資參考此咨

軍政部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公牘

五七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二七七二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除收入部分應准予備查外其支出部分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鳳陽關監督公署暨各分關口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二十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監督公署六，一三五元〇〇各分關一六〇〇〇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監督公署六一三五元〇〇各分關一六，〇〇〇元〇〇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備查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 一、查臨淮分關單據第47號支美利烟八聽計洋三元六角依據財部規定辦法應予剔除
- 二、查蕪湖分口單據第七號支郵票洋一元四角郵戳日期為十二月月份不符應予剔除
- 三、查張八嶺分口單據第六號紙張洋五元單據第七號內一紙支老牌火油一聽計洋三元以上二據係義興永南紙舖所出發票又單據第七號內一紙係「普益分銷」商店所出發票支柴煤洋二元與以上一據商店不同而所蓋在銀洋上之圖記則皆為同一圓形花紋之格課通商圖記顯係偽造此項單據無效應予剔除洋十元
- 四、查懷遠分關單據第七號支郵票洋十元郵戳日期為十八年一月份月份不符應予剔除

查詢事項

- 一、查臨淮分關單據第九號領薪人鄧維濠肝胎分關單據第二號領薪人師維周單據第12號領薪人羅開甫宿縣分關單據第七號領薪人朱焯單據第13號領薪人陸壽順門台子分口單據第九號領薪人陳順添虹鄉分口單據第四號領薪人羅賢文以上各據各領薪人圖記皆與署名不符是否一人何以名章不一應請聲復

- 二、查鳳陽關單據36至57號共支電報費洋七十元是否全數因公拍發不得而知應請將每次發電事由簡明聲敘以憑審核
- 三、查懷遠分關單據第四五兩號俱係宋怡和結帳收據究係結清何時所欠應請聲復嗣後應附商店之發貨清單以便核對

補送事項

- 一、查鳳陽關單據59至73號共支郵票洋一百四十三元是否全數因公貼用不得而知應請補送送郵簿核後發還
- 二、查正陽分關單據47號支解款旅費洋四十七元單據48號支總會辦赴蚌旅費洋四十七元懷遠分關單據10號支解款旅費洋十五元宿縣分關單據23號支解款旅費洋二十元明光分關單據32號支解款旅費洋十二元肝胎分關單據24號支解款旅費洋三十二元毫縣分關單據24號支解款旅費洋十八元以上各據之旅費支出皆便條具領手續不合應請補送旅費計算書旅費日記賬及附屬憑證單據以憑審核
- 三、查鳳陽關單據103號支房租洋二百六十元註明房租係憑摺支取向無收據查以前各月均有收據應請補送以憑審核
- 四、查蚌埠分關單據第49號支車站稽征處煤炭洋十五元應請補送商店收據又單據6465號共支曹老集房租洋六元係傳達處代領不足為憑應請補送房主收據以憑證明

備查事項

- 一、貴署所送十七年七八九十十一月份收入計算書准予存院備查

注意事項

- 一、查各關口單據多有未註付款機關名稱者嗣後應請注意
 - 二、單據粘存簿應照支出計算書項目節之後分別填入總數以符規定
-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鳳陽關監督公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卷查鳳陽關監督署暨所屬各分關口十七年度七月至十月分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等件因手續不符業經本部開列清單發還飭即改編在案現在尚未改編齊全未便核轉除俟彙齊再行咨送外相應先將該關原送十七年七月至十一月分收入計算書五本及撥送十一月分支出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份單據粘存簿二十本一併咨請
貴院核復以憑轉飭遵照再該關自十七年七月至十月為鄒前監督肇明任職期間十一月為沈前監督慶沂任職期間合併咨明此
咨
審計院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四月三十日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省政府咨開(原文附後)等因准此查前准

貴政府咨送本府十八年五月二十日起十二天及六月分支出計算書各一分收支對照表各一分粘存簿各一本差
各一本公報處五月二十日起十二天及六月分支出計算書各一分收支對照表各一分粘存簿各一本差
輪管理處五月二十日起十二天及六月分支出計算書各一分收支對照表各一分粘存簿各一本正核復
問適准前因均經照收存院備查相應咨復

查照爲荷此咨

湖北省政府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六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湖北省政府咨

爲咨送事案查前准

財政部咨請以移應將支出計算書表簿據送審計院備查等因業將敝府本年六月份各項支出計算書表及粘據簿咨送查照在案
茲將十八年七八九十各月份敝府秘書處及附屬公報處差餉管理處各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一併備文咨送
貴院請煩查照爲荷此咨

審計院

計咨送公報計十二本秘書處差餉十八年七八九十月份支出計算書各一份單據粘存簿各一本收支對照表各一份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湖北省政府兼代主席方本仁

湖北省
政府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三一九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六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津浦鐵路貨捐總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旅費支出計算書旅費日記簿單據粘存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 一〇〇元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 七三元七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結存數二十六元二角九分是否繳還國庫如何處置之處應請查復

右列查詢事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津浦鐵路貨捐總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專案據津浦鐵路貨捐總局長藍文蔚呈送參與十七年十月二十九日上海中央銀行臨時財政會議臨時時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等件到部當經查核該列支數目尚未超越預算範圍相應將原送書表等件各一分連同單據簿一併咨送貴院審核見復以憑飭遵此咨

審計院

附臨時時費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旅費支出計算書各一分旅費日記簿單據簿各一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財政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九二二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咨請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六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膠海關監督公署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三冊收支對照表三件附屬表三冊單據粘存簿三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四月下半月五六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四月份下半月)一, 二五〇元〇〇(五六月份)各二, 五〇〇元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四月份下半份)一, 二五〇元〇〇(五月份)二, 五〇一元二〇(六月份)二, 五〇一元七〇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 一，查四月下半月份單據33號支郵票洋二元銀數塗改單據失效應予剔除
- 二，查貴署五月份支出計算數為二千五百〇一元二角計超出預算定額洋一元二角聲明由監督自行津貼應予剔除以符實報
- 三，查貴署六月份計溢支洋一元七角與上月份情形相同亦予剔除

查詢事項

- 一，查各月單據第一號支監督唐支廈計四月份半月俸給洋二百五十元五六兩月份各五百元第二三號計支秘書龔定羅萬森四月份半月薪俸洋各三十五元五六兩月各七十元第四五號計支科長李寄崙顏紹先四月份半月薪俸洋各七十五元五六兩月份各一百五十元查財政部關係署主管各關局組織章程內貴署依收入核計何列三等監督應支簡任四級俸除課長二員外並無設置秘書之規定查監督俸給既係按月以五百元支領復於科長之外另設秘書二員究係根據何項法令而開支應請聲復
- 二，查四月下半月份單據46號五月份單據46號六月份單據44號共支膠澳通信社稿費用途未經註明應請聲復

補送事項

- 一，查四月下半月份單據第44號支電話費洋五元五角五月份單據第42號六月份單據第40號各支電話費洋十一元均係會計處條未足為支銷之憑證應請補送電話局收據以憑核銷
- 二，查五月份單據第45號支劉維明因公赴濟車旅費洋二十五元六角六月份單據第43號支趙警寰赴滄口車旅費洋八元六角八分應請補具旅費清單連同附屬憑證單據一併送核
- 三，查各月份收入計算書未據造報應請補送
- 四，查四月下半月份單據25至29號共支文具洋六十七元四角五月份單據25至29號共支文具洋二百廿元六月份單據25至29號共支文具洋一百八十九元五角七分以上各據均係鴻順公號結欠帳單不足為支出憑證應請補送該店收款單據以憑審核

注意事項

- 一，查收支對照表應由出納人員署名蓋章以明責任其支出合計不應紅書五六兩月份均有溢支應將溢支之數紅書於收入一方則收支兩數方可適合嗣後請予注意
- 二，查支出計算書備考欄內仍應將單據號次編列以便查核

三、查單據粘存簿既未區分項目節其後亦無總數各單據中間有未註付款機關名稱及於實收數目上蓋用商號圖記並漏貼印花稅票者均與規定不符

四、查各月份電報收照均未註發電事由殊屬不合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膠海關監督公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案據膠海關監督公署呈送十八年四月下半月及五六兩月經常費支出計算書類到部查核列支數目尚未超越預算相應將原送書件咨送

貴院依法審核此咨
審計院

附計算書三本附屬表三本對照表三份單據簿三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九月三十日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咨開(原文附後)等因准此查官兵薪餉按照該月實在日數均攤計算最為公允相應咨復查照辦理並請轉行所屬各部隊一體照辦以資劃一此致

軍政部

院長 于右任
副院長 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六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軍政部咨

為咨請事竊查國曆月份大月三十一天小月三十天二月份則僅二十八天敝部所屬各部隊機關官兵薪餉其因到差或辭職未滿一月者關於薪餉計算方法極不一致有遇大月則按三十一天攤算遇小月則按三十天攤算遇二月份則按二十八天攤算者有不論月肆之大小統按三十天攤算者以致敝部審核報銷無所適從事關國家給與究應如何妥擬劃一用特咨請貴院務煩核定見復以資遵循為荷此咨
審計院

代理軍政部長朱綬光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軍政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准

貴部總字第一四九八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除內有應行注意事項另繕審核通知書外尚無不合相應填具十七年度臨時費審核證明書連同審核通知書送請

查照轉發為荷此咨

工商部

計附送 審核證明書一件
審核通知書一件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七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工商部商標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單據粘存簿各一本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度臨時費

預算數額 臨時門一四八〇，〇〇〇元

計算數額 臨時門一四七三，四八〇元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工商部商標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單據粘存簿各一本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度臨時費

預算數額 臨時門一四八〇，〇〇〇元

計算數額 臨時門一四七三，四八〇元

院長 于右任
副院長 茹欲立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注意事項

查單據第七號鐵箱拾力洋三元單尾有(原單係此字)代南京照付字樣係李道南經手未註明由某地至某地開單手續似欠完備應
請注意

右列一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工商部商標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工商部咨

為咨送事案據商標局局長溫萬慶呈稱職局前以開辦之時尚需添置器具以及印刷註冊證註冊底簿等當因經常費內無法挹注祇
得造具臨時費預算書呈奉鈞部總字第五八五號指令准予分別存轉在案現因前項器具暨印刷品等均經陸續購置完備共計支洋
一千四百七十三元四角八分按照預算範圍節支幸未超過原定之數茲謹編造臨時費支出計算書四份連同單據粘存簿一併
備文呈送鈞部伏乞鑒核分別存轉指令祇遵實為公便等情并附呈臨時費支出計算書四份單據粘存簿一本據此查該局十七年度
臨時費支出計算書核與原定預算尚屬相符除分別核轉并指令外相應檢同書簿咨送
貴院查照核銷至級公誼此咨
審計院

計送臨時費支出計算書一份單據粘存簿一本

工商部長孔祥熙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十七日

工商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總字第一〇〇六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即請查照辦理為荷此咨

工商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七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工商部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二冊單據簿二本收支對照表二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九十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九月份)六一,九四〇,〇〇〇元(十月份)六一,九四〇,〇〇〇元

計算數額 經常門(九月份)二九,八二五,〇八三元(十月份)三〇,四一五,〇七七元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222號購軟片四捲計洋三元八角未註用途應請聲敘

二、查單據359號購白金龍香烟五聽計洋三元五角又第380號購汽水一打計洋二元二角又361號購白金龍香烟五聽計洋三元五角又362號購白金龍香烟兩聽計洋一元四角又364號購白金龍香烟二聽計洋一元四角又365號購白金龍香烟五聽計洋三元五角又371號購白金龍香烟三聽計洋二元一角又372號購白金龍香烟二聽計洋二元一角六分又373號購白金龍香烟半打計洋四元二角又416號中購蚊香四盒計洋一元六角又418號購蚊香二盒計洋八角又451號中購白金龍五聽計洋三元五角又499號購蚊香五盒計洋二元以上各項均未註明開支緣由應請聲敘以憑核銷

三、查單據283號衛士陶正田吳雲從火食費大洋十元查吳雲從陶正田既每人月支津貼洋二十元(見單據204號)何以又領火食費應請聲復

四、查單據第319號丁三汽車公司發票計洋二百二十四元四角何以所蓋圖章與單據第444號該公司所抄發票圖章及印花票與實收數上所蓋印記完全不同是否一家所出應請聲復

五、查單據346號貴部部長因公赴滬計報車費及行李力金大洋十七元三角五分又350號部長回京頭三等車票各一張計洋十九元九角五分又三五五號支部長沿途雜費洋四元又354號貴部部長因公赴滬頭等臥車票一張三等票一張連脚力計共大洋二十元〇五毛又355號貴部部長許秘書因公赴滬車費計共大洋三十六元五角四分其中屬於部長車費連同二等票一張約計二十元按貴部部長月領公費千元何以往返京滬道上短程車費雜費及僕從車費均不在公款內開支另作報銷應請聲敘

補送事項

一、查單據347號張晉谷因公赴滬計用旅費大洋十二元二角五分其宿費未附旅館帳單應請補送

二、查單據349號貴部部長帶領司長科長及重要職員二十人赴無錫考察各工廠計用旅膳等費大洋五百二十五元四角二分其旅費清冊中所付實縣警五元又付僱汽油船二隻計洋二十二元又付購物計洋六元一角七分又付僱汽油船一隻計洋十一元以上均無正式收據僅由經手人書一便條了事殊不合應請補送以資證明

三、查單據第244號354號郵票費洋二百九十二元是否全數因公貼用不得而知應請將送郵簿補送以資審核

注意事項

一、查貴部因所領經費不足以致自部長以下委任以上各職員之薪俸均按貴部自定折扣核發惟單據除第四號只註明六成外皆未註明原支薪額及發給成數是以稽核頗覺不便嗣後應請註明原支薪額

二、查單據第71號領款陶十璠又168號領款人張德威又169號領款人王炎紹均未蓋章應請注意

三、查單據第150號領款人李亮臣補支八月份薪水二十天計洋三十二元單上註明該員八月份因公出差至發薪時未及具領故號九月份列報等語查款項開支各月份應自分別不能相混該員既在發薪前出差應另包存儲至該員回部時再行發給嗣後應請注意

四、查單據194號領款人李祖謨薪金二十九元九角單上註明十八天又158號亦係李祖謨薪金收據計洋十九元二角單上註明十二天單據195號盧國成薪金二十七元單上註明十八天而單據157號亦係盧國成薪金收據計金額十九元二角單上註明十二天單據196號周洛薪金單據計金額二十二元九角九分單上註明十八天而單據158號亦係周洛薪金單據計金額十九元二角單上註明十二天以上三員一月內所領薪額不同顯係升級但未註明薪額致難查核又如新到差人員由某日起支薪亦應註明應請注意

五、查單據257 258 259 260 262 263 264 265 266 268 271 274 278 279 280 282 284等號均未粘貼印花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工務部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工商部咨

為咨送事案查敝部十七年度七八兩月份支出計算書類業經編造咨送在案惟十七年度欠發款項現仍依照貴院特定變通辦法辦理除俟領到以前各月份欠發經費補給職員欠薪再行另編增補收支計算書送審外茲經編就九十兩月份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相應各繕三份連同單據粘存簿各一本備文咨送貴院審核至級公誼再其餘各月計算亦正飭屬趕編合併咨達此咨
審計院

計送九月份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各三份單據粘存簿一本十月份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各三份單據粘存簿一本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十日

工商部長孔祥熙

工商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准

貴部第五八〇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咨復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認為尙無不合相應填具十八年二月份審核證明書送請

查照並希

知照

貴部職員嗣後凡因公出差各項應附之單據須連同計算書日記簿一併粘呈不得藉口遺失或無法補送以資審查而便核銷至紉公誼此咨

農鑛部

計附送審核證明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八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農鑛部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本收支對照表一紙單據粘存簿三本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二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六四九五〇，〇〇〇元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三五八九九，三五〇元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尙屬符合此證

附農鑛部咨

爲咨復事案准

貴院咨第三八九號開案准貴部第四一一號咨開爲咨送事敝部十七年度十八年二月份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及單據粘存簿等業已編就相應咨請查照核銷至級公誼等由併附送十七年度十八年二月份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各一份單據粘存簿三本預付金清單一紙准此咨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卽請查照辦理爲荷等由准此相應檢農鑛部咨復書

茲咨復通知書第五五九號

剔除事項

一，單據三五二號計洋二十元於六月底收回雜支目下

查詢事項

一，單據二六二號係歡宴農鑛委員會委員協商農甘進行事宜被請人員爲譚延闓張人傑蔡元培魏道明鄭洪年李煜瀛吳敬恆李書華胡博淵等計聽差八名衛士六名汽車夫九名各給洋一元包車夫一名給洋五角共給飯食洋二十二元五角

二，單據二六三號花刁四瓶計洋二元係宴請農鑛委員會委員之用

補送事項

一，單據二八六號及二九〇號補送收據一節茲附上出差人復函兩通請查閱

同答復書咨請

查照此咨

審計院

計送答復書一份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五日

農鑛部長易培基

農鑛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一〇一四號咨送(原文附後)等因准此當將答復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認為尙無不合相應繕具

十七年十二月份審核證明書送請

查照轉發為荷此咨

外交部

計附審核證明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安徽交涉署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一件支出計算書一件單據粘存簿二本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二千四百元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二千三百九十二元〇九分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外交部咨

為咨行事據安徽交涉員盧春芳呈為遵令答復審計院查詢職署十七年十二月份支出計算書仰祈鑒核轉咨事案奉鈞部一九八四號令開准審計院咨復准咨送安徽交涉署十七年十二月份支出計算書類請予查核等因准此業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即請查照轉飭辦理等因准此合行仰遵照查明具覆等因附原通知書一件奉此遵已飭令主管人員依照審核書內查詢及注意各事項逐項查明詳細答復理合檢同答復審計院第二四三號審核通知書一紙具文呈請鑒核轉咨實為公便等情到部相應檢同原件咨請
 查核此咨
 審計院

附該署答復書一件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十五日

外交部長王正廷

外	交
部	印

附答覆審計院審核通知書

查詢事項

一，查特派交涉員官俸遵照十六年十月二十五日國府公佈之文官俸給表規定月支洋六百元春芳就職時卷查安徽特派交涉員兼任蕪湖監督除支監督薪外不另支薪民國十六年關交兩署會經奉令分立其時職署每月開支經費前郭交涉員呈准預算數目為三千四百五十三元郭前交涉員因經費困難不敷按級支俸始終均遵照民國十六年七月十三日公佈之修正文官俸給表簡任官第二級數目每月支俸五百元春芳奉令專任斯職額定經費為二千四百元較郭任奉准之額尤為短少尤屬難敷分配因循照郭前交涉員每月所支俸額支領

二，查單據第一百零二號大香檳酒一瓶頂格力粉一斤計洋六元五角第一百零四號陳嘉庚餅乾一聽計洋九角五分第一百零五號火酒一瓶計洋三角第一百零六號點心咖啡方糖等計洋四元七角又第一百零七號不的波餅計洋八角原單僅註會客廳用字樣係指上列酒糖等物專為招待外賓如本埠領事及各國駐泊兵艦艦長各教會主教教士各機關及各團體領袖應用

注意事項

一，查職署接收移交事務紛繁招待中外人員亦兼應用物品均須購用因額定經費不敷分配雖經春芳再三縮減但結果終於不免稍有超過無論如何撙節仍難按月彌補是以只有實支實報所有超過之數當仍由春芳彌補並當勉依額定經費數目撙節開支以符收支適合之原則

二，此後自當遵照辦理

三，原因已於十七天經費

鈞院第二百三十一號通知書內詳細答復此後自當遵照辦理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准

貴部第七四九二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答復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認為尙無不合相應填具十七年十二月份審核證明書咨請

查照轉發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證明書一件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江西捲菸煤油稅局萍鄉分卡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二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開辦費一百元正

計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開辦費一百元正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行事案查前准

貴院咨送前江西煤油稅局萍鄉分卡開辦費支出計算書類審核通知書到部當經轉發去後茲據該分卡擬具答復書由江西捲菸統稅局轉呈前來相應將原答復書咨送

貴院查核辦理此咨
審計院

附答復書一件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覆事案准

貴部第一一八六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答覆書聲述各節詳加審核認為尙無不合惟答覆補送事項中據稱一二兩項均照辦云云茲檢閱補送單據只有第二項購買菊花三十盆之收據其第一項之清冊名冊等件並無附送想係漏送所致應請從速補繳以便核銷准咨前由相應咨覆即請查照轉飭遵照辦理為荷此咨
教育部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教育部咨

前准

貴院函送前音樂院十七年八月至十八年一月審核通知書過部當經轉飭遵照茲據音樂專科學校呈送答復書前來相應咨送即希查核爲荷此咨

審計院

計附送答復書一件單據四紙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教育部
印

教育部長蔣夢麟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爲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七六八五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答復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認爲尙無不合似可准予核銷并發給審核證明書惟查

貴部第一九五二號咨以該局臨時費超過預算四十八元四角八分已令由該局自行彌補不得動支稅款等因本院當即照案剔除茲據聲敘臨時費超過預算之原由實係因解款匯費增加所致况超過之數係在整年度預算內勻挪云云所陳各節尙在情理之中

貴部此次來咨對於此節未加按語是否仍令自行彌補之處即希

查核見復爲荷此咨

財政部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財政部咨

為咨行事案查前准

貴院咨送蕪湖口內地稅局十七年十月經臨兩費支出計算書類審核通知書到部當經轉發去後茲據該卸任局長張貽志繕具清摺呈復前來相應將原摺咨送

貴院查核辦理此咨

審計院

附清摺一件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准

貴部第六五五三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咨復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認為尙無不合相應填具十七年七八九月份臨時費審核證明書咨請

查照轉發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證明書三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浙江煤油特稅總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旅費計算書單據粘存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七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 均無
臨時門 均無

計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 四百七十一元六角六分六厘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浙江煤油特稅總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單據粘存簿各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八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均無
臨時門均無

計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三百四十七元六角一分九厘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浙江煤油特稅總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單據粘存簿各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九月分十天

預算數額
經常門均無
臨時門均無

計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二百六十八元四角三分八厘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行專案查前准

貴院咨送前浙江煤油特稅總局十七年七月份旅費及八月份全月九月份十天臨時費支出計算書類審核通知書到部當經轉發去後茲據該前局長擬具答復書並補送十七年七八九月收支對照表各三份前來相應將原答復書連同收支對照表三張咨送貴院審核辦理此咨

審計院

附答復書一件收支對照表三張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二十一日

財政部長朱子文

財政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准

貴部第七二五八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咨復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認為尙無不合相應繕具
十七年七至十一月份審核證明書咨請
查照轉發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證明書五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國民政府審計院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稅務專門學校

審核書類 收支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七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九千八百五十九元正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八千八百四十五元七角二分七厘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稅務專門學校

審核書類 收支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八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九千八百五十九元正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九千三百二十七元四角四分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稅務專門學校

審核書類 收支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九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九千八百五十九元正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九千二百九十二元五角六分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稅務專門學校

審核書類 收支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九千八百五十九元正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九千一百八十四元零一分三厘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稅務專門學校

審核書類 收支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九千八百五十九元正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九千三百七十二元九角九分八厘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行事案查前准

貴院咨送稅務專門學校十七年十一月經費支出計算書類審核通知書到部當經轉發去後茲據該校擬具答復書呈送前來相應將

原咨復書咨送

貴院查核辦理此咨

審計院

附答復清單一件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財政部長朱子文

財政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專案准

貴省政府咨開(原文附後)等因准此當經照收存院備查相應咨復

查照辦理此咨

熱河省政府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四日

國民政府審計院印

附熱河省政府咨

為咨行事案據本府教育廳廳長張翼廷呈奉教育部令以訓政時期識字運動為實施民衆教育入手方法頒發宣傳計劃大綱飭即舉行以期喚起民衆對於識字讀書求知日益普及等因業將擬具簡章並宣傳運動委員會成立日期先後呈經省府提交委會決議通過分別咨呈各在案所有此次識字運動宣傳臨時支出僱員薪水印刷標語告民衆書傳單印製宣傳旗幟紙張茶點各組遊行講演照像

費共計支出大洋五百八十元〇五角除由省庫領到大洋四百〇八元如數開支外計實虧大洋一百七十二元五角際此庫款奇虧之時此項虧款業由廳長公費項下撙節彌補開支不再請領以重公款並稱派員赴北平訂印識字運動特刊暨製各種像片銅板獎章應需若干一俟委員返熱再行另文請領理合造具此次宣傳運動臨時支出計算書據呈請轉行核銷等情據此查核書列支出數目與案尙符當將原送書簿令發財政廳查核具復去後茲據復稱遵核奉發書簿列支數日均屬翔實等情呈復前來除指令並分咨財政部查核外相應檢同原送書簿備文咨送貴院審核見復以便飭遵實級公誼此咨
審計院

計咨送熱省識字運動委員會臨時支出計算書表粘據簿各一本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八日

熱河省政府主席湯玉麟

熱河省

政府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爲咨復事准

貴部總字第一七三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敝院就咨復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認爲尙無不合相應填具十八年四月份審核證明書送請查照爲荷此咨

內政部

計附審核證明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內政部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院第四二九號咨畧開准貴部咨送本年四月份經費支出計算書簿等件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及查詢注意事項相應繕具通知書即請查照辦理計附通知書一件計剔除事項單據第513 515 538 號部次長因公包用汽車共計五百八十二元五角部次長既領公費不應另支應請剔除又查詢事項單據第271 號購廣鍋爐費十四元三角第289 號購水缸五元六角第298 號購蒸籠十一元七角第306 號購鬧鐘一元八角單據上均註明廚房用品按廚房用具均應自備何以由公報銷應請聲復又單據第323 號購煤二百五十四元九角按四月中並無煤爐何以一次購有二百餘元之多應請聲復又單據第707 717 號支酒席費共計洋五十元六角註明本部宴請劉鏡西等字樣查私人酬酢向在剔除之例此次開支有何特殊情形應請聲復又注意事項單據第728 730 號購密桶及點心均註明黨義研究會用按研究黨義不應佐以菓食此等項用嗣後不能作正開支應請注意又單據第899 900 號捐助河南西華難民及全國道路建設協會捐款不應列在第二項第六目第七節報銷應列在同目第四節報銷應請注意各等因准此當經函轉趙前部長即請查照辦理去後茲准函復畧開查剔除單據第271 號等包用汽車因本部當時適值遷移部址兩處辦公車輛甚少所有各職員派往各處開會及臨時辦理要公復值籌備 總理奉安典禮事宜每因時間關係必須乘用汽車因此包用全月確係部中公用單據上不便逐一註明故由經手人簡註部次長包用字樣實係註時簡略之誤此係實情並請轉咨免于剔除而符事實又查詢單據第271 號等廚房用品因本部廚房共分兩灶一為各職員包飯自不應由公補助一為部中各司科室輪流值日人員及部中勤務衛士雜役人等包飯為服務方便起見設此廚房用資勉恤故伙食包價低廉向例由公補助煤水用具等件自係實情又單據第283 號購煤二百餘元因本部四月間正值遷移之際新舊部址兩處生火且當時煤炭時感缺乏有此大之躉購係備不虞又單據第707 717 號酒席費請予剔除准函前因相應聲復即希轉咨

查照辦理至級公誼此咨

公牘

八九

審計院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六日

內政部長楊兆泰

內政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行事查

貴部所屬內地稅局業經奉令裁撤在案惟被裁各局往往有發給被裁職員一月恩薪臨時費之事實是否

事前呈准本院無案可稽除咨請查復以憑核辦外並希

轉飭各該局補送現款財產物品移交清冊接收機關證明文件暨以前各月份尚未造送之收入支出計算

書冊本院審核通知書之答復書等件來院審核以資結束為荷此咨

財政部
外交部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二〇一七號咨開(原文附後)等因到院准此當將十七年十二月分答復清摺聲敘各節詳加審核尚無不合應予發給審核證明書至十八年一二三月份咨復清摺亦經審核完竣惟仍有應行補送及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十七年十二月份審核通知書一份一併送請貴部查照並希分別轉發為荷此咨

外交部

計附審核證明書一件

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陝西交涉署

審核書類 清摺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一二三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每月八百元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月份計洋八〇六二五〇二月份計洋八一七、六五〇
臨時門三月份計洋九五三、〇〇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除認為答復理由尚屬充分應予核銷不計外內仍有應行補送及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關於註冊護照費收入既據告署聲復尚存洋一百零八元應請補送收入計算書再貴署對於此項收入如何處理之處並請聲復
注意事項

一、貴署截至十八年二月份止計溢支洋一元八角二分七厘應請於下月注意彌補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陝西交涉署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外交部咨

為咨行事據陝西交涉員鄧長耀呈為呈復事案奉鈞部先後訓令內開案准審計院咨復職署十七年十二月分支出計算書補送單據
仍有查詢注意事項相應繕具第二次審核通知書並十八年一二三各月份支出計算書當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
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即請查照轉飭辦理仰遵照查明具復此令附發通知書二件各等因奉此遵即按照令飭各節逐項查明
理合開具清摺隨文附呈鈞部察核並轉咨核銷實為公便等情並清摺一扣到部相應咨請
查核辦理此咨

審計院

附原清摺一扣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

外交部長王正廷

外交

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市政府第二五八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查該局不完全之報銷移送來院無從審核擬請
貴市政府嚴催迅速編造完竣一併轉送到院以便彙核准咨前由相應咨復即請
查照轉飭遵照辦理為荷此咨
南京特別市政府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南京特別市政府咨

為據情轉咨事案查前准

貴院函開以據首都公安局聲稱該局本年四月改組以前各月份計算書歷經造送南京特別市彙轉等語茲查該局十七年七八九十

公牘

九三

二月及十八年一月份等書表簿據尚未轉送到院應請貴市政府迅速檢送來院以憑審核函請查照辦理等由准經轉行敝市財政局詳細查明呈候核轉去後茲據復稱奉查職局前以首都公安局領發舊欠洋兩萬八千元報銷尚未造送及十七年十月十一月份退回更正報銷十八年二三兩月份報銷均未送來業經職局於本年六月十九日呈請飭催在案查該局十七年七八月份等報銷未能遵行呈轉之處聲明如左(一)七月份係十七年度開始該局因欠發薪餉與五六月有連帶關係雖經將七月份收支對照表與上年度劃清界限而單據尚未完備故無從核出是月份整個的實支數目(二)該局累月報銷內有應行補送各附屬機關書據及餉冊等件雖經函催而至今尚未送來故已送來之書據等件亦因留滯(三)查職局簿記業於十七年十二月五日及十八年二月七日補發該局舊欠兩次合計洋二萬八千元至今報銷仍未造送縱合以上情形所有該局累月報銷未便遵行呈轉茲奉前因該局既將十七年十一月兩月份及十八年二三兩月份報銷經呈內政部轉送審計院審核而所存職局七八九十二月及十八年一月份等不完全之報銷擬即呈請一併移送審計院審核清理備文呈請鑒核示遵等情前來據此查該公安局十七年四月以前各月份未經造送計算書表單據等件迭經敝府暨財政局令函交催迄今尚未送到茲據呈復前情應否先將該局已送未全之各月報銷先行送由貴院審核一面仍由敝府行催迅速造送核轉之處相應備文咨請查照即希酌定辦法見復以便轉飭財政局遵辦為荷此咨審計院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南京特別市市長劉紀文

南京特別市政府之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精字四二三號咨開(原文見後)等因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各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即請

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軍政部

計附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上海兵工廠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一份房租收入清冊一份雜工工資清冊二份附屬表二份物料四柱冊二份計算書二份薪金冊法份夫役工資清冊二份粘存簿三份單據目錄一份代修軍械收入清冊一份各廠工資收據二十份餉冊三份修配械件清冊一份審核報告書一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一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二八六，八〇五，元二〇〇〇
臨時門二四，〇〇〇，元〇〇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二六八，一六四，元七二三
臨時門七，七四二，元三二八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各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 一，查收支對照表收入之部列有雜收入洋一百八十六元零係何項收入並未造送清冊無從查核應請察視並補送清冊以憑審核
- 二，槍彈三廠十八年一月上半月工餉收據清冊內車鉗擊火部工師張珊堂所領一月上半月工資洋四十五元七角五分本人未蓋

私章又無人代為蓋章殊屬不合應予以剔除恐該工師一時漏蓋私章或有他項情形應請詳為聲復以憑審核

三、查第二項一目二節五金雜件項下單據二二六號至二二〇號共購電器材料洋一百四十元七角七分添裝何處均未註明用途應請聲復

四、查第三項二目二節電報項下單據281號拍發南京等處電報十三次計洋四十八元五角均未載明事由無從查核應請聲復嗣後如有拍發各處電報應將簡明事由載明

五、查第三項四目三節汽油電料項下單據300號至304號又購電器材料洋三百二十元九角二分連同第二項一目二節所購電器材料四百六十一元六角九分之鉅查貴廠按月支此項材料洋均在數百元而貴廠所有各工廠各辦公室從前均裝有電燈何得每月仍須添購許多材料添裝何處應請詳細聲復以憑審核

六、查第三項四目四節茶油薪炭項下單據305號美孚油六聽計洋十四元四角又308號帽牌油四十聽計洋八十八元又309號美孚油六聽計洋十四元四角又313號帽牌油三十聽計洋六十六元共計洋一百八十三元八角查貴廠各工廠應用煤油已在五金雜件項下購有美孚油一百八十桶並且同一材料為何分列開報貴廠各處均裝有電燈此項煤油作何用途應請詳細聲復

七、查第三項四目四節茶油薪炭項下單據310號至312號條炭九篋計洋七元五角五分又314號松柴三十担計洋四十八元建炭四十篋計洋二十八元共計洋八十四元三角五分查又在第二項一目二節五金雜件項下購有松柴一百三十六担計洋一百九十七元二角木炭二百九十篋計洋二百五十三元五角同樣材料為何分別兩處報銷有意紊亂款目致滋疑問應請聲復

八、查第三項四目五節雜項項下單據315號漂布一疋計洋十一元五角未註明用途應請聲復

九、查第四項一目一節土木工程項下單據336號至343號共購洋松等項材料計洋八百二十四元一角六分又第四項一目二節雜項修繕項下單據345號至355號共購松板等項材料計洋三百七十八元一角二分共計洋一千二百〇二元二角六分(貴廠在兩處附屬表內說明本廠雜工內有瓦木工若干人專備各廠屋隨時修葺之用其工資列在雜工工資項下報支故本節支出全係材料云云)查貴廠迭次修理廠屋等處有稍建之工程概以另行估價包工所有上料各款均由臨時費項下開支再五金雜件項下按月添購此項材料甚鉅且同一材料分列數處報銷有意紊亂款目致滋疑問而按月所購之材料究竟修理何項工程未據聲復應請詳細查復以憑審核

十、查第四項二目四節車費脚力項下單據333號所繳華界租界各工部局春季照會費計洋一百五十四元四角由大來橡皮公司開具發票難以證明應請聲復

十一、查第四項三目二節雜用項下單據229號十二寸照片九款各二張計洋五十二元五角六分此項照片究竟係各種圖樣抑係私人照片應請聲復

十二、查第四項四目二節恤實項下單據十八年元旦團聚酒席十六桌計洋一百二十三元四角查中央各機關同無此例貴廠事同一例是否另有特殊情形應請聲復並且此款應列入雜支項下不應列在恤實項下

十三、關於改良會計一節應請查照以前通知書辦理辦理情形應請聲復

補送事項
一、查第四項二目一節出差旅費項下單據252號工程師林大中赴京出席兵工研究委員會成立大會支往返火車票頭等半價費洋十二元八角又同臥車費洋八元膳費及零用洋六元共計洋二十八元八角所用各款未分列造具旅費表應請補送

二、查收支對照表支出金陵分廠洋七萬七千四百元請轉飭該廠迅將十八年一月份計算書類趕造送院以憑審核而重計政

注意事項
一、查單據252 256 257 230 261 282 283 290 291 312 321 322 423 423 432 435 448 453 等號及上及子弟學校單據粘存簿所粘單據多數均無付款機關台照字樣與支出憑證單據證明規則第四條不合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上海兵工廠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軍政部咨

為咨請事案據軍需署長俞飛鵬呈稱准上海兵工廠函送該廠十八年一月份支出計算書據請予核銷一案查該廠本月份收領軍需署洋二十萬零九千六百元收房租雜項洋五百七十元零五角收代修軍械洋七千二百七十二元二角一分及十七年十二月份結存洋二十八萬四千一百零一元八角七分五厘共計收入洋六十萬零一千五百四十四元五角八分五厘查本廠及金陵分廠共計支出經臨費洋三十五萬三千三百零七元零五分一厘核與書表冊據數目尚屬相符擬准暫予備案其收支兩抵存洋二十四萬八千二百三十七元五角三分四厘應歸下月份收入計算憑准予分別咨送審計院核銷財政部備案並附呈審核報告書一件及該廠原繳各項

書表冊據等件到部除檢同書表咨請財政部備案及敝部存查書表一份又訓令該廠候送審計院核銷外相應檢同該廠原繳書表冊據等件及軍需署審核報告書一件咨請貴院查照准予核銷為荷此咨

審計院

附上海兵工廠各項清冊目錄一本計四十一件又軍需署審核報告書一件

軍政部長鹿鍾麟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軍政
部印

●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四七〇七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注意備查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即請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山東印花稅局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單據粘存簿各二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大洋三，八〇〇，〇〇〇元（十一十二月份同）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大洋三，四九六，九二〇元（十一月份）大洋三，七七七，一三〇元（十二月份）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注意備查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 一，十一月份單據第四十九號購大碗一對洋六角七分單據第五十五號購火鍋二個洋七元五角單據第八十二號購砂鍋一口洋三角三分單據第八十三號購菜刀一把洋四角二分又十二月份單據第五十九號購鋼精鍋一只洋三元第六十三號購鐵杓一個洋一元一角七分單據第六十四號購飯碗五個針勺五個共洋一元五角單據第六十六號購白碗二十個魚盤二個共洋六角七分單據第六十七號購蒸籠五件洋四元單據第七十號購大桶鍋一口洋六角七分單據第七十二號內購有鍋蓋一個洋四角單據第七十四號購大碗二個洋七角五分單據第一百二十二號購勺子一把洋一角七分單據第一百二十七號購沙鍋二個洋一角二分單據第一百五十二號購水勺湯勺各一把洋六角六分查以上各物均應由承包廚房自行購製何以由公家供給應請查複以資審核
- 二，十一月份單據第四十五號定做櫥檯木床一個洋一元八角十二月份單據第六十九號內購有棕床連架一付洋七元五角原單未註用途無從審核應請聲敘
- 三，十一月份單據第五十九號購錫湯水鍋一件洋一元九角二分十二月份單據第一百四十五號購銅環銅杓洋八角四分單據第一百五十五號購火酒二磅洋一元三角三分均屬用途不明應請聲敘

四、十一月份單據第一百〇四號中華通訊社刊費洋六元又十二月份單據第一百三十五號中華通訊社刊費洋三元查此項刊費類似津貼費局是否有定購此類刊物之必要應請聲復

注意事項

一、十二月份單據第四十三號在濟南商務印書館購信簿信封等共洋四角五分查該單據既無機關名稱復漏蓋收款圖記殊屬不合應令經手人員嗣後注意

備查事項

一、送院之十七年七月至十八年六月各月份收入計算書准予存院備查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山東印花稅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爲咨送事茲據山東印花稅局呈送十七年度十一十二兩月份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及單據粘存簿等件到部經本部查核開支各項尙未超越預算書表單據亦屬相符相應檢回原送計算書二本收支對照表二份單據粘存簿二本一併咨請
貴院核復以憑轉飭遵照此咨
審計院

附十一十二兩月份支出計算書二本收支對照表二份單據粘存簿二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三日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行事案准

貴部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答復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認為尙無不合相應填具十七年十一月後十七天審核證明書送請查照轉發為荷此咨外交部

附十七年十一月份後十七天證明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安徽交涉署

審核書類 十七年十一月份後十七天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單據簿各一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分後十七天

預算數額 經常門 一三六〇,〇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 一三八七,〇七九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尙屬符合此證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外交部咨

為咨行事據安徽交涉員盧春芳呈為遵令答復審計院查詢職署十七年十一月份後十七天經費支出計算書仰祈鑒核咨轉事案奉鈞部一九八三號令開准審計院咨案准咨送安徽交涉署十七年十一月初十三天暨後十七天經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先後到院咨請審核等由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注意事項相應繕具通知書即請查照轉飭辦理等因准此合行仰遵照查明具覆等因附原通知逐項查明詳細答復另紙繕正除遵將審計院關於是月前十三天審核通知書函轉郭前交涉員遵照外理合檢同答復審計院第二三一號審核通知書一紙具文呈請鑒核轉咨實為公便等情並答復書一紙到部相應咨請
審核此咨
審計院

附該署答復審核通知書一紙

外交部長王正廷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十三日

外 交
部 印

附答覆審計院審核通知書

查詢事項

一，查特派交涉員官俸遵照十六年十月廿五日國府公佈之文官俸給表規定月支洋六百元春芳就職時卷查安徽特派交涉員兼任蕪關監督除支監督薪外不另支薪民國十六年關交兩署曾經奉令分立其時職署每月開支經費經前郭交涉員呈准預算數

目爲三千四百五十三元郭前交涉員因經費困難不敷按級支俸始終均遵照民國十六年七月十三日公佈之修正文官俸給表
前任官第二級數目每月支俸五百元春芳奉令專任斯職額定經費爲二千四百元較郭前任奉准之額尤爲短少尤屬難敷分配
因循照郭前交涉員每月所支俸額支領

二，查單據第六十二號大香椿酒及功格力粉等洋八元三角五分第七十四號支牛奶粗沙糖可可等大洋一元九角二分第七十六
號支大香椿酒巴德文酒及糖果等洋十二元五角第七十八號支小薄荷酒兩瓶洋二元七角又第八十號可可粉糖果等大洋一
元六角四分所註會客應用字樣係指卜列酒糖等物專爲招待外賓如本埠領事及各國駐泊兵艦艦長各教會主教教士各機關
及各團體領袖應用

注意事項

- 一，單據漏貼印花係核算一時忽略疎於檢點此後自當遵照辦理
- 二，查蕪湖市商店對於現款交易多不願出寫發票至於加註某某機關台照字樣則以一般商民知識及習慣關係往往費盡唇舌仍
不肯照辦是以多付缺如嗣後職署當飭庶務人員勸導商店遵照辦理
- 三，此後自當遵照辦理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爲咨復事案准

貴部第五二〇七號咨開(原文附後)又准

貴部第四三三七號咨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除收入計算書存院備查外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

查詢補送注意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即請

令轉查照辦理爲荷此咨

財政部

計附審核通知書一件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江蘇印花稅局

審核書類

收支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收入計算書各四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九，十，十一，十二，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八，七八〇，〇〇元(各月同)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八，七七三，一七元(九月)八，七七九，八六元(十月)
臨時門 八，七七九，一八元(十一月)八，七七九，九九元(十二月)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 一，查九至十二各月份鴻翔印刷社代印印花地名之單據均係普通便條加蓋木戳既無地址復無電話號碼殊疑義應請查明該社社址及電話號碼聲復到院以便審查
- 二，查十月份單據第69號紙床二十五元十一月份單據第67號織錦緞腰枕十四元四角均未註明用途應請敘覆
- 三，查九月份單據第57號日日新聞社南京社稿費洋二十元十一月份單據第89號稿費洋二元又十二月份單據第58號稿費洋二元按是項稿費類似律貼員局有無定購此稿之必要應請敘復
- 四，查九月份單據第194號由庶務處係列國民政府傳達四元財政部傳達四元財政部特務隊二九原單未註給與事由無從審核

應請敘復

五，查各分局均有經常費何以賈兼特崗印花稅分局獨由貴局月領津貼經費洋四百元應請敘復
六，查貴局各月份均購備帽牌蠟燭一二箱不等惟貴局既已裝用電燈何以仍須如許蠟燭應請敘復原由
補送事項

一，查九至十二月各月份列報之旅費單據關於舟車費用均未註明舟車等級及價目關於膳宿費則以每日三元計算按所謂核定
三元係指每日開支不能逾此限額在此限額內仍須實報實支不能即以三元一日計算應請令行各該出差人員聲敘舟車等級
及價目並據實補送事實上取得之單據以資證明

注意事項

一，查九月份單據第168號報支節賞洋三元按節賞不應由公款開支嗣後應請注意
二，各月份單據間有無機關名稱者嗣後應請注意

三，查貴局單據粘存簿未能一一按照支出證明規則第十二條之規定辦理殊屬不合嗣後應請注意
備查事項

一，查貴局送到之十七年九月至十二月份收入計算書應予存院備查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江蘇印花稅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據江蘇印花稅局呈送更正十七年九月至十二月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到部查核所支各款尚未超越預算
所送書表單據亦尚相符相應檢同原送計算書對照表粘存簿各四分共十二分咨請
貴院依法審查見復以憑轉飭遵照此咨
審計院

計九月至十二月支出計算書四分收支對照表四分單據粘存簿四分共十二分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部印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專案據江蘇印花稅局呈送十七年九月至十二月收入計算書到部核數尙屬相符相應檢同原送收入計算書四本咨請貴院審核見復以憑轉飭遵照此咨
審計院

附十七年九月至十二月收入計算書四本

財政部長宋子文

中華民國十九年七月二十四日

財政部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咨

為咨復事案准

貴省政府咨開(原文附後)等因准此當經備案相應咨復查照辦理此咨

江蘇省政府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江蘇省政府咨

為咨請事案據土地整理委員會呈稱竊查土地整理委員會測丈隊旅費規則前經擬具草案於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提出屬會第二十八日會議修正通過並送鈞府鑒核備案在卷茲查本年十二月間奉令抄發之國內出差旅費規則第一條內載凡因公出差人員在國內各地旅行時除有特別性質必須另定旅費規則者外均按本規則支給旅費前項特別規則應由另定機關送審計院備案等語屬會測丈隊職員每日在野外工作風餐露宿辛苦備嘗與循常出差性質迥乎不同故援照國內各技術機關成例斟酌情形編制按日給與各該外業人員外勤費之規定以示鼓勵而利進行所有前定測丈隊旅費規則正與前條所謂特別規定之辦法相合除仍繼續施行外理合遵章將上項旅費規則二份備文呈請鈞府轉咨審計院備案實為公便再屬會內業各員因公出差自應遵照此次奉頒國內出差旅費規則辦理合併陳明等情除指令外相應檢同規則咨請查照備案咨請查照辦理此咨

審計院

計咨送測丈隊旅費規則一份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三日

江蘇省政府主席鈕永建

江蘇省政府
印

公牘

一〇七

▲公函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市府第九六五號函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業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另繕審核通知書送請

貴市府分別轉飭辦理查

貴市府自九月份起收入支出總計算迄未送院應請

貴市府令催財政局從速編造補送以便與各分會計收支核對又

貴市府所屬之工務局社會處鐵路局及第一第二平民工廠等機關應送之支出計算書類及

貴市府所屬各收入機關照審計法第七條應送之收入計算書類均未依法編送應請令行各該機關從速

編造補送來院以符規定相應函復即希

查照辦理見復為荷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十八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八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計算書附屬表各一份單據簿五本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四，三四九，〇〇〇
臨時門一，〇〇〇，〇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三，二七四，七六四
臨時門 九九三，七四八又一，七五七，八三五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一、查單據第477號大陸報館收據上付款人名稱係 *Personal* 顯為私人定購不得列入報銷應予剔除

查詢事項

一、查支出計算書臨時門中之臨時購置洋七百二十三元及各機關補助費洋一千〇三十四元八角三分五厘兩項既未列入預算則該兩項經費是否經過法定程序呈准追加無從查考應請詳細敘覆以憑審核

二、查單據第282號購入三用號碼機一只雖屬機關用品而付款人又為姓君是否姓君為經手購辦之人商號誤以填入未據聲明公私莫辨應請聲復

三、查電報單據第283號至286號所發電報報應請敘發電事由以憑審核

四、查單據第389號周駿聲匯上海姚增伯洋一百元匯款回單並未註明匯款事由是否因公無從審查應請敘復

五、查單據第476 477號宣傳費應請敘復用途並附送費用清單以資審核

六、查單據第479號請客帖五十份計洋二元單據第480號及第481號生菜計洋三元五角第482號白金龍香煙十聽計洋六元八角又第483號酒菜四十七客計洋二百十六元一角均係宴客費用似應由市長公費項下開支何以又復列入報銷應請聲復

補送事項

一、查貴市府每月撥發貧兒第一教養院補助費洋八十四元三角三分三厘自十七年度七月份起至十一月份止計銀四百十六元

六角六分五厘該院既由貴市府按月補助依審計法第四條第五項之規定應將收支計算送院審核以符定章

二，查單據第397號及第260號均非商店發票應請補送正式單據以資證明

三，查單據第385至387號所列小黃馬藥費應請補送藥方以憑核銷

四，查單據第432號報支新聞報啟事廣告費洋二十四元九角六分未附廣告樣張應請補送以資證明

五，查單據第493至496號陳 陳光祥張世希樓筱琨等員各具領之警察教練所籌備費洋八十一元應請補送細帳以憑審查

注意事項

一，查單據第146 147 號均漏貼印花事關國稅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統計人員養成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計算附屬表單據簿各一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九七七，〇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六七九，八一五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一，查雜支單據第19號油印生髮油一瓶計洋四角按墨油及煤油乃油印所需之品從未聞以生髮油代墨油或煤油之用顯係私人

購用冠以油印二字以便混入報銷姑念金額尙微從寬剔出

查詢事項

一，查貴所教務主任陳炳權月領公費洋二百元該員不支俸薪何以又支領公費應請聲敘原由以資審核

補送事項

一，貴所十七年十一月以前各月份報銷均未送院應從速補送以備審核

注意事項

一，查消耗單據第四五六八至19號及雜支單據第七八12141521至25號均由經手人出條具領殊非慎重之道以後除事實上無法取得單據者外均應取受款人正式收據以資證明

二，查單據簿內各薪俸收據上均未經收款人親筆簽名殊屬不合嗣後應請注意

三，查有單據多張均未註明機關名稱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院 張子若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音樂隊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計算附屬表單據簿各一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四三〇，〇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四三〇，〇〇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查貴隊十七年十一月以前各月份報銷均未送院應請從速補送以備審核

注意事項

一，查單據第63至727475等號祇由經手人出條具領殊非慎重之道以後除非事實上無法取得收據者外均應取受款人正式收據以資憑證

- 二、查單據簿內各薪俸收據均未經收款人親簽名殊屬不合應請注意
- 三、查單據簿內工資收據均未貼用印花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音樂隊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法規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支出預算書計算附屬表單據簿各一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六三八，〇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六二三，〇七九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 一、貴會委員梁維四洪蘭友許心武秘書韓家祥等均係兼任人員應遵照國府十月二十日及十一月十五日兩令辦理不得有類似兼薪之事項所有委員梁維四洪蘭友許心武月各支公費洋一百元及秘書韓家祥月支公費洋七十元應如數剔除以重明令

補送事項

- 一、查單據第30號付採購上海英租界章程及建築條例價洋二百元零八分祇由經手人許心武具領殊為不合應請補送出售處正式收據以資憑證
- 二、查貴會十七年十一月以前各月份計算書類均未送院應請從速補送以備審核
- 三、查單據第24號李 支旅費洋八十元單據第20號黎重夫支旅費洋八十元單據第26號江上峰支旅費洋二十元又單據第27號江上峰支旅費洋六十元均應補送旅費支出計算書旅費日記簿及所有附屬單據以憑審核

注意事項

- 一，查預算數額可列入支出計算書內不必另訂分冊應請注意
 - 二，查支出計算書各目節下應註所屬單據號數以便校閱又支出計算書內應增減比較數目後應請注意
 - 三，查單據第一至四九二四至二七等號均未經收款人蓋章應請注意
 - 四，查單據之未註機關名稱於事後補填者甚多殊為不合應請注意
 - 五，查單據第16 17 31等號均未註有機關名稱應請注意
-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法規委員會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旗民生計處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計算附屬表各一份單據簿三本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五，一五六，七五〇
臨時門一〇，二四〇，〇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四，七四七，九一三
臨時門四，〇四八，〇〇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查貴處十七年十一月以前各月份報銷均未送院應請從速以備審核
注意事項

- 一、查單據簿第一冊第125 128 129 130 133 134 136 151 153 155 156 164 169 170 174 187 188 193 198 199 200 207 218 等號出動車力單據均係貴處會計處出條具領未經出動人簽名蓋章殊屬不合應請注意
 - 二、查支出計算書內備考欄內應註明所屬單據號數以便審核嗣後應請注意
 - 三、查支出計算書支出經常四第一款第二項第二目既係郵電費自應將郵電分為兩節乃該目內祇列郵費為一節而電報費即附入該節似不若分別為宜應請注意
 - 四、查單據簿內之薪俸收據上雖蓋有領款人圖章但均未經各人親筆簽名嗣後應請注意
 - 五、查有單據多張未註機關名稱嗣後應請注意
-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旗民生計處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處理逆產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計算附屬表單據簿各一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七一〇，〇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七一五，八七四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 一、查單據第84號電費保證金計洋二十元又第85號息配表押費計洋十五元均屬暫記賬不便列報應予剔出並請備函調回此項
- 收據自行保管以便將來憑條退款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108 109 113 117至120 125 127等號係貴會購買水菓糕餅及香烟等費原單未敘用途應請聲復
補送事項

一，查貴會十七年十一月以前各月份報銷均未送院應請補送以備審核
二，查貴會係處理逆產機關應造逆產清冊送院備查

注意事項

一，查單據第97號未註機關名稱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處理逆產委員會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玄武湖管理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計算附屬表單據簿各一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二，五〇〇，〇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二四四，〇四六
臨時門三，六二一，六一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231號上付款人名稱係西文

經辦人之商號誤以填入未據聲明公私莫辨應請聲復

二，查支出計算書臨時門各項經費均未列入預算是項經費是否經法定程序呈准追加應請聲復

字樣第233號上付款人名稱係西文

字樣是否係

補送事項

一、查貴局十七年十一月以前各月份報銷均未送院應請補送以備審核

注意事項

一、本單據第274 300 406 410 號祇由經手人出修具領殊非慎重之消以除非事實上不能取得單據者外均應取受款人正式收據以資證明

二、查俸給薪資收據均未貼用印花事關國稅應請注意

三、查有單據多張所註機關名稱均係事後填補實屬不合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玄武湖管理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土地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各一份單據簿十本附屬表及清冊共七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四二七一，〇〇〇〇
臨時門 三〇〇，〇〇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二，九五三，六一三
臨時門 三一三，二〇〇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支出計算書增設清理旗產委員會及土地評價委員兩款會否依法定程序呈准追加未據聲明無從決定早經查詢在案應請

一併聲復

二，查臨時費單據簿第四號定做棉衣六套計洋三十二元四角原單未註製用原由應請聲復
補送事項

一，查單據第528 529 等號均為廣告費收條應請補送廣告樣張以資審核
注意事項

一，查下關辦事處單據簿第18號未註機關名稱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土地局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教育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計算書分表單據簿八本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四，九〇〇，〇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五，四三〇，八九五 二二二，一四二，六二七附屬機關經費
臨時門 五九，四〇八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貴局附屬各學校經費均未列預算數究竟各該學校支出有無預算根據無從考核應請錄案敘復

二，查支出計算書經常門第一款支出計算數超過預算數七四三，八九五曾否呈准追加應請錄案敘復

三，查支出計算書臨時門未列預算數究竟貴局臨時費之支出有無預算根據應請錄案敘復
補送事項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一、查貴局附屬各學校之計算書類向未隨同貴局計算書類一併送院殊屬不合會經通知在案務希令行各該學校按期編送以重計政

二、查單據第226 231 號未附廣告樣張應請補送

注意事項

一、查貴局本月份共收財政局二萬九千七百四十二元乃於收支對照表內收入欄列財政局發本局十一月份經費洋二萬八千八百四十五元九角三分按此數係貴局實支數雖聲明結存數洋八百九十六元零七分解交財局而收支對照表收入欄仍應照財政局發款數列收並於該表列結存科目用紅筆繕寫其金額書支出欄則收支兩方自然均衡於結存科目項下或註明由財政局轉賬歸入下月經費內或註明以現金解交財政局均可不得以貴局實支數代財政局發款數嗣後務請改正免滋誤會

二、查單據第226號竹布一疋計洋十元零五角又231號竹布二元七角三分均未註明用途應請注意

三、查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均未經出納人員蓋章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教育局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及附屬各機關)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支出附屬表單據簿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五,八九四,六七七 發附屬各機關七,四三八,四六〇
臨時門一,一四九,九八八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支出計算書經常臨時門費均未列預算數究竟書處開支有無預算根據無從查考應請錄案聲復以憑審核
二、查單據第880號電燈收據計洋三十二元四角按各機關電費每度均以一角五分計算書處因何以二角四分計算即普通用戶亦僅以二角四分計算其間不無疑問應請聲復

補送事項

一、查書處本月份收支對照表列有上月不敷洋二千八百八十元四角二分一厘足徵書處於十一月份以前業經成立所有計算書類請速補送來院以憑審核

二、查單據第880號木匠工資洋五元一角係經手人李慶餘出條具領應請補送收款人正式收條以憑核銷

注意事項

一、查單據中所註付款名稱均係事後代填殊屬不合嗣後應請注意

二、查單據第881號買白布一丈計洋一元三角四分漏註用途嗣後應請注意

三、查單據第95號郵票洋五元係評事街同興煙店發票想係經辦人員便道由烟店代售處購買惟各機關需用郵票向由郵局購買

庶有郵局戳記可憑稽核亦較為便利嗣後仍請書處令知經辦人員仍至郵局購取為安

以上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

院長 長于右任

副院長 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清道隊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支出附屬表單據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四，六四三，四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四，六五八，六七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查貴隊如在十一月以前成立應請將所有計算書類補送到院以憑審核

注意事項

一，查支出計算書比較增減數均未依次填列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清道隊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翁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衛生警士隊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支出附屬表單據簿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四八〇，〇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五一〇，〇〇〇
臨時門三六六，〇〇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剔除事項

一，查貴隊支出計算數超過預算數洋三九七元除服裝費一項計洋三六六元經市政府另案核准動支不計外其餘透支洋三十一

元應依照市政府財政局簽條意見如數剔除以重預算至服裝費核准原案仍應錄送備查

補送事項

一，貴隊如在十七年十一月以前成立應將所有計算書類補送到院以憑審核
注意事項

一，查單據第37號辦公費十元係經常性質不必列入臨時費內應請注意

二，查支出計算書第二項第二目購買服裝費應註明臨時費嗣後務希注意

三，查支出計算書比較增減數均未填列實屬不合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衛生醫士隊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第一平民醫院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支出附屬表單據簿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六六六·四七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一號發薪名單內列書記兼會計應錄支薪洋三十元又看羅潘潘英支薪洋十六元而附屬表內列書記兼會計係曹道

三又看護係余錦繡姓名不符理應查詢

補送事項

一，貴院成立如在十七年十一月份以前應將所有計算書類補送來院以憑審核

注意事項

一，查支出計算書預算數及比較增減數均未填列應請注意
二，貴院領薪各單漏貼印花事關國稅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第一平民醫院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牛羊屠宰場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計算附屬表單據簿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八八五，〇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八七七，〇〇〇
臨時門四三三，〇六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單據第20號買棉衣褲五套計洋二十九元又21號買皮鞋五雙計洋十九元又22號買武裝帶等計洋六元均未註明用途應請
聲復

補送事項

一，貴場成立如在十七年十一月份以前應請將所有計算書類從速補送以憑審核

注意事項

一，支出計算書僅經常門第一款列有預算數其他臨時費及各項目節預算數暨比較增減數均未填列殊屬不合嗣後應請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衛生處牛羊屠宰場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市金庫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附屬表單據粘存簿各一份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 一九一二元
臨時門 一二八元

計算數額 經常門 一八一八元三角二分四厘
臨時門 九四元六角六分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注意事項

一、查收支對照表應有長官及出納人員署名蓋章以明責任

二、查工資單據自十六號至二十三號漏貼印花事關國稅應請注意

三、查單據第四六，八六，及一一九等號未註機關名稱應請注意

右列事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市金庫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市協濟公典

公牘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附屬表單據粘存簿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二，二〇四，一六六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二〇二，六九七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查貴典所送之計算書類未依照審計法施行細則第四條辦理應請補送收入計算書損益表貸借對照表等件以符規定而資審核

二、查單據第七〇號買砂鍋竹篾洋一元二角六分又第七一號買鉛吊二把計洋一元三角又第一〇四號買日曆等洋一元五角均係經手具條應請補送正式收據以資證明

注意事項

一、查單據第六八號買郵票洋五元未經郵局蓋戳送經通知在案嗣後務希注意

二、查單據第118 119 120 號支衣客摺包點心共洋十二元七角九分三釐嗣後應請開具清單附貼以備查核

三、查單據中有未註明付款人抬頭名稱者兼有事後代填「協濟典」字樣均屬不合務希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市協濟公典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市公濟公典

審核書類 收支對照表支出計算書附屬表單據粘存簿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二，一一一，六六六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四二七，〇二二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查貴典所送之計算書類未依照審計法施行細則第四條辦理應請補送收入計算書類損益表貸借對照表等件以符規定而資
審核

二，查單據第108號換錫炊一把計洋一元又110號印收支對照表計洋二元五角又111號列薪水收據板計洋一元二角均係經
手人具條應補送正式收條以資證明

注意事項

一，查單據第72號買郵票二元五角應向郵局蓋戳以資證明疊經通知在案嗣後務希查照辦理

二，查單據第87號88號房租收據未貼印花前已通知在案嗣後應令收租人遵章照貼以重國稅

三，查單據第89 90 91 92號共買印花洋七十三元四角六分應於購票時向該稅局索取收據以資證明疊經通知在案嗣後務希查照
辦理

四，查單據中有未註明付款人名稱兼有嗣後代填「公濟典」字樣者甚多應於購物時囑出據人註明嗣後務希注意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市公濟典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財政局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本計算書附屬表一本收支對照表六紙單據粘存簿六本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〇五四三，〇〇〇下關辦事處七四二元下關米市管理處六四六元大黃洲管理處七一二元
臨時門六七〇，〇〇〇大黃洲管理處一七四七，三三三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〇三九〇，七一一下關辦事處七二一，七四五下關米市管理處三五〇，〇七〇大黃洲管理處七二九，〇五三
臨時門一二九四，九五六大黃洲管理處十月份一二六四，八五十一月份一一九二，一二二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查詢補送注意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市政府各局處十七年度十一月份實支計算表內列貴局預算數為一四三〇六，六六六而貴局支出計算書列常費預算數一〇五四三元臨時費六七〇元下關辦事處經常費七四二元下關米市管理處經費六四六元大小黃洲墾務管理處經常費七一二元臨時費一七四七，三三三合計預數為一五〇六〇，三三三顯與該表所列貴局預算數不符應請將貴局核准預算數原案抄送來院以憑辦理

二，查財政局單據購字第十四號購皮水袋一只支洋一元四角未註明用途似係私人用品因何列入報銷應請查復
三，查財政局單據購字第二二號建業新聞社領報費洋一元購字第二四號誠言通信社領報費洋一元購字第二八號南陽新聞通訊社領報費洋一元究竟係何種報紙未據聲明應請查復
四，查財政局每日用水七石每石銅元七枚合計每月不過七元而下關辦事處本月水資竟達十四元之鉅且局處兩方職員人數相差懸殊何以用水如此之多應請查復

補送事項

一，查貴局應按月編造全市收入支出總計算書類補送來院以便與各份會計收支對核
二，查財政局單據旅字第三七號稽征員楊萬楨領赴無為縣永豐圩收租旅費洋四二，四四〇應請補送旅費清單及附屬單據以憑審核
三，查財政局單據臨字第八號遊藝會事務員湯春黎素民黃凱具領雙十節遊藝會費用租佈景頭面等什物洋二十元未足為支付有力證據應請補送開支清單及附屬單據以憑核銷

注意事項

一，查財政局支出計算書附屬表不按支出計算書科目次序編製單據粘存簿又不按附屬表次序粘貼凌亂錯縱致鈎稽非常困難

應請注意

- 二，查財政局等收支對照表均未經負責人員具名蓋章應請注意
 - 三，查財政局單據購字第二號購三民主義之理論的體系一本計洋八角五分應請取得書店發票為憑不應由庶務股代具收據
 - 四，查財政局單據中有局長室香烟單據多紙為數雖微終覺不合以後請由局長自行開支以重公帑
 - 五，查下關辦事處單據第四三號付保安隊逐日催捐茶資洋二元應取得保安隊之收據為憑不應由會計處代具單據
 - 六，查下關米市管理處單據第六四六五兩號日期係十二月份不應列報銷應請注意
- 右列各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財政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南京特別市市政府公函

逕啓者案據敵市財政局局長金國寶呈稱案查市府各機關十七年度七八九十四個月支出計算書表冊據等件其已編就送來者業經彙呈鈞府轉送審計院審核在案茲查十七年度十一月份支出計算書表冊據等現已編就送來者計有鈞府全部土地局全部教育局本身衛生處全部市金庫全部公濟公典協濟公典全部及職局全部其餘各機關均因編造不合退回重編現未送來除分別催促外理合將已經編就送來各處計算書表等件先行具文呈送仰祈鑒賜轉送審核等情並送敵府暨所屬各機關收支計算書表簿據各件到府據此查此案前據該局呈送十七年度七八九十四個月前項計算書據表冊等件業經先後函轉貴院在案茲據前情除指令仰仍迅速分別催造廢續呈送再行核轉外相應檢同送到計算書表等件先行備函送請
查照審核為荷此致
審計院

計附送十七年度十一月份計算書十八本附屬表二十一本收支對照表十八份單據粘存簿四十五本

南京特別市市長劉紀文

中華民國十八年八月十二日

南京特別市政府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啓者准

貴市府第一〇〇一號函送所屬各機關十七年七八月份書表簿據等到院內有臨時防疫醫院缺少十七年七月份經常費計算書及收支對照表各一件即希令飭該院從速補送該月份計算書以憑審核相應函請查照辦理見覆爲荷此致
南京特別市市政府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八日

國民政府審計院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院公字第四八五號函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答復書聲復各節詳加審核認為仍有應行查詢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送請查照轉飭辦理為荷此致
司法院

計附送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江蘇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看守所

審核書類 答復書

書類年月 民國十七年四月至六月份

預算數額 經常門四月至六月七二一,〇〇〇

計算數額 經常門四月四九〇,六〇〇,五月四八一,九七〇,六月五一七,七〇〇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仍有應行查詢事項開列於後

查詢事項

(一)查六月份查詢事項第一條答稱此項結存銀係經所長張祖斌預備改築看守所監房之用曾經繪圖呈報在案等語查書所既預備改築監房現在是否動工該款如何存放應請聲復並希補送原呈及指令送院備查
右列事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此致

江蘇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看守所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國民政府司法部函

逕啟者案據司法部呈稱案奉鈞院第三八四號訓令准審計院第八九二號公函開逕啟者前由本院函送貴院轉發江蘇高等法院第一分院看守所十七年四月至六月份書表簿據尙有應行查詢等事項當經通知答復在案迄今多日未據聲復請即轉飭迅速答復以便早日結束相應函請查照爲荷等因准此合亟令仰該部轉飭遵照此令等因奉此當經轉飭江蘇高等法院轉請核轉到部除指令外理合檢同原冊具文呈送鈞院核轉等情到院除指令外相應檢送原附說明清冊函請貴院查照審核是荷此致
審計院

附送清冊一本

院 長王寵惠
司法行政部部長魏道明代行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國民政府
司法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啓者前准

貴會第一九八一號函復十八年三月份開辦費審核通知書所有聲復各節尙無不合惟補送之支出計算書未列預算數當經函請
貴會從速開列預算交財政委員會補核以符手續俟經由財政委員會核定後再將原案抄送來院再行發給證明書各在案迄今爲時已久未據函復茲准財政委員會函稱振災委員會十八年三月份開辦費經予如數核定並抽回原書函送財部轉發等由到院相應函達
貴會並請

查照前案從速見復以便發給證明書而資結案此致

國民政府振災委員會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四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國民政府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啓者案准國民政府振災委員會以審計院審核該會開辦費計算案原書內無預算數一欄屬即補造預算書送請財委會核定以資根據等因查敝會本年三月奉令組織之初曾奉
國民政府令下財政部撥付開辦費八千元一切購置設備力求樽節共支出四千〇二十五元五角四分五厘造具計算書送請審計院

審核在案茲准復函謹編具預算書函呈查核追認各語並預算書二份過會准此原書計列該本會開辦費三千七百二十五元五角四分五厘駐滬辦事處開辦費三百元共計四千〇二十五元五角四分五厘經予詳核其中節目均屬核實委無浮濫惟該會此項預算未曾送財部初審而逕行函送本會於例不合本應代送初審但此係事後補請追認之件其款已由財部發給自可毋庸拘執成例特由本會逕予如數核定以省手續再原書未據註明年度而函內有本會三月組織之說除予編入十七年度內並抽同原書函送財部轉復外相應函達

貴院煩為查照此致
審計院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四日

委員長譚延闓

國民政府財政委員會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啓者查審計法施行細則第十八條規定黨務費之支付預算應由

貴部轉送敝院備查等語敝院對於十七年度黨務費支付預算曾經函請

貴部彙送來院並准

貴部函復業經函請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查照編造等因各在案惟現在十八年度開始已久上年度及

本年度黨務費各支付預算均未准

貴部轉送前來致敝院審核黨務費支付命令無從依據且與審計法規亦殊未符究竟是項預算曾否編送

貴部如未編送請予函催轉送過院以符法規而重計政相應函達即希

查照辦理為荷此致

財政部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五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財政部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院函催轉送黨務費支付預算以符法規而重計政等因准此除函轉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俟復到再行送達外相應函復查照此致

審計院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啓者准

貴處第九三五—號函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尙無不合相應填具審核證明書送請

查照轉發爲荷此致

文官處

計附送審核證明書一件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七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奉安委員會

審核書類 書表簿計九十六件清單一份印收二紙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二月至六月分

預算數額 臨時門二二二，八八五，九〇〇元（即實領數）

計算數額 臨時門二二〇，五五三，八二四元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

逕啓者奉

主席交下

總理奉安委員會呈為奉安大典事竣謹將本會各項開支經費表冊單據印收等件備文送請鑒核分行審計院核銷一案奉

諭交審計院等因除函復外相應抄同原呈及彙繳各組賬冊清單並檢原附表冊單據印收等件函達

查照審核為荷此致

審計院

計抄送原呈一件彙繳各組賬冊清單一件檢送簿冊九十六件國庫印收二紙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四日

文官長古應芬

國民政府
文官處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會函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說明書聲敘各節詳加審核認為尙無不合相應填具十八年三四五
六月份審核證明書送請
查照為荷此致
僑務委員會

計附送審核證明書四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十八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僑務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三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三,八四五,〇〇〇元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一二,三五四,五二七元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僑務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四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三,八四五,〇〇〇元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九,七三八,三二三元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僑務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五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一三,八四五,〇〇〇元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六,五〇九,三二一元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尙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僑務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粘存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六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四，六一五，〇〇〇元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二，二二一，七四〇元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尙屬符合此證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僑務委員會公函

逕復者接准

大函內開案准貴會函開敝會十八年三四五六月份經常費支出計算書表單據業經依法編造除呈送國民政府察核及函財政部備案外相應函請查照等由併附三四五六月份支出計算書各一份收支對照表各一張單據粘存簿各一冊准此當經依法審核完竣內有應行剔除查詢補送事項相應繕具通知書即請查照辦理等由附審核通知書一件准此茲就審核通知書所列各項逐條加以說明相應繕具說明書隨函送達即希查照爲荷此復

審計院

附說明書一件

前僑務委員會

本會早已結束會印亦經繳銷故未蓋印如荷審核完妥證明書請交本京珍珠橋四十四號周厲合併聲叙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啓者案准

貴院公字第四八七號函開案查前准貴院第九一八號公函(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答復各節詳加審核認爲尙有應行補送事項相應繕具審核通知書送請查照轉飭辦理爲荷此致
司法院

計附審核通知書一件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二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通知書

機關名稱 安徽懷寧地方法院

審核書類 答覆書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一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五二六一・〇〇〇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五二八三・九九九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內有應行補送事項開列於後

補送事項

一，查答復書第一條聲敘該項公費係於十七年十月奉令就原預算範圍內酌量支配又總計超過預算六十餘元係 貴院長等三員令准超敘薪俸案內之款此項超過之數業奉令俟年度終了在皖省司法機關結餘經費項下撥補云云應請將各項令准原案錄送來院並將年度終了撥補情形敘明以憑審核

二，收入計算書格式現已頒布應請補送收入計算書以備考查

右列事項相應通知即希
查照辦理為荷此致
安徽懷寧地方法院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附國民政府司法部函

逕啓者案查前准本年八月三十一日 貴院第九一八號公函附送審核安徽懷寧地方法院十八年一月分支出計算書類查詢通知書一件到院經即轉令司法行政部飭遵去後茲據該部轉送該法院答復說明書呈請核轉前來相應檢送原件函請 貴院查照審核是荷此致
審計院

附送安徽懷寧地方法院答覆說明書一件

院 長王寵惠
司法行政部部長魏道明代行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國民政府
司法部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公積

逕啓者案准最高法院第一一三〇七號函開（原函附後）等由准此此項抵解手續已否由貴部辦理完竣用特函請查明見復以便審核此致
司法行政部

院長 長于右任
副院長 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最高法院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院第一一七一號公函開案查貴院奉令派員接收前北平大理院臨時費洋二千四百六十八元九角此種臨時費用不能在徵存認費項下移用應由財政部隨時撥發現在既已挪借應由貴院函請財政部補發坐支支付命令以資抵解而清界限至該項書據已由財政部轉送來院俟抵解手續辦理後再行審核相應函請查照辦理見復等由准此查前項臨時費計算書類係由徐前任編送在案事關司法行政範圍除函請司法行政部查照辦理外相應函復即希查照爲荷此致

審計院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最高法院院長 林 翔

最高法
院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啓者案准

貴處第一〇六五九號函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答復各節詳加審核認為尙無不合相應填具十八年三月份審核證明書送請

查轉爲荷此致

國府文官處

計附審核證明書一件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特派視察陝甘災情衛生部長薛旅費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收支對照表單據簿各一件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三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四，〇〇〇〇〇〇元

計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均無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尙屬符合此證

附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

逕啓者准衛生部函復關於審計院審查觀察陝甘災情支用旅費仍有應行剔除事項一案查捐助反日救國會經費十元一項審計院既審核不應在視察災情旅費項下撥付應即遵照剔除請轉達等由經陳奉主席諭函達審計院等因相應抄同原件函達查照此致

審計院

計抄送原函一件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文官長古應芬

國民政府
文官
處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復者案准

大函內開(原文附後)等因准此查本院厘訂甲乙丙三種預算計算書表呈請鑒定頒發事在十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而財政部咨送所屬財務機關造報預算計算書章程格式係在十八年九月七日若在同時儘可參考商訂今事後月餘未便變通辦理况國家政令貴在劃一若使財政部所屬各機關別用一種書表似於劃一之道有礙擬請
國民政府轉飭財政部查照前次奉發鑒定之甲乙丙三種預算計算書樣本務屬一體照辦以期劃一緣准前因相應函復

查照轉呈辦理爲荷此致
國民政府文官處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國民政府文官處公函
逕啓者奉

主席交下財政部呈爲奉發審計院釐定編造收支計算書表格式樣本令仰遵照等因查本部前以所屬財務機關征收稅項既與行政機關有別其收支造報自非專章規定不足以資周密懇俯念本部奉令之日正值部章頒行未久仍准繼續施行以免本年度內參差難期一律一案奉

諭交審計院審核具復再行飭遵等因除章程書式前經財政部咨送有案不再檢附外相應抄錄原呈函達查照辦理爲荷此致
審計院

計抄送原呈一件

文官長古應芬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六日

國民政府
文官處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者啓查江蘇印花稅局暨其所屬各分局每月經費向由所售稅票總數項下扣支二成抵用在案惟自十八年一月份起至六月份止該總局暨其所屬各分局每月經費合計爲二萬九千八百二十元除總局預算每月支八千三百八十元外各分局每月經費爲二萬一千四百四十元查該局每月收入至多不及十萬元而各分局開支之數超過所收二成以上是否呈准變更有案相應函請查復爲荷此致

財政部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啓者准

貴會第七九一號函開(原文附後)等由准此當將答復聲敘各節詳加審核除認爲尙無不合相應填具十八年三四五六各月份審核證明書函請查照外所有十七年度結餘經費總計一萬零四百三十三元六角二分應請將繳還國庫日期函知備查爲荷此致

財政委員會

計附送審核證明書五件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財政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三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前預算委員會結餘移作開辦費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 臨時門開辦費五百二十四元一角二分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尚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財政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三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 五千九百六十元正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 三千四百四十二元一角三分
臨時門

公續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尙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財政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四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五千九百六十元正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三千四百元零一角四分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尙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財政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五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五千九百六十元正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三千五百零一元四角五分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尙屬符合此證

附證明書

機關名稱 財政委員會

審核書類 支出計算書一冊收支對照表一件單據粘存簿一冊

書類年月 民國十八年六月分

預算數額 經常門五千九百六十元正

臨時門

計算數額 經常門三千四百三十三元五角八分
臨時門

右列書類業經審核完竣尙屬符合此證

院 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欽立

附國民政府財政委員會公函
逕復者案准

貴院一一六一八函關於審核敝會開辦費及十八年三四五六月份經常費計算各案繕具審核通知書函請查照等因計附送通知書一件到會准此除將通知書所列注意事項飭知會計員嗣後於指示各點務必遵照辦理外按查詢事項內開六月份計算書附註稱各月份用項俱係節支故除實支外每月尙有盈餘自當依例於年度終結時繳還等語惟六月已屆年度終結結餘總計爲一萬零四百三十三元六角二分已否繳還未據聲明仍請錄案來院以昭實在等由查敝會結餘經費銀一萬零四百三十三元六角二分已經實存代行國庫之中央銀行有存摺爲憑擬俟三四五六月份計算書表經

貴院審查完竣填發證明書到會再行由會專案撥解並函知
貴院備案俾資結束如在未經接准證明書以前遽將餘款報解誠恐計算書因審核變更於餘款總數轉致牽動敝會爲慎重計政起見是以先將餘款交中央銀行保存仍俟接准各該月計算證明書即行撥解採用此種程序似於事實上更爲正確緣准查詢相應函復
貴院請煩督照此致
審計院

委員長譚延闓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十日

國民政府
財政委員會
印

●國民政府審計院公函

逕啓者案准

公續

一四七

貴部咨送衛生部中央防疫處十八年七八九十四個月支付預算書到院查該處支付預算所列經常歲出總數與財政委員會核定之七萬八千三百六十元之數不符相應檢同原預算書四冊送還貴部並希轉知衛生部依據財政委員會核定數編造預算書送院審核為荷此致
財政部

附中央防疫處十八年七八九十四個月支付預算書四冊

院長于右任
副院長茹欲立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國民政府
審計院
印

附財政部咨

為咨送事業准衛生部函送中央防疫處十八年七八九十四月份支付預算書各三份到部查中央防疫處經費十八年度原報十一萬二千八百七十二元業由本部審定為七萬五千三百六十元送請財政委員會復核在案此次所送月份預算書係按原報年度數編列相應檢同原書各一份咨送
貴院查核此咨
審計院

附預算書四本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財政部長宋子文

財政部
印

院
務

院 務

●兩廳審計協審聯席會議紀錄(補載)

第一次會議

地點 會議廳

日期 十七年八月十二日

時間 下午三時

出席人

王士鐸 劉愷鍾 曹頌彬 雍家源 聞亦有 沈藻堉 任應鍾 王培驥 李文伯
楊汝梅 陳奇 吳宗燾 常雲涓 楊體志 王籍田

主席 第一廳廳長王培驥

紀錄 協審劉愷鍾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開會宗旨

討論事項 修正會計法草案

議決 一，對財政部修正之意見

第六條 容納財政部修正之意見增加由財政部於年度開始三個月前等語並將提交改為提呈

第十六條 之第二三兩項接受財政部修正之意見但本院主張應將兩項列入會計法施行細則「次日或至遲」五字刪去「特別情形」四字範圍太廣故本院主張加障礙二字以示限制

第十八條 「非常緊急」四字範圍太廣故本院原案加軍事災荒等五字以示限制

第三三條 容納財政部修正之意見將該條列入物品會計

第三五條 容納財政部修正意見應將三個月改為四月以符審計法施行細則第九條之規定

第三二條 容納財政部修正意見將金庫改為國庫但本院主張將此條列入會計法施行細則

財政部所根據修正之會計法草案係本院設計委員會第三次修正案但此案後經審計院財政部軍事委員會法制局會同組

織之審查會計法委員會修改已與財政部所根據之條文不同合並聲明

二對法制局修正之意見

第六條 據法制局修正本案之原案在劃分全國預算為中央與地方但本院認為全國財政應求統一而財政統一必自預算統一始法

制局劃分中央與地方非預算統一之道故本院不能贊同

開會

第二次會議

地點 會議廳

日期 十八年一月二十九日

時間 下午二時

出席人

王培驥 常雲涓 劉愷鍾 陳奇 殷公武 李文伯 楊汝梅 朱兆萃 任應鍾

沈藻輝 曹頌彬 王士鐸 林襟宇 周增奎 王籍田

主席 第一廳廳長王培驥

紀錄 科員黃其炳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開會宗旨

討論事項

討論製訂各種書表案

議決 暫先擬訂審計法施行細則所規定之各種書表並推定楊審計汝梅任協審應鍾林審計襟宇吳審計宗憲曹協審頌彬謝科長銘
勳殷協審公武為起草人由林審計襟宇負責召集

閉會

第三次會議

地點 會議廳

日期 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時間 下午二時

出席人

關增奎 殷公武 陳奇 王籍田 李文伯 瞿桐崗 畢靜謙 王培聰 吳宗憲
朱兆萃 任應鍾 沈藻輝 林襟宇 仇滿揚 楊汝梅 劉愷鍾 賀世縉 高冠英

主席 第一廳廳長王培聰

紀錄 科員龍文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開會宗旨

討論事項

一、呈請國府規定各機關公費標準案

決議 推定殷公武吳宗憲起草

二、呈請國府為條陳改良會計統一金庫案

決議 交第一廳審查後再議

閉會

第四次會議

地點 會議廳
日期 七月十日
時間 上午九時

出席人

王培驥 陳奇 王籍田 常雲涓 楊體志 曹頌彬 周增奎 吳宗燾 朱兆萃
林襟宇 仇滿揚 楊汝梅 李文伯 王士鐸

主席 第一廳廳長王培驥
紀錄 科員龍文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國民政府訓令飭遵中央黨部函為三屆二中全會決議歲計審計會計制度之確定及厲行十九年之預算案奉令議復案
決議 推周增奎吳宗燾赴財部接洽後再定辦法

閉會

第五次會議

地點 會議廳
日期 七月二十九日
時間 上午十時

出席人

周增奎 朱兆萃 林襟宇 賀世綰 曹頌彬 沈藻擘 仇滿揚 王培驥 劉愷鍾
常雲涓 殷公武 陳奇 楊體志 楊汝梅 吳宗燾 李文伯 王士鐸

主席 第一廳廳長王培驥
紀錄 科員龍文

開會如儀

報告事項

吳宗憲報告赴財部接洽經過

討論事項

奉國府令將訓政時期工作分配年表附具說明書呈報彙送審核案

決議 本院行將改部職權未能確定審計部組織法審計法會計法均未公布訓政時期工作分配年表無從具報依此情形呈復院長核

鑒

閉會

第六次會議

地點 會議廳

日期 十月二十九日

時間 下午二時半

出席人

朱兆萃 萬榮斌 沈蕙埏 仇滿揚 周增奎 王昉 殷公武 李文伯 楊汝梅

楊體志 林傑宇 蔡屏藩 王培聰 王士鐸

主席 第一廳廳長王培聰

紀錄 科員龍文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一，湖北省政府呈請在審計分院未成立前懇仍准湖北審計委員會暫代行使審職權請核復案

決議 依照前湖南省政府設立審計委員會原案辦理本院僅認為係地方財務行政監督機關而非財政司法監督機關且非本院附屬

機關毋庸備案由第二廳辦稿

二，令轉國民政府訓令飭遵中央黨部函為三屆二中全會決議歲計審計會計制度之確定及厲行十九年度之預算案

決議 照吳宗憲周增奎兩審計與財政部接洽情形呈復院長由第一廳辦稿

三、湖南省政府咨送所訂各種簿表令仰兩廳會同審核案
 決議 咨送各種簿表為該省財務行政所用簿表已由該省政府公布施行毋庸再行備案由第二廳辦稿
 閉會

第七次會議

地點 會議廳

日期 十一月三十日

時間 下午二時

出席人

李文伯 常雲湄 蔡屏藩 曹頌彬 王培驥 沈漢堉 石磊 林襟宇 吳宗燾

仇滿揚 殷公武 楊汝梅

主席 第一廳廳長王培驥

紀錄 科員龍文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復議財政部編製十九年度預算章程草案

決議 修改如下

一、修正第二十二條為「財政部按照財政委員會核定之數至遲於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以前編成國家歲出歲入總預算書各

一分呈報行政院轉呈國民政府公布之」

二、修正第二十七條為「歲出預算核定後如有特殊應急之設施或處置各該預算內之預備金不敷應用時應先擬具概算經

由國民政府核准以命令支付之」

三、第三十三條及十八條所定第一級歲出預算得酌列預借金等語應刪除

四、第二十二條第四第四第三十六第二十九第四十二等條均應加「送審計部備查」等字於條尾

閉會

第八次會議

地點 會議廳

日期 十二月二十八日

時間 下午二時

出席人

王 昉 李文伯

宋振呂 朱兆萃

王士鐸 常雲涓

張承

曹頌彬

王培驥

楊體志

沈藻堤

林襟宇

蔡屏藩

王籍田

殷公武

周增奎

石 磊

陳 奇

吳宗燾

楊汝梅

主席 第一廳廳長王培驥

紀錄 科員龍 文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一、院長交議國府案據財政部呈為奉發審計院厘定編造收支計算書表格式樣本除鹽關兩署及捲菸稅處遵照外其他各財務機關悉仍照部章繼續施行一案奉諭交審計院核復再行飭遵案

決議 應照國府頒布審計院書表格式辦理以本院所書表格式為國府所頒布該部所定係部中規定且製定通行在後不能以各財務機關致壞成規非照國府頒布審計院之書表格式不足以昭劃一

二、院長交議國民政府文官處函准財政部函開抄送監察院審計院函復關於該部前擬編製十九年度預算章程草案意見書各一件經再四審核認為尚有應行陳述之點繕具意見書函請查照轉陳彙核奉諭交監察院審計院并送中央政治會議查考案

決議 緩辦

閉會

第九次會議

地點 會議廳

日期 十九年一月二十一日

時間 下午二時半
出席人

徐 璇	沈藻輝	任應鍾	朱兆萃	宋振呂	曹頌彬	林襟宇	楊體志	蔡屏藩
周增奎	張承	劉愷鍾	王 昉	李文伯	楊汝梅	石 磊	王培聰	劉文海
王士鐸	吳宗燾							

主席 第一廳廳長王培聰

紀錄 科 員龍 文

開會如儀

討論事項

一，自十八年度開始以來已有半數預算尚未成立可否催問各機關依照十七年度核定數編製預算送院以作審核計算決算之根據抑或或以十七年度核定概數即可作為標準請公決案

決議 函財政部財政委員會催送各機關十八年度核定預算書到院并推定周增奎吳宗燾赴財政部及財委會接洽

二，本院前呈國府頒布書表格式尚不完備可否補行製定呈請頒布案
決議 先行製定普通機關月分收入預算書營業機關年度收入預算書呈請國府頒布并由兩廳各推三人共同負責繼續編製

閉會

譚著

譯 著

論國家歲入歲出之分類標準

一、緒言

林櫟宇

國家財政所以異於個人經濟者由于一則量出爲入一則量入爲出惟民裕則國富民貧則國窮故國家之收入亦如個人之收入以其收入之能力爲標準並以全國工商之發達程度爲方針國家之支出亦如個人之支出以其富源之範圍爲限度並以全國人民之幸福爲目的國家收支與個人收支雖基于同一之經濟原則但國家之投資其獲利有遠在數十年後者有僅少數國民直接叨其福蔭而間接普及于全國者且國家之徵收有時全強迫性質其支出亦不必限于物質上之利益

按近世各國歲入歲出之總額日益增進遠非個人經濟所能及其所需物質與人工亦佔社會上一切消費中最鉅之數是故國家收支對於經濟界發生重大影響研究經濟學者與政治學者亦視爲緊要問題國家收支之性質一方面爲政治的他方面又爲經濟的在政治方面視爲有益者經濟方面或未必以爲無害在經濟方面或未必以爲有益吾人欲知其究竟爲害爲益不得不詳究其性質然欲知其性質非有極良美之分類法不爲功此歐美學者所以于歲入歲出之分類法紛紛迄今尙無定論而吾人亦難免有不知去從之感焉

二、政府收支以預算爲根據

預算一名詞在法文中本有 Budget 與 Etat 之別一則指憲政時代國會通過之歲入歲出法案一則指專制時代國王之收入支出概算在德文中則二者並用在英美則僅有 Budget 一名詞自財政上言之預算爲一會計年度國家之歲入歲出根據財政上全體計劃預爲計算其應行收支之數以一定之方法依序編製之自法律上言之預算爲國會授與政府之財政分配全權政府於國會決定之預算定額須負完全責任惟得於預算內部暫時停止一部分之實施自政治上言之預算爲經國會議決用以供監督行政機關之實際收支

- (一) 包含會計年度內一切歲入歲出並依定期而編製
- (二) 經國會通過後公布之使國民詳知其內容
- (三) 爲行政機關收支之標準

依上三項特殊性質而論預算之製定當有三大目的述如次

(一) 支配每年度之收入以充每年度之支出使收支數目得以均衡

(二) 估計每年度收入之款所以示徵收歲入官吏以應達之目標使國民勿再增加負擔

(三) 預定每年度支出之數所以示支出官吏以應守之限制使政府所用款項不致浪費

依官廳會計學而論預算得概分兩種一為普通預算一為特別預算普通預算即普通會計之預算是也此種預算包括國家歲入歲出之全體特別預算即特別會計之預算是也此種預算係于本預算(即總預算 *Haupetat*) 案中另立統系非有特別需要不得濫設之否則必失財政統一之精神

以法律言之國家每歲收支之數以預算為標準惟在事實上國家之歲入歲出不能無預料不及之情事若預算不足時勢不能無補救方法故在法律上有追加預算之規定然追加預算 (*Nachtragsetat*) 亦須有嚴密之限制否則預算必失效用各國會計法內皆規定本預算提交立法院後除因必不可免之經費及本于法律或契約必需之經費致生不足外不得提出追加預算按各國追加預算之多少視編製預算之技能若何及預算之編製與議定之時間相隔遠近法日兩國追加預算較他國為多英則以國會之期甚長預算可分數次提出故在事實上幾無追加預算之足云

由政治方面觀察預算有立法預算與行政預算 (*Yasetylivh-unt Derwaltungsg budget*) 立法預算僅記載大體為供立法院議決法案之行政預算詳記細目為供立法院之參考以便審查前者貴簡單俾行政上有自由活動之餘地不致發生窒礙後者貴詳細俾審查上有資料以為根據

我國政府於預算殊不注重故自民國以來僅有民二民三民五民八四次而已民二為六四二，二三六〇〇元民三則減至三五七，〇二四，二四〇，三〇元民五預算之支出為四七一，二一九 四三六元民八則增至四九五，四六二，八九六元，其中皆以行政費用為最鉅行政費內又以國防費為獨多近年來內亂頻仍軍費浩繁政府支出有增無已惟無確實數目足資比較耳國民政府所屬各機關之十七年度預算業經財政委員會分別通過現正從事審核十八年度預算中央政治會議通過之十九年度試辦預算章程已于十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由國府明令公布至決算之實行在我國實未一睹國民政府前會頒布編製十七年度決算辦法尙望當局者設法變通辦理俾得早日編成以明財政之真相焉

按預算須于會計年度前經國會議決成為法案以作該年度內支出與收入之標準各機關根據預算法案徵收歲入及支用歲出每月支出與收入之實數須具報告書送審計機關或審計官查核此種報告書屬於支出者謂之支出計算書 (*Statement of expenditures*) 屬於

收入者謂之收入計算書(Statement of income)二者簡稱之爲計算(Statement)每會計年度終了各機關將全年度收支之實數再行具報一次謂之決算(Final Statement)此項決算各國通例須經審計機關審查並由國會承認故決算之性質在法律上雖與預算對立同爲一種以字數表示之法案但究其實預算之字數爲假定的國會得根據過去事實與現在政策及將來計劃推定其數目而議決之決算之數字則爲實在的其內容異常複雜國會欲知其真像非加以書面審核及實地調查不可是以各國國會于決算之承認皆以審計機關之審計報告書爲根據此爲預算與決算不同處之要點也

三、歐美學者之主張

歐美學者所主張之各種分類法畧爲敘述如次

- 一、支出之經濟的分類(一)有以支出時所購之物件爲標準而分爲物件費與人件費者(Real Bedarf und Personal Bedarf)(二)有以支出之經濟的效果爲標準而分爲不生產的支出與生產的支出或稱爲政務費與事業費者(Reviernugs- und Betrieh-Gausgaben)
- (三)有以支出之時期爲標準而分爲經常費與臨時費者(Ordentlicher und Husserodentlicher Bedarf)(四)有以支出之重要程度爲標準而分爲必要費與自由費者(Notwendige und Nivtyliche Husgabe)(五)有以支出之地點爲標準而分爲國外費與國內費者(Huswarliste und Anheue Husgabe)(六)有以支出之主體爲標準而分爲中央費與地方費者(Staats und Yemeinde Husgabe)
- (七)有以支出內容之應稅爲標準而分爲總經費與純經費者(Brutto und Netto Ausgahle)
- 二、支出之政治的分類(一)有以其所得之利益爲標準而分(一)利益及於全體公益之支出(一)利益僅及於一部分人民但以無資力之故仍視爲利益及於全體公民之支出(一)一方面利益僅及於一部分人民同時他方面利益及於其他全體之支出(一)利益僅及於一定的個人之支出(一)項者此爲德人苛兒(Oohn)之主張美人撲勒兒(Plain)附和之最力(二)有以其所生之收入爲標準而分(一)完全不生直接收入(一)間接可生收入(一)可生一部分收入(一)完全可生收入四項者此爲英人倪哥而生(Nichoesson)之主張(三)有以國家之事務(Function)爲標準而分爲保護經費商務經費及財務經費三項者此爲英人白斯特卜兒(Bastadri)之主張法人倪梯(Niebi)及美人亞丹(Hadame)亦作同一之說意人苛山(Ooga)之論支出分類法亦以國家之事務爲標準惟同時含有法律性質故有分爲憲法上支出與行政上支出兩項之主張(四)此外美人羅斯(Luty)主張依政府職務(Yovernmental activities)商業(Commercial enterprises)及債(Public debt)信託金(Trust funds)簿記轉帳(Bookkeeping transfers)五種支出而分類(五)英人希費氏(Shirras)則有初級經費(Primary expenditures)與次級經費(Secondary expenditures)之分前者又分爲四項後者又分爲三項(六)美國統計局(United States Census Bureau)則分爲兩項初級支出(Two primary classes)一爲政府經費之支出(Yovernmental

ost Payments) 一為非政府經費之支出 (Nongovernmental cost payments) 每項復列若干種類謂之次級支出

三、支出之會計的分類 此種分類法為美人惠樂比 (W. F. Willoughby) 所著國家預算問題 (The Problem of a National Budget) 之主張以官廳會計上所習用之五種分類法為標準此五種分類法 (一) 以專款 (Fund) 為標準 (二) 以機關 (Organization unit) 為標準 (三) 以事務 (Function) 為標準 (四) 以性質 (Character) 為標準 (五) 以對象 (Object) 為標準

上述各種分類法各有優點且其應用之處亦各不同然由官廳會計而論當推惠樂比所主張之五種分類法為最完滿之標準蓋財政有立法行政監察三項職權之分財政立法為預算法案之議決財政行政為歲入歲出之管理財政監察為預算決算之檢查若國家收支之分類于斯三者不能得良美之希望則所有議論皆為學理之空談而不合於實用此五種分類法就財政之三種職權方面觀察皆極為滿意在美國通行已廿餘年美國各省市會計制度皆採用之 (參照 H. A. Meby Manual of Vocational Business Procedure of the city of New York 1909; I. M. Walton: Manual of Accounting, Reporting of the city and county of Philadelphia, 1917) 惟從前之研究財政學者多未注意自惠樂比提倡之羅斯始于其所著財政學內論支出之分類一篇 (Public Finance, Chapter 4) 約略述及官廳會計學專家如愛格司東 (D. O. Eggston Municipal Accounting) 著有 (Francis Oakey Principles of Government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羅伊 (Lloyd morey Introduction to Government Accounting) 著 (H. T. Seideman manual of Accounting and Reporting for the Operating Services of the N) 莫勒 (ational Government of Hawaii) 亦多主張採用此五種分類法國家收入之五種分類法則有 (一) 以專款 (Fund) 為標準 (二) 以機關 (Organization Unit) 為標準 (三) 以事務 (Function) 為標準 (四) 以性質 (Character) 為標準 (五) 以稅源 (Source) 為標準

上述支出之五種分類法茲再約略解釋如次

- (一) 支出分類之專款標準以專款所支一切費用為各個單位分別歸類其目的在表示各項專款之開支狀況以明其財政情形
- (二) 支出分類之機關標準以政府所屬各機關 (如院部會處等) 為各個單位分別歸類其目的在表示各機關長官支出之責任
- (三) 支出分類之事務標準以政府所擔任各種事務 (如教育交通衛生等) 為各個單位分別歸類其目的在表示各種事務之費用與成績及各機關所管事務之實在情形使不致有彼此重複辦理同樣事務之弊
- (四) 支出分類之性質標準以用款之性質為各個單位分別歸類將一切支出分為 (a) 日常費用 (包括行政費用事業費用 (expenses of operation) (日常修繕) (b) 財產購置 (Capital outlay) (c) 固定費用 (Fixed charges) 三大類其目的在使會計上得有精確記載以表明

各機關所支各項費用之多寡

(五)支出分類之對象標準以用款所得之物件及工用 (Service) 爲各個單位分別歸類其目的在表示各機關或各種事務費用之奢儉與效率

四、修正國府頒布歲出預算科目細則之意見

吾國各機關預算科目名稱各異一機關有一機關之分類一歲有一歲之辦法故編製一機關之預算書尙屬易事若將各機關或數年度合併彙列而編一總預算書或將各機關之決算編一總決算書實有所不可能間或科目之名稱雖同而其所取意義彼此歧異缺乏統一之弊他姑勿論而以各機關辦事之得失款項收支之當否無從比較內容難於明瞭爲尤甚財政部前訂十九年度預算章程經中央政治會議修正通過於十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由國府公布內附歲出預算科目細則係就財政部所屬財務機關編製十八年度預算辦法附列第二號預算書歲出科目細則略加更改以爲劃一各機關歲出預算科目之根據惟其分類方法尙未妥善茲依上述(四)與(五)兩種分類法修正如次

修正十九年度試辦預算章程內附第二號預算書歲出科目細則

第一款 本機關經費 凡本機關支付各項經費均列此款並按下列各項分配之

第一項 日常費用 凡本機關行政費用日常修繕費專業費用等均列此項並按下列各目分配之

第一目 俸薪 凡關於長官以司之俸薪均列此目

第一節 特任官俸 凡按法令規定設置之特任官及與特任官同等待遇之官俸均列此節

第二節 簡任官俸 凡按法令規定設置之簡任官及與簡任官同等待遇之官俸均列此節

第三節 荐任官俸 凡按法令規定設置之荐任官及與荐任官同等待遇之官俸均列此節

第四節 委任官俸 凡按法令規定設置之委任官及與委任官同等待遇之官俸均列此節

第五節 聘任官俸 凡按法令規定設置之聘任官薪俸均列此節

第六節 雇員薪 凡按法令規定設置之雇員及臨時雇用之雇員薪水均列此節

第二目 工資 凡關於工匠役夫等之工資均列此目

第一節 工匠工資 凡各種工匠無論長期雇用或臨時招募之工資均列此節

第二節 工役工資 凡各種夫役無論長期雇用或臨時招募之工資均列此節

第三目 兵警餉 凡各種兵警之餉均列此目

第一節 兵餉 凡各種士兵之餉均列此節

第二節 警餉 凡各種警衛之餉均列此節

第四目 文具 凡關於辦公應用之各種文具均列此目

第一節 紙張 凡辦公應用之各種紙張卷夾封套等費均列此節

第二節 筆墨 凡辦公應用之各種筆墨費均列此節

第三節 簿籍 凡辦公應用之各種簿籍費均列此節

第四節 雜品 凡墨盒硯台筆架水孟刀尺木戳帶細撇針印泥鋼釘之類均列此節

第五目 郵電 凡關於辦公應用之郵電等費均列此目

第一節 郵費 凡辦公應用之郵費均列此節

第二節 電費 凡辦公應用之電報電話費均列此節

第六目 印刷 凡關於公報文告及其他印件等之印刷費均列此目

第一節 刊物 凡本機關發行之定期刊物及臨時刊物之印刷費均列此節

第二節 印件 凡本機關發布之布告規章圖表或單據票照憑證簿冊之布告等印刷費均列此節

第七目 燃料 凡關於發光導熱用之各種燃料費均列此目

第一節 燈火 凡電燈煤氣燈或油燈等之燃料費均列此節

第二節 薪炭 凡柴薪煤炭等燃料費均列此節

第三節 油脂 凡機車機件上所需之各種油脂費均列此節

第四節 其他 凡公用之各種燃料雜費不能歸入右列各節者均列入此節

第八目 雜支 凡不屬右列各目之各種雜支如茶水廣告報章車費及其他零星雜費等均列此目

第一節 茶水 凡茶葉飲料水及使用水費均列此節

第二節 廣告 凡因公刊登公報雜誌報紙等之廣告費均列此節

第三節 報章 凡因公定購之報費均列此節

第四節 車費 凡因公支用之各項車費均列此節

第五節 雜費 凡公用之各種零星雜費均列此節

第九目 特別費 凡本機關之特別費用不能歸入右列各目者均列此目並按下列各節分配之

第一節 特別辦公費 凡機關長官為執行公務上必需之一切額外開支均列此節

第二節 服裝 凡法令規定應由公家供給之服裝費及其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三節 旅費 凡長官司匠役兵警等因公出差之舟車食宿等旅費均列此節

第四節 匯兌 凡關於解款及折合本位幣之虧耗等均列此節

第五節 其他 凡關於臨時撫卹獎賞以及其他不能歸入右列各節之費用均列此節

第十目 日常修繕 凡關於房屋場圃器械車輛及其附屬物之修繕費均列此目

第一節 房地 凡房屋土地場圃及其附屬物如涼蓬藩籬溝渠爐灶簷溜等之修繕均列此節

第二節 器械 凡傢具機械及其他物件之修繕費均列此節

第三節 舟車 凡車輛船隻及其附屬物之修理費均列此節

第十一目 事業費用 凡關於醫藥衛生法律軍事工務教育慈善各種特殊事業之費用如司法機關之囚糧軍事機關之馬料工務機關之養路費教育機關之教員薪水農鑛機關之試驗調查費慈善機關之賑費等均列此目其詳細各節統由各機關斟酌情形自行擬定經主管機關之核准

第二項 財產購置 凡關於房產器械圖書舟車械彈等財產之購置費均列此項

第一目 房產 凡房屋土地及場圃之營造或購買等費均列此目

第一節 房屋 凡房屋及其附屬物如涼蓬爐灶陰溝簷溜等之營造或購買均列此節

第二節 土地 凡土地及其附屬物之購置費用均列此節

第三節 場圃 凡場圃及其附屬物如溝渠藩籬等之購置費用均列此節

第二目 器械 凡傢具機件及雜件等之購置費及其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目

第一節 傢具 凡各項傢具之購置費及其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二節 機件 凡各項儀器機件及其附屬物之購置費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三節 雜件 凡各項物件如電燈電扇畫架器皿等不能歸入右列各節之購置費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三目 圖書 凡供參考或研究用各項書籍雜誌等之購置費及其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目

第一節 書籍 凡供參考或研究用各項書籍之購置費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二節 雜誌 凡供參考或研究用各項雜誌之購置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四目 舟車 凡各項車輛船隻駝馬等之購置費及其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目

第一節 車輛 凡各項車輛之購置費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二節 船隻 凡各項船隻之購置費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三節 駝馬 凡各項駝馬之購置費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五目 械彈 凡法令規定應備軍械藥彈等之購置費及其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目

第一節 軍械 凡法令規定應備軍械之購置費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二節 藥彈 凡法令規定應備軍用藥彈等之購置費運費捐稅等均列此節

第三項 固定費用 凡關於法令規定應支之債務本息租稅定額卹金補助費保險費及其他雜項固定費用均列此項

第一目 債務本息 凡法令規定應支之各項債務本息均列此目

第一節 本金 凡法令規定應支之各項本金均列此節

第二節 利息 凡法令規定應支之各項利息均列此節

第二目 租賦 凡關於賃用房地等之租金自有房地等之賦稅及車輛之捐照等均列此目

第一節 房地 凡房屋土地場圃等之租賦均列此節

第二節 車輛 凡車輛之捐照均列此節

第三節 其他 凡其他應支之租賦等均列此節

第三目 雜項 凡法令規定應支之各項卹金補助費及保險費等均列此目

第一節 卹金 凡法令規定應支之各項卹金均列此節

第二節 補助費 凡法令規定應支之各項補助費均列此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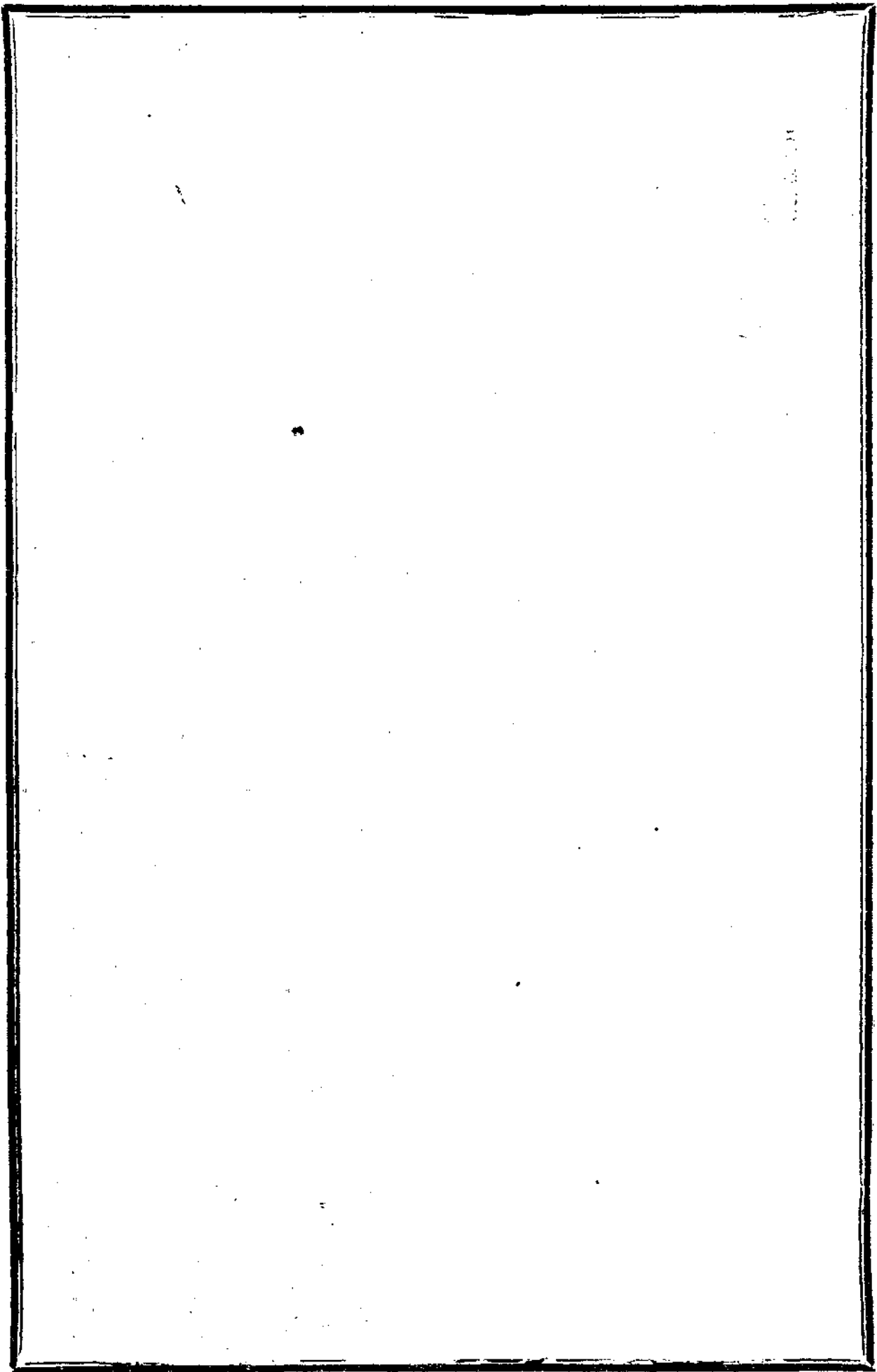
第三節 保險費 凡房屋車輛等之保險費均列此節

第四節 其他 凡法令規定應支之其他固定費用均列此節

第四項 預備費 凡因特殊事故所需費用未經列入右列各項者或因特殊情形右列各項預算經費不敷支用時得經主管機關之核准於本項內動支之其預備費之列數以右列各項預算總額百分之一至百分之五為標準

五、國府頒布歲入預算科目細則之缺點

國府頒布十九年度試辦預算章程內附第一號預算書歲入科目細則之分類法殊欠妥善因歲入科目分為（一）正項收入（二）附加收入（三）雜項收入三項而實際上機關往往徵收數項正稅及附加稅或僅有正稅而無附加稅或僅有附加稅而無正稅且各機關因觀察之不同正項收入與附加收入之歸類又易混亂編製歲入預算書時勢非將各種收入按照國地收入劃分標準依類分割為數個預算書但依此辦理其所得分類結果亦未必正確事實上又恐不可能財政部最近亦感覺此種困難曾通令所屬財務機關將歲入科目細則廢棄不用各機關之有分機關者所有各分機關之各種收入細數各就相同名目合併列入一級預算書各分機關原編各個預算毋庸送部並另定歲入預算附屬表一種將總分各機關各種收入細數分別列入使各個機關各種名目之收入細數縱橫分合一目瞭然編製二級預算書時依類彙編亦無困難之處按此種歲入預算附屬表與前述以機關及稅源為分類標準適相符合茲附錄實例于次俾資參考



統計

預 算 附 屬 表

編 製 機 關 山 東 菸 酒 事 務 局

收 入 經 常 門
中 華 民 國 18 年 度 自 18 年 7 月 1 日 起 至 19 年 6 月 30 日 止

第 1 頁

機 關 別	類 別	說 明																
		合 計	菸類公賣費	菸葉公賣費	薰菸公賣費	酒類公賣費	菸 稅	菸 葉 稅	薰 菸 稅	酒 稅	產 地 稅	銷 地 稅	通 過 稅	菸酒牌照稅	洋酒印花稅	機製酒類牌照稅	驗 單 費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百十萬千百十元	
第一區		197,898	7,839			80,067	2,639		80,067				26,686	300	300			
第二區		101,242	806			45,868	806		45,868				7,494	200	200			
第三區		142,490	2,664			62,515	2,664		62,515				12,132					
第四區		117,126	10,712			41,594	10,712		41,594				12,424	30	60			
第五區		98,019	1,994			40,846	1,994		40,846				12,339					
第六區		63,344	4,676			23,998	4,676		23,998				5,996					
第七區		83,220	760			37,758	760		37,758				6,184					
第八區		47,870	1,622			15,038	1,622		15,038				14,550					
第九區		175,992	4,480			70,442	4,480		70,442				25,848	150	150			
第十區		127,948	1,783			57,105	1,783		57,105				10,172					
第十一區		145,624	112			66,336	112		66,336				12,728					
第十二區		54,274				23,406			23,406				7,462					
第十三區		153,288	40			63,238	40		63,238				24,632	1,800	200		45	
南路菸草稽徵局		28,965		14,460				14,460										30
東路菸草稽徵局		16,030		8,000				8,000										40
益臨菸草稽徵局		4,840		2,400				2,400										12
新義菸草稽徵局		1,412		700				700										10
恩武德平菸草稽徵局		1,540		765				755										720
薰菸統稅專局		150,720			500,000			250,000										
青 島		70,000								40,000	12,000	12,000	2,500	3,000	500			
合 計		2,381,842	37,488	26,325	500,000	628,261	32,288	26,325	628,261	40,000	12,000	12000	181,147	5,480	1,410		857	

編 製 日 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機 關 長 官

會 計 主 任

會 計 主 任

注 意：一各 機 關 編 製 預 算 附 屬 表 均 按 此 格 式 辦 理

軍事委員會經理處及軍政部軍需署逐月軍費收支表

(自民國十六年八月十六日起至十八年六月底止)

年 月	收 入 數 目								支 出 數 目								備 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16 8	1	3	7	3	0	7	0	8	2	0	1	5	4	9	9	3	5	2	5	0	從本月十六日起至十七年十一月一日止係根據軍委會經理處收支報		
9	5	1	3	4	0	3	3	3	4	8	4	4	1	0	6	2	1	8	8	4			
10	6	3	1	4	5	3	0	3	2	5	7	1	9	2	7	1	7	2	0	8			
11	7	2	8	1	4	8	9	3	7	0	7	3	5	3	4	3	0	4	2	0			
12	4	5	5	7	1	3	1	3	0	4	4	3	0	2	0	0	6	6	2	6			
17 1	7	6	3	7	2	0	6	5	0	0	6	7	3	7	4	7	3	9	4	7	收支欄已減去總司令部領款因總部另有專表		
2	3	7	0	9	6	0	4	9	7	4	4	4	2	9	9	4	5	1	3	7	同 上		
3	5	8	9	4	0	7	0	6	4	6	6	1	5	2	1	2	1	1	8	4	同 上		
4	2	3	3	3	0	3	8	8	0	0	2	1	8	9	6	8	0	2	2	9			
5	2	0	6	0	0	2	6	2	4	6	1	9	0	5	6	8	8	2	4	7			
6	2	8	3	2	3	7	3	7	7	6	2	8	7	3	9	2	9	4	6	1			
7	1	3	2	2	4	9	5	2	3	3	1	2	6	0	1	8	5	7	7	5			
8		9	1	9	5	1	3	7	6	0		9	9	8	2	5	8	1	6	4			
9		6	8	9	9	4	1	9	3	0		6	9	3	8	4	8	3	6	4			
10	1	0	1	3	3	8	4	4	0	0	1	0	0	1	7	4	3	1	5	2			
11		2	0	8	4	9	0	6	6	9		2	1	9	7	6	0	6	6	9			
11	1	1	1	5	0	0	0	0	0	0	1	4	6	1	0	1	2	8	0	0	從本月十一日起至十八年六月底止係根據軍政部軍需署之收支		
12	2	7	7	1	4	7	0	4	5	8	1	8	6	4	4	8	1	4	2	6	報告收支方除去第一集團軍領款及銀行往來款項		
18 1	2	9	8	6	3	6	6	2	4	0	3	3	5	2	8	1	3	0	9	5			
2	4	0	5	0	1	4	7	8	7	9	4	0	5	9	1	0	3	0	1	6			
3	3	7	3	9	7	5	5	1	3	9	3	7	4	0	0	4	0	5	9	1			
4	4	1	2	1	3	4	6	0	3	2	3	3	6	9	3	2	1	3	1	5			
5	2	9	4	2	1	2	4	5	8	2	3	4	9	2	0	1	1	3	5	0			
6	3	6	2	4	1	5	4	1	4	5	3	2	5	5	1	3	4	5	9	2			
合 計	7	8	6	3	0	7	6	6	5	7	6	7	7	8	6	5	2	6	3	9	0	2	

總司令部暨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處逐月軍費收支表說明

- 一，本表數字係根據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經理處劉紀文任內收支報告暨國民革命軍總司令部經理處國軍編遣委員會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分處俞徐兩任內收支報告
- 二，凡私人經手之借款或銀行之透支均屬虛收上項借款及透支之償還均屬虛支故收支兩方均減去之至於借款應付之利息則作爲實支
- 三，凡前任移交與後任接收之款其數前後疊見者爲虛收虛支均從兩方減去之
- 四，收入欄內有繳回餘款一項雖非實在收入但因其數目畸零大抵爲數十元或數百元故不從收支兩方減去之其他性質相同之收入亦仿此

中 央 逐 月 軍 費 收 支 表

(自民國十六年八月十六日起至十八年六月底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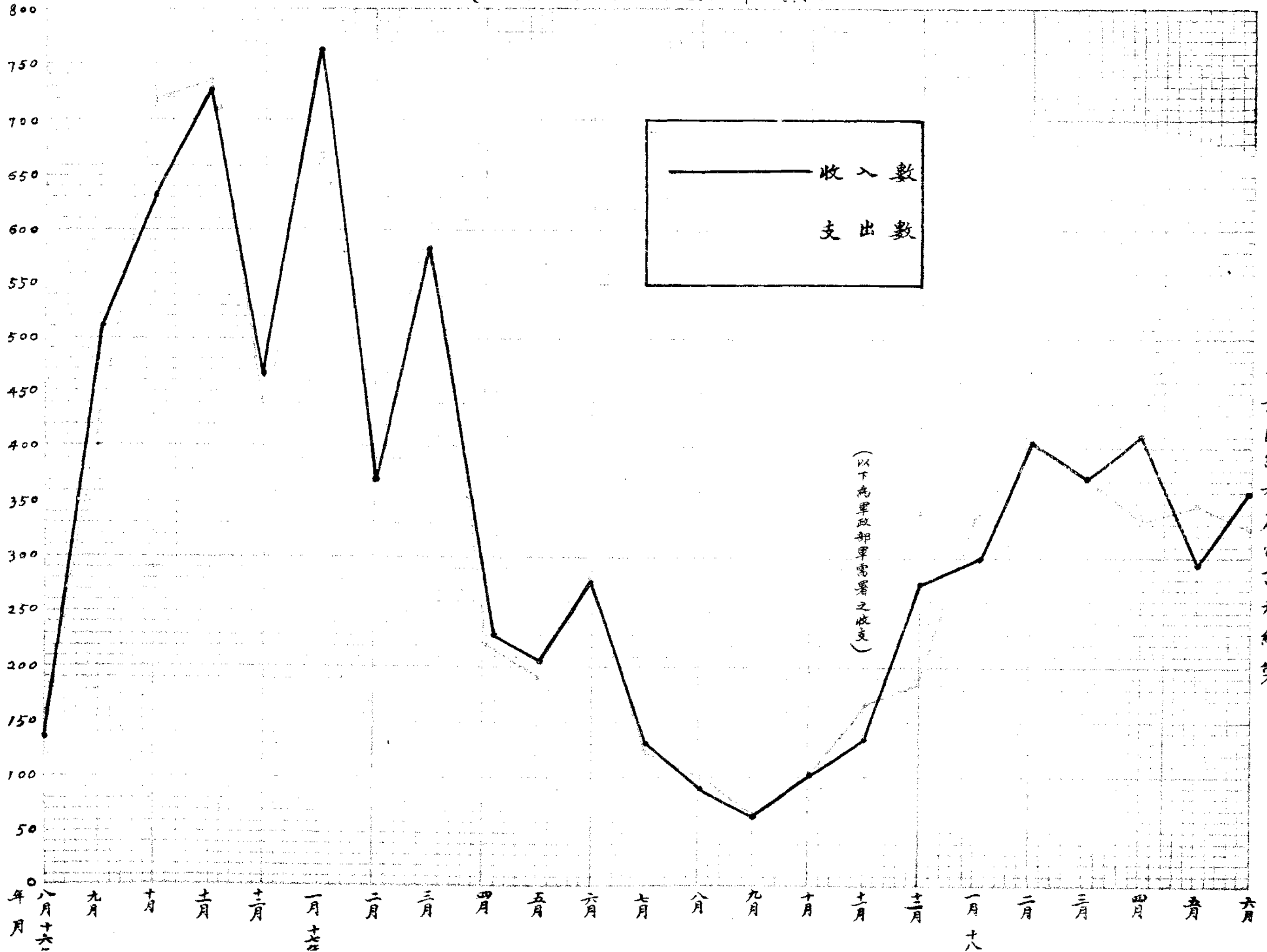
年 月	收 入 數 目								支 出 數 目								備 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元									
16 8	1	3	7	3	0	7	0	8	2	0	1	5	4	9	9	3	5	2	5	0			
9	5	1	3	4	0	3	3	3	4	8	4	4	1	0	6	2	1	8	8	4			
10	6	3	1	4	5	3	0	3	2	5	7	1	9	2	7	1	7	2	0	8			
11	7	2	8	1	4	8	9	3	7	0	7	3	5	3	4	3	0	4	2	0			
12	4	5	5	7	1	3	1	3	0	4	4	3	0	2	0	0	6	6	2	6			
17 1	7	9	8	9	3	0	6	5	0	0	7	0	8	9	5	7	3	9	4	7			
2	4	3	0	0	2	5	6	2	9	4	5	0	2	0	5	9	6	4	5	7			
3	1	6	4	6	4	7	3	7	3	1	2	1	6	9	2	8	7	0	6	9	9	0	
4	1	2	3	7	3	0	3	8	8	0	0	1	2	0	3	4	4	7	6	8	7	9	
5	1	3	7	7	2	4	6	6	9	4	5	1	2	8	9	4	2	1	7	9	3	6	
6	1	0	5	6	3	3	4	5	2	0	8	1	0	4	7	3	3	1	2	3	9	3	
合 計	9	0	1	2	3	4	0	6	2	2	6	8	9	2	4	9	5	9	5	9	9	0	
7	1	0	6	1	4	2	7	8	3	0	7	7	8	7	8	9	1	2	5	6	4		
8	7	9	8	0	3	5	9	5	9	1	8	4	6	9	4	2	7	6	3	4			
9	5	7	3	1	3	2	1	3	1	8	6	8	9	3	9	8	4	6	6	1			
10	1	3	1	5	8	0	9	9	7	8	2	9	5	9	6	1	2	5	6	0	1		
11	6	2	9	0	3	4	3	0	0	9	6	1	3	3	6	5	5	3	0	7			
12	8	4	9	0	7	0	2	9	9	6	8	8	0	2	1	9	4	0	2	2			
18 1	8	3	1	2	0	6	6	0	6	5	8	9	3	6	6	4	1	8	7	5			
2	9	6	7	3	0	9	2	4	6	6	1	0	1	6	0	8	5	4	3	3	9		
3	1	6	6	1	1	3	5	2	4	8	2	1	6	1	3	0	0	7	4	0	5	2	
4	1	3	5	0	3	8	3	1	4	6	6	1	3	9	0	7	9	0	8	7	9	3	
5	1	5	8	0	0	6	6	3	6	5	3	1	8	1	5	5	4	5	0	2	5	4	收支欄內有紋銀48,785.24 兩以洋厘0.72折合大洋
6	2	3	3	7	3	7	7	5	7	7	1	2	3	2	0	6	3	2	0	4	3	6	
年度合計	13	9	5	3	9	8	8	6	9	0	6	13	8	2	7	1	5	4	9	8	3	8	
總 計	22	9	6	6	3	2	9	3	1	3	2	22	7	5	2	1	1	4	5	8	2	8	

(註) 本表係根據本科編製之軍事委員會軍需署總司令部之軍費收支等表

軍事委員會經理處暨軍政部軍需署逐月軍費收支圖

(自民國十六年八月十六日起至十八年六月底止)

單位：壹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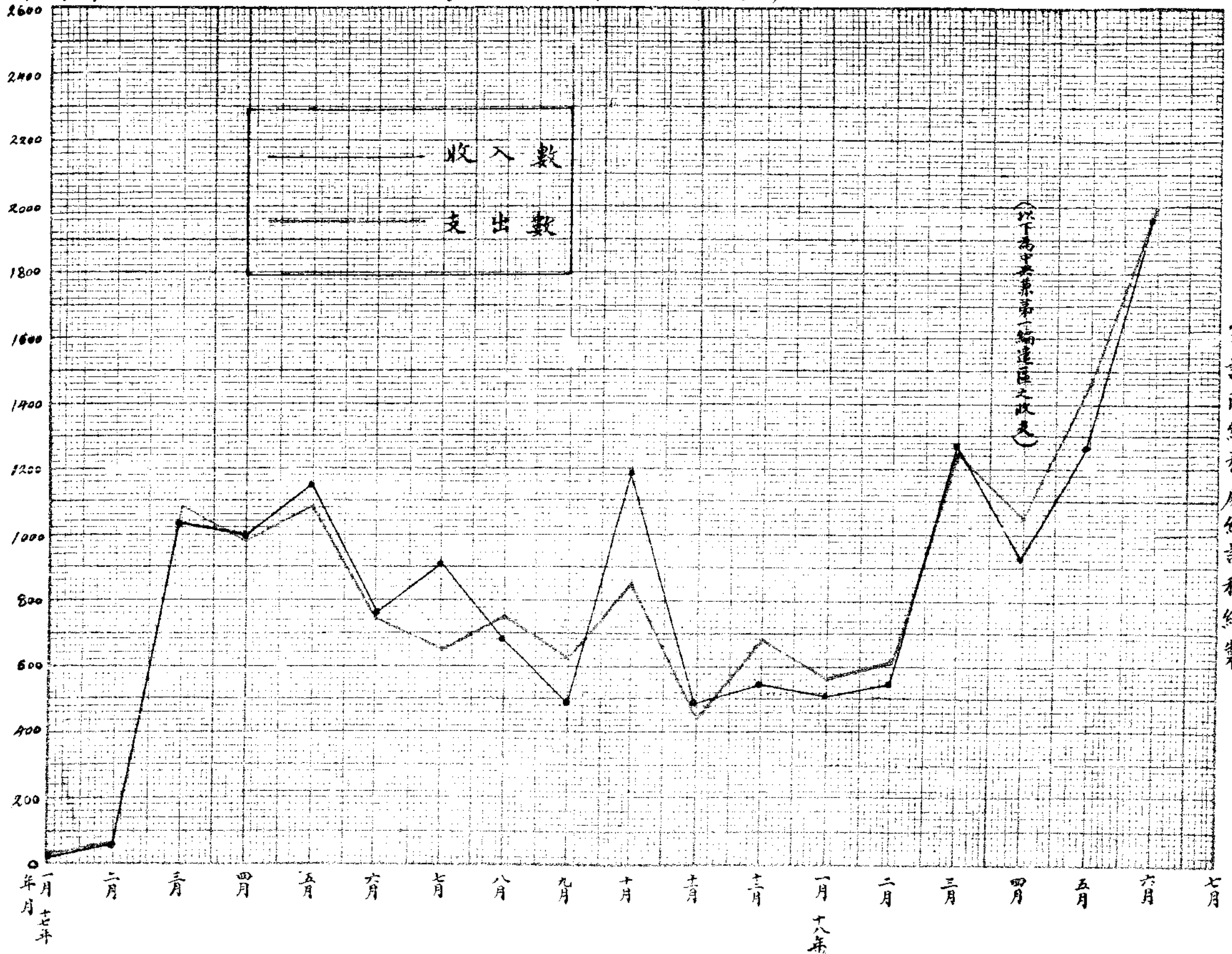
(以下為軍政部軍需署之收支)

審計院總務處統計科繪製

總司令部暨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處逐月軍費收支圖

(自民國十七年一月起至十八年六月止)

單位壹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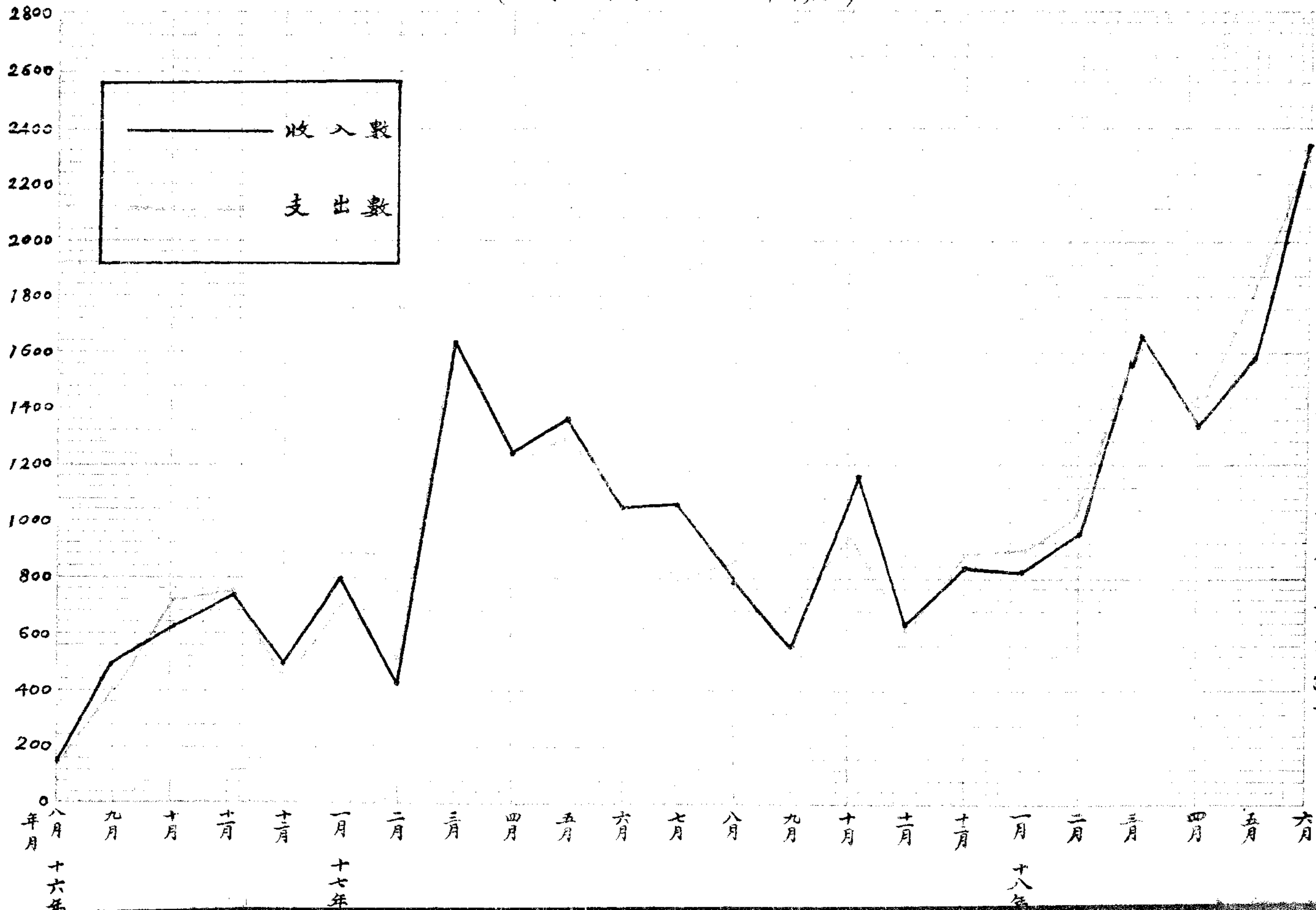
(以下為中央兼第一編遣區之收支)

審計院總務處統計科繪製

中央逐月軍費收支圖

(自民國十六年八月十六日起至十八年六月底止)

單位壹萬元



審計院總務處統計科繪製

●國民政府審計院第二廳自十七年十月份至十八年十二月份審核支出計算書類
發給審核證明書一覽表

造送機關年度月份經費種類	預算	數計	算	數核	銷	數核證明發給審 書	發出年月日	備註
內政部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四五·三三五·〇〇〇	二九·七五六·六八〇	二九·七五六·六八〇	〇	一號	十七年十月十八日	
法制局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八·六〇〇·〇〇〇	五·四六四·〇四七	五·四六四·〇四七	〇	二號	十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法制局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八·六〇〇·〇〇〇	五·五一八·三〇五	五·五一八·三〇五	〇	三號	十七年十二月四日	
內政部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四五·三三五·〇〇〇	三三·三九〇·七三〇	三三·三九〇·七三〇	〇	四號	十七年十一月六日	
工商部	十七年護靈費		一·七一九·七六	一·七一九·七六	〇	五號	十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內政部	十七年開辦費	二·五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〇	〇	六號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五〇〇·〇〇〇內別除押租八元故核銷如上數
法制局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七·八〇〇·〇〇〇	五·五四二·一〇〇	五·五四二·一〇〇	〇	七號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統計

審計院	審計院	審計院	工商部	賬務處	國民政府接收北平府院辦公處	法制局	法制局	法制局
十七年八月	十七年八月	十七年七月	十七年	十七年八月	十七年六月十七日	十七年六月	十七年五月	十七年三月
臨時經常費	臨時經常費	臨時經常費	接收北平部署及附屬機關臨時費	經常費	特別支出	經常費	經常費	經常費
四四·七五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四四·七五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四四·七五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七·八〇〇·〇〇〇	七·八〇〇·〇〇〇	七·八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二二·〇〇〇 一·三六〇·〇〇〇	二八·八二二·二九八 二·〇四〇·〇〇〇	二八·五七八·二二九 二·七四九·二五〇	八·九二一·六〇九	六六六·七六〇	四九·三六七·〇二七 三六七·〇二七	八·七二七·二一六	五·七七二·六三三	五·三八三·六七〇
三三·〇二二·〇〇〇 一·三六〇·〇〇〇	二八·八二二·二九八 二·〇四〇·〇〇〇	二八·五七八·二二九 二·七四九·二五〇	八·九二一·六〇九	六六六·七六〇	八·七二七·二一六	八·七二七·二一六	五·七七二·六三三	五·三八三·六七〇
十六號	十五號	十四號	十三號	十二號	十二號	十號	九號	八號
十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十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十七年十二月十一日	十七年十二月五日	十七年十一月三十日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法官懲戒委員會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三·五二七·五七〇	三·五二七·五七〇	十七號	十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法官懲戒委員會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三·六三三·〇八〇	三·六三三·〇八〇	十八號	十七年十二月十四日
內政部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四·五·三三·〇〇〇	三·四·五二六·八三〇	三·四·五二六·八三〇	十九號	十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法制局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八·六〇〇·〇〇〇	六·三三七·七八〇	六·二八三·七八〇	二十號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法制局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八·六〇〇·〇〇〇	六·九〇九·八八五	六·九〇九·八八五	二十一號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日
賑務處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二七·三三〇	一·二二七·三三〇	二十二號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工商部	十七年 工商部長 孔赴平省 靈旅費		二·七五四·六七〇	二·七五四·六七〇	二十三號	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法官懲戒委員會	十七年 開辦費	二·一五〇·〇〇〇	一·三五七·七二〇	一·三五七·七二〇	二十四號	十八年一月八日
內政部	十七年十月經常費	四·五·三三·〇〇〇	三·〇·八八六·四二〇	三·〇·八八六·四二〇	二十五號	十八年一月九日

原計算數為六·三三七·七八〇
△內別除電表及恩配
表押租九十元故核銷
如上數

統計

三

內政部	十七年四月經	常費	三九·九〇五·〇〇〇	一八·三二七·七二〇	一八·三二七·七二〇	二十六號	十八年一月十二日
內政部	十七年六月經	常費	三九·九〇五·〇〇〇	三八·四四三·六五〇	三八·四四三·六五〇	二十八號	十八年一月十二日
內政部	十七年五月經	常費	三九·九〇五·〇〇〇	二七·〇三九·一三〇	二七·〇三九·一三〇	二十九號	十八年一月十二日
賑務處	十七年十月經	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八三·〇〇〇	一·〇八三·〇〇〇	三十號	十八年一月二十六日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十七年一月經	常費		九·八三九·四七三	九·八三九·四七三	三十一號	十八年一月十八日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十七年一月經	臨時常費		九·九七〇·三七六	九·九七〇·三七六	三十二號	十八年一月十八日
法官懲戒委 員會	十七年九月經	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四·〇七八·〇九〇	四·〇七八·〇九〇	三十三號	十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法官懲戒委 員會	十七年十月經	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三·四八二·四二〇	三·四八二·四二〇	三十四號	十八年一月三十一日
審計院	十七年十月經	臨時常費	四·七五〇·〇〇〇	三·四六七·六八五	三·四六七·六八五	三十五號	十八年二月一日

二十七號註銷

農鑛部直轄 龍烟鑛務局	十七年	開辦費	二·二八二·一〇〇	二·二八二·一〇〇	三十六號	十八年二月十九日	
法官懲戒委 員會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三·二七〇·五〇〇	三·二七〇·五〇〇	三十七號	十八年二月二十六日
賑務處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四·八五〇	五〇四·八五〇	四十號	十八年三月二日
賑務處	十七年十二月	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二六一·〇〇〇	一·二六一·〇〇〇	四十一號	十八年三月二日
法官懲戒委 員會	十七年	接收北平舊 司法官懲戒 委員會經費	六九八·一六〇	六九八·一六〇	四十二號	十八年三月二日	四十三號註銷
太湖流域水 利工程處	十六年十月	經常費 臨時費	二·六三九·〇〇〇 一·三六一·〇〇〇	二·二五一·七三〇 四〇三·二五〇	二·二五一·七三〇 四〇三·二五〇	四十四號	十八年三月十六日
太湖流域水 利工程處	十六年十一月	經常費	四·〇〇〇·〇〇〇	二·九二六·二九四	二·九二六·二九四	四十五號	十八年三月十六日
太湖流域水 利工程處	十六年十二月	經常費	四·〇〇〇·〇〇〇	三·四八〇·三三三	三·四八〇·三三三	四十六號	十八年三月十六日
內政部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四·五三三·〇〇〇	四·二七七·七七〇	四·二七七·七七〇	四十七號	十八年三月十八日

統計

三十八號註銷

四十三號註銷

衛生部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六三·七七〇〇〇〇	三〇·七七六·二九〇	三〇·七七六·二九〇	四十八號	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審計院	十七年十二月	經常費	四四·七五五〇〇〇	三四·六〇九·九六六	三四·六〇九·九六六	四十九號	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審計院	十七年十二月	臨時費	五〇〇〇〇〇	三八四〇〇〇	三八四〇〇〇			
審計院	十七年十二月	臨時費	四四·七五五〇〇〇	三四·四六八·三七二	三四·四六八·三七二	五十號	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審計院	十八年一月	臨時費	五〇〇〇〇〇	六四五·四八〇	六四五·四八〇			
審計院	十八年一月	臨時費	四四·七五五〇〇〇	三五·〇六三·一四八	三五·〇六三·一四八	五十一號	十八年三月二十一日	
法官懲戒委員會	十七年十二月	經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三·四六二·三七〇	三·四六二·三七〇	五十二號	十八年三月三十日	
最高法院	十六年十一月	脩葺費	四·五七〇·七〇〇	四·二八八·八九〇	四·二八八·八九〇	五十三號	十八年四月六日	
建設委員會	十七年	開辦費		三二·二六六·四九〇	三二·二六六·四九〇	五十四號	十八年四月八日	
禁烟委員會	十七年	開辦費		一〇·一三六·六四〇	一〇·一三六·六四〇	五十五號	十八年四月九日	
國民政府衛隊	十七年三月	經常費		九·四三三·三三六	九·四三三·三三六	五十六號	十八年四月十日	

原計算書為三·二六六·四九〇因計算錯誤少報三元二角四分已代為更正故核銷如上數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國民政府衛 士隊
十七年四月經 常費	十七年五月經 常費	十七年六月經 常費	十七年七月經 常費	十七年八月經 常費	十七年九月經 常費	十七年二月 臨時費	十七年十月 經常費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九·九七五·五四八	一〇·〇〇四·一四五	一〇·一四四·六一一	九·八五九·二三九	九·九三三·七四六	九·九五七·三七〇	四·七五五·〇〇〇	三·一三〇·〇〇〇	三·一三〇·〇〇〇	三·一三〇·〇〇〇
九·九七五·五四八	一〇·〇〇四·一四五	一〇·一四四·六一一	九·八五九·二三九	九·九三三·七四六	九·九五七·三七〇	三·四九六·五二一	二·六五〇·三七〇	三·〇〇九·二二〇	三·〇〇九·二二〇
五十七號	五十八號	五十九號	六十號	六十一號	六十二號	六十三號	六十四號	六十五號	六十五號
十八年四月十日	十八年四月十日	十八年四月十日	十八年四月十日	十八年四月十日	十八年四月十日	十八年四月二十三日	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統計

預算委員會	十七年十二月	經常費	三・一三〇・〇〇〇	二・九五三・八八〇	二・九五三・八八〇	六十六號	十八年四月二十四日
陝西交涉署	十七年九月	經常費	八〇〇・〇〇〇	四四二・二九〇	四四二・二九〇	六十七號	十八年五月六日
陝西交涉署	十七年十月	經常費	八〇〇・〇〇〇	五三七・〇〇〇	五三七・〇〇〇	六十八號	十八年五月六日
陝西交涉署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八〇〇・〇〇〇	六九九・八六〇	六九九・八六〇	六十九號	十八年五月六日
江蘇煤油特 稅上海分局	十七年九月	遷移費	三三〇・三三〇	三三〇・三三〇	三三〇・三三〇	七十號	十八年五月六日
國民政府副 官處	十七年七月	臨時 常費	三・六八四・九〇〇	二・二六二・九九〇	二・二六二・九九〇	七十一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民政府副 官處	十七年八月	經常費	三・六八四・九〇〇	二・三四九・八一八	二・三四九・八一八	七十二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民政府副 官處	十七年九月	經常費	三・六八四・九〇〇	二・三三三・五五九	二・三三三・五五九	七十三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民政府副 官處	十七年十月	經常費	三・六八四・九〇〇	二・四三三・八七七	二・四三三・八七七	七十四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原計算數為一八三一
二・九九〇內剔除五〇
〇〇〇故核銷如上數

甯波交涉署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一·一八四·〇〇〇	一·一八三·二四五	一·一八三·二四五	七十五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甯波交涉署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一·一八四·〇〇〇	一·一八三·三二〇	一·一八三·三二〇	七十六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甯波交涉署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一·一八四·〇〇〇	一·一八三·五五五	一·一八三·五五五	七十七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甯波交涉署	十七年十月經常費	一·一八四·〇〇〇	一·一八三·三三三	一·一八三·三三三	七十八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甯波交涉署	十七年十一月經常費	一·一八四·〇〇〇	一·一八三·四二八	一·一八三·四二八	七十九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僑務委員會	十八年三月宋淵源赴菲參加展覽會旅費	二·八四三·〇八〇	二·八四三·〇八〇	二·八四三·〇八〇	八十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衛生部	十七年十一月開辦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八十一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民政府秘書處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九七·四四一·〇〇〇	六二·七八五·一八〇	六二·七八五·一八〇	八十二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國民政府秘書處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九七·四四一·〇〇〇	六二·〇〇九·七八〇	六二·〇〇九·七八〇	八十三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統計

國民政府秘書處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九七·四四一·〇〇〇	六六·四八一·三二〇	六六·四八一·三二〇	八十四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浙海口內地稅局	十七年八月臨時費	三三九·〇〇〇	三三九·〇〇〇	三三九·〇〇〇	八十五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法官懲戒委員會	十八年一月經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三·五八二·七三〇	三·五八二·七三〇	八十六號	十八年五月十五日
江蘇鎮江地方法院	十六年十一月經常費	四·二八四·〇〇〇	四·三三四·七三七	四·一三四·七三七	八十七號	十八年五月十八日
江蘇鎮江地方法院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四·三四四·〇〇〇	四·一二四·四九三	四·一二四·四九三	八十八號	十八年五月十八日
江蘇鎮江地方法院	十七年一月經常費	四·三四四·〇〇〇	四·〇五七·一二七	四·〇五七·一二七	八十九號	十八年五月十八日
江蘇鎮江地方法院	十七年二月經常費	四·三四九·〇〇〇	四·三三九·八七七	四·三三九·八七七	九十號	十八年五月十八日
審計院	十八年三月臨時費	四·七五五·〇〇〇	三·七三九·七九八	三·七三九·七九八	九十一號	十八年五月二十日
鎮江交涉署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五八三·三三三	五八二·六四〇	五八二·六四〇	九十二號	十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鎮江交涉署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五八三・三三三	五八三・八九〇	五八三・八九〇	九十三號	十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鎮江交涉署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五八三・三三三	五八三・二四三	五八三・二四三	九十四號	十八年五月二十二日
浙海常關象山分關	十七年十二月臨時費	二九八・五〇〇	二九八・五〇〇	二九八・五〇〇	九十五號	十八年六月五日
蕪湖關灣港分關	十八年三月臨時費	二六一・〇〇〇	二六一・〇〇〇	二六一・〇〇〇	九十六號	十八年六月五日
浙海常關定海分關	十七年九月臨時費	三三六・四七一	三三六・四七一	三三六・四七一	九十七號	十八年六月十七日
浙海關湖頭渡分關	十七年十月臨時費	九二・五〇〇	九二・五〇〇	九二・五〇〇	九十八號	十八年六月十七日
山東鹽運使署	十七年十二月臨時費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九十九號	十八年六月十七日
僑務委員會	十七年開辦費	九・九八〇・二六四	九・九八〇・二六四	九・九八〇・二六四	一百號	十八年六月十七日
衛生部中央衛生委員會	十七年度經常費	六・〇〇〇・〇〇〇	四・一二・九〇〇	四・一二・九〇〇	一百〇二號	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統計

江寧交涉署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百〇二號	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江寧交涉署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百〇三號	十八年六月二十六日
農 鑛 部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四九・九六五・〇〇〇	二八・二九・八二七・八二七	二九・八二七	一百〇四號	十八年七月三日
農 鑛 部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四九・九六五・〇〇〇	二八・二八・九五二・二八・九五一	二八・九五一	一百〇五號	十八年七月三日
工 商 部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六・一九四〇・〇〇〇	三・四八・二八〇・三・四八・二八〇	三・四八・二八〇	一百〇六號	十八年七月三日
工 商 部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六・一九四〇・〇〇〇	三・八九二・八〇〇・三・八九二・八〇〇	三・八九二・八〇〇	一百〇七號	十八年七月三日
僑務委員會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三・八四五・〇〇〇	五・七三九・二〇九	五・七三九・二〇九	一百〇八號	十八年七月三日
僑務委員會	十七年十月經常費	三・八四五・〇〇〇	三・五五〇・三七〇	三・五五〇・三七〇	一百〇九號	十八年七月三日
僑務委員會	十七年十一月經常費	三・八四五・〇〇〇	三・四五〇・二六二	三・四五〇・二六二	一百一十號	十八年七月三日

原計算數為三・五
 〇・內別除三・〇〇
 〇故核銷如上數

僑務委員會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三・八四五・〇〇〇	三・七八〇・九四〇	三・七八〇・九四〇	一百一十一號	十八年七月三日	原計算數為三四・二六 六・二二〇內剔除二〇 七・五八〇故核銷如上 數
國府參軍處 典禮局	十八年招待日賓 梅屋莊吉 氏費用		九・五六〇・九〇〇	九・五六〇・九〇〇	一百一十二號	十八年七月三日	
蕪湖關屬大 江口常關	十七年十二月臨時費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百一十三號	十八年七月六日	
河北煤油特 稅局秦皇島 分局	十七年十二月臨時費	六〇〇・〇〇〇	五九九・七二〇	五九九・七二〇	一百一十四號	十八年七月十一日	
衛生部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六三・七七〇・〇〇〇	三・四・二〇三	三・九五八・六三〇	一百一十五號	十八年七月十七日	
僑務委員會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三・八四五・〇〇〇	二・二五七・六七七	二・二五七・六七七	一百一十六號	十八年七月十七日	
僑務委員會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三・八四五・〇〇〇	二・一九〇・五五六	二・一九〇・五五六	一百一十七號	十八年七月十七日	
中央國術館	十七年三月臨時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九・七九三	二・九九三・七〇三	一百一十八號	十八年七月二十二日	原計算數為二・〇〇 九・七九三內剔除一〇 六・〇九〇故核銷如上 數
衛生部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六三・七七〇・〇〇〇	三・八・二四四	三・八五〇・三三八	一百一十九號	十八年七月二十二日	原計算數為三八・三四 四・八〇內剔除三五・六 三〇故核銷如上數

統計

一三二

贛州口內地稅局	十七年二月經常費	七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	一百二十號	十八年八月六日
察哈爾印花稅局	十七年十二月開辦費	五六四・二〇〇	五六四・二〇〇	五六四・二〇〇	一百二十一號	十八年八月六日
浙海關監督公署	十七年九月臨時費	四三七・三四〇	四三七・三四〇	四三七・三四〇	一百二十二號	十八年八月十五日
交通部北平保管處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八六・五六〇	一・九八六・五六〇	一百二十三號	十八年八月十五日
交通部北平保管處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二〇・一七五	一・五二〇・一七五	一百二十四號	十八年八月十五日
交通部北平保管處	十七年十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六七七・一七〇	一・六七七・一七〇	一百二十五號	十八年八月十五日
交通部北平保管處	十七年十一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〇九・三二〇	一・九〇九・三二〇	一百二十六號	十八年八月十五日
交通部北平保管處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六七七・一四五	一・六七七・一四五	一百二十七號	十八年八月十五日
國立音樂院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三・〇六〇・〇〇〇	三・〇八六・五九七	三・〇八六・五九七	一百二十八號	十八年八月十五日

陝西交涉署	十七年六月經常費	八〇〇・〇〇〇	二四八・八七〇	二四八・八七〇	二百二十九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原計算數為三・五七 五・五三〇內剔除四・五 三五故核銷如上數
陝西交涉署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八〇〇・〇〇〇	五二〇・六七〇	五二〇・六七〇	一百三十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陝西交涉署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八〇〇・〇〇〇	三四一・九八四	三四一・九八四	一百三十一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一百三十三號至一百三十九號 因故緩發
法官懲戒委員會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三・六二五・三七〇	三・六二五・三七〇	一百三十二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交通部印刷所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二・〇八〇・五〇〇	一・六九八・〇四六	一・六九八・〇四六	一百四十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交通部印刷所	十七年十月經常費	二・〇八〇・五〇〇	一・七八二・三二六	一・七八二・三二六	一百四十一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交通部印刷所	十七年十一月經常費	二・〇八〇・五〇〇	二・〇三〇・六七〇	二・〇三〇・六七〇	一百四十二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交通部北平保管處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八九二・〇二〇	一・八九二・〇二〇	一百四十三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法官懲戒委員會	十八年三月經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三・五七五・五三〇	三・五七五・〇〇五	一百四十四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統計

農 鑛 部	十七年十月	經常費	四九·九六五·〇〇〇	二八·四九三·九三三	二八·四二六·四三三	一百四十五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原計算數為二八四九三·九三三內別除六·七五〇故核銷如上數
農 鑛 部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四九·九六五·〇〇〇	三〇·五三六·〇五八	三〇·五三六·〇五八	一百四十六號	十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審 計 院	十八年四月	經常費	四·七五五·〇〇〇	三六·八四五·八九六	三六·八四五·八九六	一百四十七號	十八年九月二日	
中央處理逆產委員會	十七年九月至十二月	經常費		三三·八四八·四〇六	三三·六六二·五九二	一百四十八號	十八年九月二日	原計算數為二二·八一八·四〇六內別除一·八五〇故核銷如上數
衛 生 部	十八年一月	經常費	六三·七七〇·〇〇〇	三六·〇二八·五五〇	三六·〇二四·五五〇	一百四十九號	十八年九月二日	原計算數為三六·〇二八·五五〇內別除四·〇〇〇故核銷如上數
江蘇捲菸煤油稅上海查緝局	十七年	臨時費	四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	一百五十號	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法官懲戒委員會	十八年四月	經常費	五·一九四·〇〇〇	三·五四四·〇二〇	三·五四四·〇二〇	一百五十二號	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文 官 處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二一八·六三〇·〇〇〇	五〇·五四七·八六〇	五〇·五四七·八六〇	一百五十三號	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龍烟鑛務局	十七年八月	經常費	三·〇〇一·〇〇〇	二·九七三·四五〇	二·六二三·四五〇	一百五十四號	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原計算數為二·九七三·四五〇內別除三·〇〇〇故核銷如上數

龍烟鑛務局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三〇〇一・〇〇〇	二・九八五・八〇〇	二・六二五・八〇〇	一百五十五號	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內政部	十八年五月臨時費	六・九二〇・〇〇〇	五・〇一九・三〇〇	五・〇一九・三〇〇	一百五十六號	十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湖南邵陽地方法院	十八年一月經常費	一・九三〇・三三〇	一・七七七・八七五	一・七七七・八七五	一百五十七號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湖南邵陽地方法院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三・五二〇・〇〇〇	三・五八八・三八二	三・五八八・三八二	一百五十八號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湖南常德地方法院	十八年一月經常費	三・七七六・〇〇〇	三・四三九・一四二	三・四三九・一四二	一百五十九號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湖南常德地方法院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三・七七六・〇〇〇	四・〇一八・五〇九	四・〇一八・五〇九	一百六十號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蕪湖關監督公署	十七年臨時費	三・二〇〇・〇〇〇	二・九五三・七〇〇	二・九五三・七〇〇	一百六十一號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甯波交涉署	十七年十二月臨時費		一〇三・五〇〇	一〇三・五〇〇	一百六十二號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甯波交涉署	十八年一月臨時費		二五二・九六〇	二五二・九六〇	一百六十三號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原計算數爲二・九八五・八〇〇內剔除三〇〇〇故核銷如上數

統計

甯波交涉署	農 鑛 部	安徽煤油特稅局	河南印花稅局	浙海關監督公署	浙海關監督公署	浙海關監督公署	浙海關監督公署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十七年八月至十月臨時費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一·一八四·〇〇〇	六四·九五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一八三·二〇〇	三九·二六八·〇〇九	二八·〇〇〇	二·九二·〇五二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九九·九三三	一九九九·九七一
一·一八三·二〇〇	三九·二六八·〇〇九	二八·〇〇〇	二·八九九·六五二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九九·九三三	一九九九·九七一
一百六十四號	一百六十五號	一百六十六號	一百六十七號	一百六十八號	一百六十九號	一百七十號	一百七十一號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十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九二 三·〇五三內剔除三· 四〇故核銷如上數							

浙海關監督公署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九九・七九〇	一・九九九・七九〇	二百七十三號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二・七 一四八・〇〇〇內剔除 一四八・〇〇〇故核 銷如上數
浙海關監督公署	十七年十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九九・四〇二	一・九九九・四〇二	二百七十四號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六・四 一四八・〇〇〇內剔除 一四八・〇〇〇故核 銷如上數
安徽懷寧地方檢察廳	十六年十月經常費	一・七五二・〇〇〇	一・七五二・二三三	一・七五二・二三三	二百七十五號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〇・八 一四八・〇〇〇內剔除 一四八・〇〇〇故核 銷如上數
賑務處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七八・九二〇	一・三七八・九二〇	二百七十六號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二・七 一四八・〇〇〇內剔除 一四八・〇〇〇故核 銷如上數
賑務處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四九・〇二〇	一・三四九・〇二〇	二百七十七號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二・七 一四八・〇〇〇內剔除 一四八・〇〇〇故核 銷如上數
工商部	十七年 北平附屬機關修理費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七・三三六・八七〇	七・三三六・八七〇	二百七十八號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二・七 一四八・〇〇〇內剔除 一四八・〇〇〇故核 銷如上數
內政部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七四・四二〇・〇〇〇	三・六三九・四二〇	三・六三九・四二〇	二百七十九號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六・四 一四八・〇〇〇內剔除 一四八・〇〇〇故核 銷如上數
內政部	十八年三月經常費	七四・四二〇・〇〇〇	三・六三九・四二〇	三・六三九・四二〇	二百八十號	十八年十一月四日	原計算數為三六・四 一四八・〇〇〇內剔除 一四八・〇〇〇故核 銷如上數
賑務處	十八年三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四四・七〇〇	一・九四四・七〇〇	二百八十一號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原計算數為三六・四 一四八・〇〇〇內剔除 一四八・〇〇〇故核 銷如上數

統計

甯波交涉署	交通部北平 保管處	交通部北平 保管處	法官懲戒委 員會	國都設計技 術專員辦事 處	國立藝術院	國立藝術院	臨清關監督 署	甯波交涉署
十八年三月經常費	十八年五月經常費	十八年六月經常費	十八年五月經常費	十七年十二月開辦費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十八年三月臨時費	十八年四月經常費
一·二八四·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五·一九四·〇〇〇	二·八〇八·〇〇〇	七·二〇〇·〇〇〇	七·七九〇·〇〇〇	五五·〇〇〇	一·二八四·〇〇〇
一·二八三·三二〇	一·一九八·八〇〇	一·二六六·〇五〇	三·八七四·三二〇	二·八〇八·三四〇	五·九六七·〇三七	七·八八九·七九二	五五·〇〇〇	一·二八三·二七八
一·二八三·三二〇	一·一九八·八〇〇	一·二六六·〇五〇	三·八七四·三二〇	二·八〇八·三四〇	五·九六七·〇三七	七·八八九·七九二	五五·〇〇〇	一·二八三·二七八
一百八十二號	一百八十三號	一百八十四號	一百八十五號	一百八十六號	一百八十七號	一百八十八號	一百八十九號	一百九十號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十八年十一月十八日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日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甯波交涉署	十八年五月經常費	一·一八四·〇〇〇	一·一八三·〇八七	一·一八三·〇八七	一百九十一號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甯波交涉署	十八年六月經常費	一·一八四·〇〇〇	一·一八三·一二三	一·一八三·一二三	一百九十二號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審計院	十八年五月臨時費	四四·七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三三·二四三·〇三〇 二二二·〇〇〇	三三·二四三·〇三〇 二二二·〇〇〇	一百九十三號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浙海口內地稅局	十七年十一月經常費	三·〇九六·〇〇〇	三·〇九五·九二六	三·〇九五·九二六	一百九十四號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河北煤油特稅局	十七年六月臨時費		八九六·〇九六	八九六·〇九六	一百九十五號	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賑款委員會	十七年十一月經常費	五·四〇〇·〇〇〇	三·〇三五·三二〇	三·〇三五·三二〇	一百九十六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賑款委員會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五·四〇〇·〇〇〇	三·二二六·二二八	三·二二六·二二八	一百九十七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賑款委員會	十八年一月經常費	五·四〇〇·〇〇〇	三·四七八·八二七	三·四七八·八二七	一百九十八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賑款委員會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五·四〇〇·〇〇〇	二·九三八·一三一	二·九三八·一三一	一百九十九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統計

縣款委員會	十八年三月經常費	五·四〇〇·〇〇〇	二·〇三二·六九七	二·〇一七·六九七	二百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原計算數為二·〇三二·六九七內別除一五·〇〇〇故核銷如上數
浙海口內地和局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三·〇九六·〇〇〇	三·〇九五·九六二	三·〇九五·九六二	二百〇一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浙海口內地稅局	十七年八月經常費	三·〇九六·〇〇〇	三·〇九五·九八二	三·〇九五·九八二	二百〇二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浙海口內地稅局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三·〇九六·〇〇〇	三·〇九五·九六三	三·〇九五·九六三	二百〇三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浙海口內地稅局	十七年十月經常費	三·〇九六·〇〇〇	三·〇九五·九七八	三·〇九五·九七八	二百〇四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衛生部	十八年三月經常費	六三·七七〇·〇〇〇	三五·〇二八·〇九〇	三五·〇二八·〇九〇	二百〇五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原計算數為三五·〇二八·〇九〇內別除八·〇〇〇故核銷如上數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二月經常費	二·五六一·〇〇〇	二·四六二·五九四	二·四六二·五九四	二百〇六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二月經常費	二·六八一·〇〇〇	二·五四五·七五八	二·五四五·七五八	二百〇七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三月經常費	二·六一一·〇〇〇	二·五三五·一五三	二·五三五·一五三	二百〇八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四月經常費	二·六二一·〇〇〇	二·三三三·二二五	二·三三三·二二五	二百〇九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五月經常費	二·六二一·〇〇〇	二·四〇七·三三七	二·四〇七·三三七	二百十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六月經常費	二·六二一·〇〇〇	二·三八一·〇八二	二·三八一·〇八二	二百十一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七月經常費	二·六二一·〇〇〇	二·五八九·四六六	二·五八九·四六六	二百十二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八月經常費	二·六五二·〇〇〇	二·五〇六·九九一	二·五〇六·九九一	二百十三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九月經常費	二·六五二·〇〇〇	二·三八八·五〇二	二·三八八·五〇二	二百十四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丹徒地方審判廳	十六年十月經常費	二·六八五·〇〇〇	二·四七四·七四七	二·四七四·七四七	二百十五號	十八年十二月十三日
審計院	十八年六月臨時費	四·七五五·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三·六·五二七·三八七 一·二二九·三九〇	三·六·五二七·三八七 一·二二九·三九〇	二百十六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江蘇第一高等檢察分廳	十五年十月經常費	七二一·〇〇〇	七五七·二四〇	七五七·二四〇	二百十七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看守所						

統計

一一一

江蘇第一高等檢察分廳	十五年十二月經常費	七二・〇〇〇	六八六・四〇〇	六八六・四〇〇	二百十八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蘇第一高等檢察分廳	十六年二月經常費	七二・〇〇〇	六六八・九六〇	六六八・九六〇	二百二十九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蘇第一高等檢察分廳	十六年二月經常費	七二・〇〇〇	六四二・九七〇	六四二・九七〇	二百二十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蘇第一高等檢察分廳	十六年二月經常費	七二・〇〇〇	六八八・二一〇	六八八・二一〇	二百二十一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蘇第一高等檢察分廳	十六年三月經常費	七二・〇〇〇	六三三・五八〇	六三三・五八〇	二百二十二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蘇第一高等檢察分廳	十六年四月經常費	七二・〇〇〇	六〇二・三三〇	六〇二・三三〇	二百二十三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江蘇第一高等檢察分廳	十六年五月經常費	七二・〇〇〇	六〇九・七五〇	六〇九・七五〇	二百二十四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
衛生部	十八年五月經常費	六三・七七〇	三七一・四七四	三七一・四七四	二百二十六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政部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七四・四〇〇	三二一・五〇〇	三二一・五〇〇	二百二十七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百二十五號因故緩發

禁烟委員會	十七年十一月經常費	二·六四二·〇〇〇	二七·〇六一·八四〇	一七·〇五四·三四〇	二百二十八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別除八·五〇〇 核銷如上數 故
長岳關監督 公署	十八年二月臨時費	七三九·〇〇〇	七三九·〇〇〇	七三九·〇〇〇	二百二十九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長岳關監督 公署	十八年三月臨時費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百三十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甌海關監督 公署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九九·八七〇	一·九九九·八七〇	二百三十一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甌海關監督 兼轄內地稅局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一·六〇〇·〇〇〇	一·五九九·二八〇	一·五九九·二八〇	二百三十二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甌海關監督 兼轄五十里外五常關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七九八·〇〇〇	七九八·〇〇〇	七九八·〇〇〇	二百三十三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浙海關穿山 分關	十七年十月臨時費	七二·四三二	七二·四三二	七二·四三二	二百三十四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農 鑛 部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四九·九六五·〇〇〇	六·九六一·四四九	六·九六一·九四九	二百三十五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別除五角故核 銷如上數
溫州交涉署	十七年七月經常費	五〇〇·〇〇〇	四九九·四三〇	四九九·四三〇	二百三十六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統計

溫州交涉署	十八年八月經常費	五〇〇・〇〇〇	四九九・八五〇	四九九・八五〇	二百三十七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別除四元故核 銷如上數
溫州交涉署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五〇〇・〇〇〇	四九九・八〇〇	四九九・八〇〇	二百三十八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溫州交涉署	十七年十月經常費	五〇〇・〇〇〇	四九九・九二〇	四九九・九二〇	二百三十九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溫州交涉署	十七年十一月經常費	五〇〇・〇〇〇	四九九・五九〇	四九九・五九〇	二百四十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溫州交涉署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五〇〇・〇〇〇	四九九・八一〇	四九九・八一〇	二百四十一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臨清關監督公署	十八年四月經常費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〇	二百四十二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河南印花稅局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三・六〇〇・〇〇〇	二・一三四・三五六	二・一三四・三五六	二百四十三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安徽捲菸煤油稅局	十七年臨時費	五〇〇・〇〇〇	四九九・六一〇	四九九・六一〇	二百四十四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湖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	十八年三經常費	二・七四六・〇〇〇	二・五二九・七六九	二・五二九・七六九	二百四十五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湖南邵陽地方法院	十八年三月經常費	三·五二〇·〇〇〇	三·五八六·九五三	三·五八六·九五三	二百四十六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湖南常德地方法院	十八年三月經常費	三·七六六·〇〇〇	三·七〇七·〇三三	三·七〇七·〇三三	二百四十七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臨清關監督公署	十八年五月經常費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〇	二百六十一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浙海口內地稅局	十七年十二月經常費	三·〇九六·〇〇〇	三·〇九六·〇〇〇	三·〇九六·〇〇〇	二百六十二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浙海口內地稅局	十八年一月經常費	三·〇九六·〇〇〇	三·〇九五·九〇六	三·〇九五·九〇六	二百六十三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預算委員會	十八年一月經常費	三·一三〇·〇〇〇	二·八九六·七二〇	二·八九六·七二〇	二百六十四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預算委員會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三·一三〇·〇〇〇	三·〇四三·〇三〇	三·〇四三·〇三〇	二百六十五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山東印花稅局	十七年九月經常費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三·四八八·一一〇	三·四八八·一一〇	二百六十六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山東印花稅局	十七年十月經常費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三·四九八·九六〇	三·四九八·九六〇	二百六十七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二百四十八號至二百六十號
因故緩發

統計

二七

河北印花稅 局局長陳紹 其旅費	十八年一月臨時費	五〇〇・四〇〇	五〇〇・四〇〇	五〇〇・四〇〇二百六十八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浙海關監督 公署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九九・九〇〇	一・九九九・九〇〇二百六十九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汕頭交涉署	十八年九月經常費	五七三・〇〇〇	五七二・〇〇〇	五七二・〇〇〇二百七十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汕頭交涉署	十八年九月臨時費	七三〇・〇〇〇	七三〇・〇〇〇	七三〇・〇〇〇二百七十一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汕頭交涉署	十八年二月經常費	七八〇・〇〇〇	七七九・五〇〇	七七九・五〇〇二百七十二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汕頭交涉署	十八年四月初經常費	七八〇・〇〇〇	七七七・九〇〇	七七七・九〇〇二百七十三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汕頭交涉署	十八年五月初經常費	七八〇・〇〇〇	七六〇・三〇〇	七六〇・三〇〇二百七十四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汕頭交涉署	十八年六月初經常費	七八〇・〇〇〇	七七二・五〇〇	七七二・五〇〇二百七十五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汕頭交涉署	十八年七月初經常費	七八〇・〇〇〇	七七九・一〇〇	七七九・一〇〇二百七十六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汕頭交涉署	十八年八月經常費	七八〇・〇〇〇	七七九・七二一	七七九・七二二	二百七十七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中央國術館	十七年十月臨時費	三九・三六五・七〇三	三九・三六五・七〇三	三九・三六五・七〇三	二百七十八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別除五〇・〇〇〇故 核銷如上數
衛生部	十八年四月經常費	六三・七七〇・〇〇〇	四・四二八・五二〇	四・四七八・五二〇	二百七十九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江蘇捲菸統稅局	十七年七月臨時費	二七・二五六・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〇	二百八十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別除三・八六〇故 核銷如上數
蕪湖關監督署	十七年十月臨時費	四・六〇〇・〇〇〇	四・六〇〇・〇〇〇	四・五九六・二四〇	二百八十一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內別除三・三〇〇故 核銷如上數
蕪湖關監督署	十七年十二月臨時費	六・六〇〇・〇〇〇	六・五九七・六二八	六・五七四・三〇八	二百八十二號	十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統計

統計

三〇

統計

國民政府審訂院第一廳十九年一月份審核支付命令一覽表

領款機關用	途	字號	月份	支付數目	付款機關	字號	報告書發出日期	備註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一七五三	一月	四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二〇六一	一六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一七〇六	一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二〇七一	一八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一七六六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二〇六一	一九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一八二四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二〇六一	二一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一八六六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二〇三一	二六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二〇二一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二〇二四	二〇		

統計

統計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二〇四一	一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二五	二二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二四九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二六	二二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二七二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二七	二二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二〇二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黨	二九	二二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三三九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黨	三〇	二二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二四〇	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黨	三二	二二
中央黨部經常費直	二四一	一月	四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三三	二二
軍政部軍需署經務費直	一七〇	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三三	二二
軍政部軍需署經務費直	一七五	一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三三	二二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	費直	一七五	一月	四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軍	三三一	一九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	費直	一七六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軍	二三三	一九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	費直	一八三	一月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軍	二二七	一三三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	費直	一八六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軍	二三八	一二三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	費直	一八七	一月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二三九	一二七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	費直	一八四	一月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二四〇	一二八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	費直	一八五	一月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軍	二四二	一一八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	費直	一八六	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軍	二四二	一一八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	費直	二〇九	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軍	二四九	一二二

統計

統計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費直	二〇〇一月	三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	中國銀行軍	二五〇	二二一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費直	二〇三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二五二	二二一	
軍政部軍需署	軍務費直	二〇四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二五三	二二七	
武漢臨時商事法庭	經常費直	一〇三五月	四,九九〇	〇〇〇	上海中央銀行	三三一	七	前支令通知誤 填法字二五號
武漢臨時商事法庭	經常費直	一三九九月	一,九九〇	〇〇〇	上海中央銀行	三三一	七	前支令通知誤 填法字二六號
武漢臨時商事法庭	經常費直	一二九十月	一,〇〇二	〇〇〇	上海中央銀行	三四一	七	前支令通知誤 填法字二七號
武漢臨時商事法庭	經常費直	一三九十月	一,九九九	〇〇〇	上海中央銀行	三五二	七	前支令通知誤 填法字二八號
武漢臨時商事法庭	經常費直	二二〇七月	一,五〇〇	〇〇〇	上海中央銀行	三六一	七	前支令通知誤 填法字二九號
武漢臨時商事法庭	經常費直	一五〇七月	一,五〇〇	〇〇〇	上海中央銀行	三七一	七	前支令通知誤 填法字三〇號

湖南各部隊編遣 特派員經理處	湖南各部隊編遣 特派員經理處	湖南各部隊編遣 特派員經理處	湖南各部隊編遣 特派員經理處	湖南各部隊編遣 特派員經理處	湖南各部隊編遣 特派員經理處	湖南各部隊編遣 特派員經理處	湖南各部隊編遣 特派員經理處	湖南各部隊編遣 特派員經理處
軍務費撥	軍務費撥	軍務費撥	軍務費撥	軍務費撥	軍務費撥	軍務費撥	軍務費撥	軍務費撥
六三十一月	六三十一月	六三九月上旬	四九九下旬	四九七中旬	四九五月上旬	四九九下旬	四五七中旬	四五五月上旬
三〇一·九一九三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四三〇一〇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七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〇〇〇〇
付 湖南財政 特派員撥軍	付 湖南財政 特派員撥軍	付 湖南財政 特派員撥軍	付 湖南財政 特派員撥軍	付 湖南財政 特派員撥軍	付 湖南財政 特派員撥軍	付 湖南財政 特派員撥軍	付 湖南財政 特派員撥軍	付 湖南財政 特派員撥軍
二四四·一一一	二四三·一一一	二三四·一	一六六·一	一八五·一	一八四·一	一八三·一	一八二·一	一八一·一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統計

統計

中央大學教育費直	一七二七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學	九二一九
中央大學經常費直	二〇四七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學	一〇六二二二教育部代領
中央大學教育費直	二〇九七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學	一九一一五教育部代領
中央大學教育費直	二〇七七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學	二〇二二五教育部代領
討逆軍第五路總指揮部軍米費撥	四九中九旬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湖南財政特派員撥軍	一八一九
討逆軍第五路總指揮部軍米費撥	四九上九旬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湖南財政特派員撥軍	一八一九
討逆軍第五路總指揮部軍米費撥	四九下九旬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湖南財政特派員撥軍	一八一九
討逆軍第五路總指揮部軍米費撥	四九中十旬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湖南財政特派員撥軍	一九一一九

中央兼第一編遣 區經理處	中央兼第一編遣 區經理處	中央兼第一編遣 區經理處	中央兼第一編遣 區經理處	中央兼第一編遣 區經理處	陸海空軍總司令 武漢行營經理軍務 費直	獨立第三師許克 祥開拔費撥	討逆軍第五路總 指揮部軍米費撥	討逆軍第五路總 指揮部軍米費撥
租船軍務費直	租船軍務費直	租船軍務費直	租船軍務費直	租船軍務費直	一六五八年	五〇十月 下旬	六三十二月	六四十二月
一五九六年	一五二六年	一四六六年	一三四六年	一二〇六年	五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二・五六四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上海中央軍	付特派員撥軍	付特派員撥軍	付特派員撥軍
二〇一	三九一	三六一	三七一	三六一	三五一	一九一	二四一	二五一
八付招商局	八付招商局 趙鐵橋代領	八付招商局	八付招商局 趙鐵橋代領	八付招商局	八	九	一一一	一一一

統計

統計

海軍部經常費直	二〇三三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海	三七一一一
海軍部經常費直	一八七一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海	三六一一六
海軍部經常費直	一八〇九十二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海	三五一一一
海軍部借支經費直	一七五九十二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海	三四一一八
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處軍務費直	三二九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二五四一二八
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處軍務費直	二〇四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軍	二五二一二二
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處軍務費直	二〇八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二四六二一一
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處軍務費直	二〇五一月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二四七二一一
中央兼第一編遣區經理處軍務費直	一八三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軍	二三六一二〇

農	農	司	司	司	司	陳英士紀念堂	海	海
鑛	鑛	法	法	法	法	補助經費直	軍	軍
部經	部經	院借	院借	院借	院借	費直	部經	部經
常	常	支經	支經	支經	支經	費直	常	常
費直	費直	費直	費直	費直	費直	費直	費直	費直
二〇八五	一七八五	二〇九	二〇六	一八五	一七二	一七五	二〇四	二〇三
一月	十二月	一月	十二月	十二月	十二月	九年	一月	一月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八七九五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農	中央銀行農	中國銀行法	中央銀行法	中央銀行法	中央銀行法	上海中央銀行	中央銀行海	中國銀行海
二四	三三	四二	四二	三九	三六	四一	三九	三六
二二五	一九	二二七	二二五	一一五	一九	一八	二二一	二二七

統計

統計

工商部經常費直	一七三十二月	三・四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	工	興一〇
駐滬辦公處經常費直	一七三十二月	二・四七七〇〇	中央銀行	工	興一一〇
津貼第二次 柏林勤力 議代表旅費	一八四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	工	興一二七
工商部經常費直	二〇五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	工	興一二八
建築臨時經費直	二〇六九年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	工	興一二八
永定河工款保管 委員會	一六三十二月	三・五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	永	興一九
永定河工款保管 委員會	二〇八十二月	三・五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	永	興一九
第二編遺分區經 理分處	一六九十二月	四・〇〇〇〇〇	上海中央 銀行	軍	興一九
第二編遺分區經 理分處	一七〇十二月	四・〇〇〇〇〇	上海中央 銀行	軍	興一九

建設委員會經常費直	一七九十二月	10,000,000	中央銀行建	三六一九	
建設委員會經常費直	一八二一月	10,000,000	中國銀行建	三五二一五	
建設委員會經常費直	二〇三十二月	5,000,000	中央銀行建	三六一二二	
建設委員會經常費直	二〇五十二月	10,000,000	中央銀行建	三七二二四	
建設委員會經常費直	二二七十二月	10,000,000	中國銀行建	三六一二八	
建設委員會經常費直	二二八十二月	15,000,000	中央銀行建	三六一二八	
編遣委員會借支經費直	一七九十二月	10,000,000	中央銀行編	一九一九	
編遣委員會借支經費直	二〇九十二月	10,000,000	中央銀行編	二〇二二二	總務部六千四百元 道置部四千九百元 經理部三千七百元 編印部五千七百元
立法院借支經費直	一八二十二月	10,000,000	中央銀行立	三五二一〇	

統計

統計

立	法	院借支經費直	二〇三	一九年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立	三	三二
立	法	院借支經費直	二〇七	一九年一月	三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立	三	二二
立	法	院借支經費直	二〇九	一九年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立	三	二七
中央研究	院經	常費直	一八〇	一九年三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研	三	一〇
中央研究	院經	常費直	二〇八	一九年三月	四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研	二	二一
中央研究	院經	常費直	二〇八	一九年三月	五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研	二	二四
監	察	院借支經費直	一八三	一九年三月	五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監	四	一一
監	察	院借支經費直	二〇七	一九年三月	五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監	五	二五
監	察	院借支經費直	二二〇	一九年三月	五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監	六	二八

考	試	院借支經費直	一八〇三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考	三	一一一	
考	試	院借支經費直	二〇四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考	二五	一一二	
考	試	院借支經費直	二三四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考	二六	一一八	
考	選	委員會開辦費直	一八四九年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考	二三	一一一	
考	選	委員會借支經費直	二〇三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考	二四	一一二	
考	選	委員會借支經費直	二二九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考	二七	一一九	
教	育	部教育費直	一八八三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學	九三	一一一	
教	育	部教育費直	一八七三月	三三・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學	二〇	一一五	鄭次長代領
教	育	部經常費直	一八三三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學	二二	一一八	

統計

教育	部教育費直	一八三十二月	三・五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學	二〇二二八	
教育	部教育費直	二〇六一月	三・五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學	二〇二二八	鄭次長代領
教育	部教育費直	二〇六一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學	二〇二二八	鄭次長代領
教育	部教育費直	二〇六一月	四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學	二〇二二八	
訓練總監部借支經費直	一七七十二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訓	三二二一		
訓練總監部借支經費直	一八七十二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訓	三二二一六		
訓練總監部借支經費直	二〇四十二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訓	三二二一		
訓練總監部借支經費直	二〇七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訓	三二二四		
訓練總監部借支經費直	二二六一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訓	三二二八		

參謀本部借支經費直	一七〇十二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參	三	二	一
參謀本部借支經費直	二〇五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參	三	一	三
參謀本部借支經費直	二二七月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參	三	一	八
參謀本部借支經費直	二二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參	三	一	九
開採鑛務整理委員會經常費之半數	一八三十二月	一・七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開	三	一	一
審計院經常費直	一八三一月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審	三	一	三
審計院經常費直	二〇五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審	三	一	〇
審計院經常費直	二〇一月	一三・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審	二	四	二
中央政治會議經常費直	一八四十二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審	二	〇	三

統計

一五

上海中央銀行	上海中央銀行	國立北平大學	國立北平大學	國立北平大學	國立北平大學	招待海外同志第一事務所	招待海外同志第一事務所	中央政治會議
匯水費	匯水費	經常費直	經常費直	經常費直	經常費直	經常費撥	經常費撥	經常費直
八月份經費直	十一月份經費直	一六〇十二月	一六五十月	一〇六八月	二二九四	七四七月	五八十月	二〇七一月
二〇七	一六三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六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九〇〇四〇〇	二・七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黨
銀行上海中央學	銀行上海中央學	銀行上海中央學	銀行上海中央學	銀行上海中央學	銀行上海中央學	黨	黨	二八
九六一一五	九七一二五	九六一一五	九五一一五	九四一一五	九三一一五	二三	二二	一一五

上海中央銀行	匯北平大學 經費(三十萬) 之匯水費	直	三九五		九〇〇〇〇	上海中央 銀行	九 一 五
香山慈幼院補助經費直		直	一八九七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香	三 一 五
香山慈幼院補助經費直		直	二〇八八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香	五 二 八
故宮博物院經常費直		直	一八三十二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故	七 一 六
海岸巡防處經常費直		直	一八〇十二月		二七・三二〇〇〇	中國銀行巡	六 一 六
海岸巡防處購置誠勝艦之一部直		直	二三四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巡	七 三 一
中國合衆蠶桑改良會經常費直		直	一八八十二月		三・四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蠶	七 一 六
中國合衆蠶桑改良會經常費直		直	二二二月		三・四〇〇五〇〇	中國銀行蠶	八 二 八
遺族學校經常費直		直	一八九二月		六・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學	一 〇 三 二 一 八

統計

統計

總理葬事籌備處 陵墓工程費 之一部	陵墓工程費 之一部	直	一八七九年	10,000,000	中國銀行陵	二元二八	按7185合規元 銀7,185兩
總理葬事籌備處 陵墓工程費 之一部	陵墓工程費 之一部	直	二〇四九年	3,529,400	中央銀行陵	30,124	按7185合規元 銀15,149,279.6
銓 敘 部借支經費直	銓 敘 部借支經費直	直	二〇三一月	10,000,000	中央銀行銓	六二二〇	
銓 敘 部借支經費直	銓 敘 部借支經費直	直	二二八一月	5,000,000	交通銀行銓	七一八	
國立廣東中山大學 經常費撥	國立廣東中山大學 經常費撥	撥	五六九月	96,000,000	學	102,111	
廣東第一糧範林場 經常費撥	廣東第一糧範林場 經常費撥	撥	五七九月	3,600,000	學	105,111	
國術研究館經常費直	國術研究館經常費直	直	二〇三一月	5,000,000	中央銀行術	八二二一	
海道測量局經常費直	海道測量局經常費直	直	二〇三十二月	4,600,000	中央銀行測	八二二一	
法官懲戒委員會經常費直	法官懲戒委員會經常費直	直	二〇五一月	3,933,330	中央銀行法	40,111	

中央模範林區	經常費直	三〇五	一月	六・四九〇〇〇	中央銀行林	九	二二二	
工商訪問局	經常費直	二〇六	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上海中央銀行	四	三三四	
湖北建設廳	補助均路工程撥費	四三	十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鄂	一	二二五	
湖北建設廳	補助均路工程撥費	四三	九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鄂	二	二二五	
揚子江水道整理委員會	經常費直	二〇八	十二月	二六・四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揚	七	二二七	
楮民	參加比國博覽會賽會經費直	二〇六	二九年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上海中央銀行	五	二二七	
國貨陳列館	經常費直	三三	一月	三・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工	五	二二八	
中山陵園	臨時經常費直	二二〇	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陵	三	二二八	
華北水利委員會	經常費直	二二七	十二月	二四・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建	四	二二八	建委會代領

統計

外交部	山東財政廳	國民政府	國民政府	國民政府	國民政府	國民政府	國民政府	國民政府	首都建設委員會 秘書處
債還中美 案損失費	山東省借用中央 稅款(山東捲煤 統稅局撥捲菸 油稅款)	府經常費直	府經常費直	府經常費直	府經常費直	府經常費直	府經常費直	府經常費直	借支經費直
直	六二〇 四月	二四一月	二〇九一月	二〇六一月	二〇三一月	一八三一月	一七七一 月	二二六 一月	二二六 一月
一七五 十二月	五・〇〇〇 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 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〇〇〇
中央銀行 外	財	交通銀行 國	中國銀行 國	中央銀行 國	中央銀行 國	中央銀行 國	中央銀行 國	中央銀行 都	中央銀行 都
一七三 一四	六四 一四	二〇 一二九	一九 一二七	二七 一二四	二五 一二一	二四 一一六	二〇 一九	二二 二〇	二二 二〇

外交部	駐外使領經費	直	一七五	三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外	一七	一	四
外交部	駐外使領經費	直	一〇四	十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外	一八	〇	一
外交部	經常費	直	一八〇	三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外	一八	三	一
外交部	駐外使領經費	直	二〇二	七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外	一九	二	二
外交部	駐外使領經費	直	二〇三	三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外	一九	三	一
外交部	駐外使領經費	直	二〇四	十	三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外	一九	四	二
外交部	借支經費	直	三三	三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外	一九	七	二
外交部	駐外使領經費	直	三三	三	三三	外	一九	六	二
湖北交涉員公署	經常費	直	二〇	三	五・六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外	二	五	一

統計

行政	行政	行政	行政	行政	行政	湖北交涉員公署	湖北交涉員公署	湖北交涉員公署
院經常費直	院經常費直	院經常費直	院經常費直	院經常費直	院經常費直	經常費直	經常費直	經常費直
三三〇	二〇八	二〇二	二〇〇	一八〇	一七五	一四六	一三七	一二六
一月	一月	一月	一月	一月	一月	十月	十月	九月
五・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五・六〇〇〇〇〇	五・六〇〇〇〇〇	五・六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行	中央銀行行	中央銀行行	中央銀行行	中央銀行行	中央銀行行	中央銀行外	中央銀行外	中央銀行外
五	五	五	五	五	五	一七	一七	一七
二八	二四	二〇	二〇	二四	一六	一四	一四	一四

江蘇交涉署	江蘇交涉署	首都公安局	首都警察廳	首都警察廳	首都警察廳	首都警察廳	首都警察廳	首都警察廳
江蘇財政特派員撥該署撥經費	江蘇財政特派員撥該署撥經費	江蘇財政特派員撥該廳撥經費	江蘇財政特派員撥該廳撥經費	江蘇財政特派員撥該廳撥經費	江蘇財政特派員撥該廳撥經費	江蘇財政特派員撥該廳撥經費	江蘇財政特派員撥該廳撥經費	江蘇財政特派員撥該廳撥經費
六四十二月	六三十月	六九十月	二〇八一月	六四十二月	二〇三一月	一八四一月	一八七一月	一七六一月
四・八三三二二〇	四・八三三二二〇	四・九〇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四・九〇五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內		中國銀行內	交通銀行內	中國銀行內	中央銀行內
外	外	內	內	內	內	內	內	內
一九五	一七九	七	九二	八七	六	八五	八二	七
一一三	一六	一六	一二五	一二三	一一一	一一六	一一一	一六

統計

湖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湖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湖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湖北財政特派員公署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	財政部
經常費預備	經常費預備	經常費預備	經常費預備	購買本京遊府西街龍姓房產價款之一部	購買本京遊府西街龍姓房產價款之一部	購買本京遊府西街龍姓房產價款之一部	購買本京遊府西街龍姓房產價款之一部	經常費直	經常費直
二〇八月	二二五九月	二七十月	二四七十月	二三五七	二三五七	二三五七	二三五七	一八三九一月	一七五二一月
八·七六四〇〇〇	八·七六四〇〇〇	八·七六四〇〇〇	八·七六四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財二六四一七	中央銀行財二六四一七	中央銀行財二六四一七	中央銀行財二六四一七	國華銀行財二六四一七	國華銀行財二六四一七	國華銀行財二六四一七	國華銀行財二六四一七	交通銀行財二八五一二二〇	交通銀行財二六七一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七

中央銀行	中央銀行	中央銀行	中央銀行	中央銀行	中央銀行	中央銀行	財政部	財政部
浙江印花稅局撥軍需公撥	江蘇印花稅局撥軍需公撥	安徽印花稅局撥軍需公撥	浙江印花稅局撥軍需公撥	浙江印花稅局撥軍需公撥	浙江印花稅局撥軍需公撥	浙江印花稅局撥軍需公撥	經常費直	經常費直
六三十二月	六四十二月	六六至六月	六三十二月	六三十二月	六三十二月	六三十二月	二〇四一月	二〇四一月
四〇〇〇〇〇〇	八七五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	三二〇三〇〇〇	三二〇三〇〇〇
財一八七三二五	財一八六三二五	財一八五二二五	財一八八二二二	財一七四一七	財一六五一七	財一六五一七	中國銀行財一九三三三一	交通銀行財一九三三三一

統計

統計

江海關二五附稅 國庫券基金保管 委員會	撥該會捲菸稅處 庫券基金	六二五	九月	七〇〇・〇〇〇	〇〇〇	財二六五一七
江海關二五附稅 國庫券基金保管 委員會	捲菸稅處將上 海英美烟公司印 稅款撥該會捲 菸庫券基金	六二四	八月廿五日至 九月廿五	一・四四二・五三五	〇〇〇	財二六五四一七
江海關二五附稅 國庫券基金保管 委員會	捲菸稅處將上 海英美烟公司印 稅款撥該會捲 菸庫券基金	六二二	九月廿五日至 十月廿五	一・五四六・四七八	八八〇	財二六五六一七
清理安徽屯墾局維 持	費坐	九六三	五月	九三三・三三〇		財二六五六一七
清理安徽屯墾局維 持	費坐	九六四	六月	四・〇〇〇	〇〇〇	財二六五七一七
清理安徽屯墾局維 持	費坐	九六五	七月	四・〇〇〇	〇〇〇	財二六五八一七
清理安徽屯墾局維 持	費坐	九六六	八月	四・〇〇〇	〇〇〇	財二六五九一七
清理安徽屯墾局維 持	費撥	六二四	十七年三月 廿七天	九三三・三三〇		財二六六〇一七
清理安徽屯墾局維 持	費撥	六二五	十六年一月	四・〇〇〇	〇〇〇	財二六六一七

清理安徽中墾局維持費撥	六六二月	四〇〇〇〇〇	財二六六一七
清理安徽中墾局維持費撥	六七三月	四〇〇〇〇〇	財二六六一七
清理安徽中墾局維持費撥	六八四月	四〇〇〇〇〇	財二六六一七
清理安徽屯墾局維持費撥	六九五月	三〇六六七〇	財二六六一七
甌海關監督署 密查浙海關 屬家子分關坐 控案旅費	八四九月	二九五七〇	財二六六一七
甌海關監督署 經常費坐	二〇三十二月	二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二二三四
甌海關監督署 下外五常關 經常費坐	二〇三十二月	七九〇〇〇	財二八二二三四
鳳陽關監督署 毫縣分關修 理房屋臨時 費坐	九六七月	三〇〇〇〇	財二六六一七
鳳陽關監督署 總分關經費坐	二〇三十二月	三三六五〇〇	財二八三二二二

統計

統計

鳳陽關監督署	兼辦附稅經費	坐	二〇三十二月	八〇〇〇〇	財二八三二二
兩淮鹽運使署	淮南緝私營輪冬季服裝費	撥	五九十二月	九・一九七八五〇	財二六九一七
兩淮鹽運使署	電報費	撥	七〇五月	七四五〇〇	財二六五二一〇
兩淮鹽運使署	高淳督銷局派員監駁引坐	坐	九〇十二月	一二三〇〇〇	財二四九一一五
兩淮鹽運使署	高淳督銷局派員監駁引坐	坐	九〇七月	一九五〇〇〇	財二七五〇一一五
兩淮鹽運使署	高淳督銷局派員監駁引坐	坐	九〇八月 一六年	一〇五〇〇〇	財二七五二一一五
兩淮鹽運使署	高淳督銷局派員監駁引坐	坐	九〇九月	一二九〇〇〇	財二七五二一一五
兩淮鹽運使署	高淳督銷局派員監駁引坐	坐	九〇七月	一二三〇〇〇	財二七五二一一五
兩淮鹽運使署	淮南緝私局視察員薪金	撥	五三五月	五六〇二二〇	財二七六一一六

兩淮鹽運使署	兩淮鹽運使署	兩淮鹽運使署	兩淮鹽運使署	兩淮鹽運使署	兩淮鹽運使署	兩淮鹽運使署	兩淮鹽運使署	兩淮鹽運使署
購黃浦舢板添 機件費坐	運使及委員 因公出差旅 費坐	解款匯費坐	臨時費項下 電報費撥	高淳督銷局 派員監駁引 鹽旅費撥	淮南緝私局 各營輪夏季 服裝費坐	淮南緝私局 候差員薪金 見習官薪金 撥	淮南緝私局 候差員薪金 見習官薪金 撥	淮南緝私局 視察員薪金 撥
一〇五七 十七年 十二月	九二 十七年 至十八 年六月	九二 十七年 至十八 年六月	五八 九月	五〇 八月	七二 十七年 度	五四 十月	五四 九月	五三 九月
一九二〇〇	一六六八 六〇〇	七五〇三 四五〇	一四八〇〇	一四六〇〇	五九七九 九四〇	七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五九四 六六〇
財二九八 一一七	財二七六 九一一七	財二七五 五一一五	財二七五 四一一五	財二七六 四一一六	財二七六 三一一六	財二七六 〇一一六	財二七六 〇一一六	財二七五 九一一六

統計

內政	內政	內政	粵海關監督署	臨清關監督署	臨清關監督署	臨清關監督署	長蘆鹽運使署	兩淮鹽運使署
部員	部員	部經	具添 具置 具臨 時辦 時費 費公 費器 費坐	該分 署關 及卡 所經 屬常 費坐	該分 署關 及卡 所經 屬常 費坐	任償 牛補 臨振 時鐘 費匪 劫主 坐	運使 因公 赴撥 京滬 旅費	淮南 緝私 局坐 冬季 服裝 費坐
一五〇〇	一七二七	一七六三	八四九	九六七	一〇九三	八七三	五七八	一〇九
十二月	十月至 十一月	三月	十月	七月	三月	十月	八月	七年 度
一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三九四〇	三九四〇	一五〇〇	八四〇〇	九七三〇
中央銀行內	交通銀行內	中央銀行內	財	財	財	財	財	財
八四	八三	八〇	六三	七六	七六	六七	六七	九二
一四	一四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一七	二七

內政	內政	內政	財政部總務司	財政部總務司	財政部總務司	財政部總務司	財政部總務司	安徽交涉公署	安徽交涉公署
部經常費直	部經常費直	部經常費直	江西財政特派員 解來前方將士慰 勞會捐款撥付總 務司彙轉	清理兩湖特稅處 解來前方將士慰 勞會捐款撥付總 務司彙轉	浙江印花稅 處解來公報直	捲菸統稅處解 還十七年度下 半年經費餘款	九江緝私局解來 前方將士慰勞會 捐款撥付總務司 彙轉	修理房屋臨時 費撥	經費撥
二〇九一月	二〇〇一月	一七三六年	一八六六	二二六九年	二二五	一八六五	五七四六年	七三十二月	二四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九二二〇〇	三〇三五七九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〇二五九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內	中央銀行內	中央銀行財	中央銀行財	交通銀行財	交通銀行財	中央銀行財	中央銀行財	外	外
八二一四	九〇二二五	二六三一九	二八六一二二	二九〇二二	二九三二二	二八七〇二二	二八二一九	二八三一三	二八三一三

統計

三二一

統計

衛生部	四川鹽運使署	四川鹽運使署	四川鹽運使署	四川鹽運使署	四川鹽運使署	四川鹽運使署	四川鹽運使署	安徽交涉公署
經常費直	夏季緝私十兵服裝費	印製陸運四聯稅票臨時費	緝私各營冬季服裝費	開辦灌口灘購置及修繕臨時費	緝私營長劉君順出巡旅費	緝私五營領運槍彈旅費	緝私局購置彈袋等項臨時費	經費撥
一七三十二月	七三度	七三九月	七三度	五九十月	六〇八月	七三十月	五七九月	七三十二月
五〇〇〇〇〇	六・五二八〇〇	一〇八三三〇	九〇八六〇〇	九九二〇	一四八五〇	二六一〇〇	一九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	財二八三	財二七五	財二六六	財二六六	財二六七	財二六六	財二六四	外一八四
衛	二一八	二一七	二一三	二一〇	二一〇	二一〇	二一〇	二一三
九	二一八	二一七	二一三	二一〇	二一〇	二一〇	二一〇	二一三

衛生部經常費直	一八七九二月	10,000,000	中央銀行衛	五〇二一六
衛生部經常費直	二〇四七二月	5,000,000	中央銀行衛	五二二二二
衛生部經常費直	二〇七五二月	10,000,000	中央銀行衛	五三二二四
衛生部中央衛生試驗所經費直	二〇七五二月	4,990,000	中央銀行衛	五三二二四
衛生部經常費直	二〇二一月	5,000,000	中國銀行衛	五四二二七
蒙藏委員會經常費直	一八二五二月	7,054,200	中央銀行蒙	五三二一一
蒙藏委員會經常費直	二〇三一月	10,000,000	中央銀行蒙	五七二二四
蒙藏委員會經常費直	二〇九一月	10,000,000	中國銀行蒙	五九二二七
禁烟委員會經常費直	一八三一月	5,000,000	中國銀行行	五二二一一

統計

統計

禁烟委員會經常費直	二〇五六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行	五	一一三
鄧興仁遺族鄧興仁第二 次郵金	一八三〇 十八年十一月 至十九年一月	一四〇〇〇	中央銀行內	八二	一一三
鹽務署臨費直	一八二九十二月	七・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財	二六七九	一一三
鹽務署經常費直	一八二八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財	二七三三	一一四
鹽務署經常費直	二〇三三一月	一七・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財	二八〇〇	一一三
安徽捲菸統稅局經常費撥	五八五十二月	七・〇〇〇〇〇〇	財	二六八〇	一一三
淮北運副公署 該署暨所屬各機關經費撥	五二一九月	六〇・〇二八〇〇〇	財	二六八二	一一三
淮北運副公署 該署暨所屬各機關經費撥	五二二十月	六〇・〇二八〇〇〇	財	二六八三	一一三
淮北運副公署 中正臨興兩場 委員監放海運 鹽斤旅費撥	七六九月 十月	三三三・一〇〇	財	二六八五	一一三

安徽印花稅局	安徽印花稅局	安徽印花稅局	安徽印花稅局	淮北運副公署	淮北運副公署	淮北運副公署	淮北運副公署	淮北運副公署
經	各分支局經費	駐蚌辦事處經費	經	修理費撥	臨興場委員吳宗蔭放海運臨斤旅費	臨興場委員張宗蔭放海運臨斤旅費	緝私局點驗旅費	臨興場遷移
費坐	坐	坐	費坐	撥	撥	撥	撥	撥
一〇八九月	九七八月	九七八月	九七八月	二五八月	七三十月	七三十月	七七九月	七六十月
八·五〇〇〇〇	五·八三六二〇	一五〇〇〇	二·八四八〇〇	五九七二〇〇	六四〇〇	五三二〇〇	二六三二〇〇	四八八五〇
財一九四二二七	財二七九一一四	財二六四一一三	財二六三一一二	財二九〇二二七	財二七四二二七	財二七三二二七	財二七三二二七	財二六五二二七

統計

安徽印花稅局	經	費坐	一九九十月	八·五〇〇〇〇〇		財	二九五	二二七
廣東財政特派員公署	經	費坐	一九九七月	八·二四〇〇〇〇		財	二六七	一一三
廣東財政特派員公署	經	費坐	一九〇八月	八·二四〇〇〇〇		財	二六八	一一三
廣東財政特派員公署	經	費坐	一九二九月	八·二四〇〇〇〇		財	二八九	一一三
廣東財政特派員公署	經	費坐	一九三十月	八·二四〇〇〇〇		財	二九〇	一一三
廣東財政特派員公署	經	費坐	一九三十一月	八·二四〇〇〇〇		財	二九二	一一三
山東財政特派員公署	經	費坐	一九三七十二月	六·五三九〇〇〇		財	二九三	一一三
湖南交涉公署	經	費撥	七五十二月	二·四〇〇〇〇〇		外	二九五	一一三
湖南交涉公署	經	費撥	七六十二月	二·四〇〇〇〇〇		外	二九四	一一三

湖北菸酒事務局	江蘇印花稅局	江蘇印花稅局	江蘇印花稅局	湖北郵包稅局	湖北郵包稅局	湖北郵包稅局	湖南菸酒事務局	湘鄂區麥粉特稅局	湖南菸酒事務局	蕪魯區麥粉特稅局
經常費坐	駐滬辦事處 經費坐	各局經費坐	經常費坐	經常費坐	經常費坐	經常費坐	經常費坐	經常費坐	經常費坐	開辦費坐
九四〇九月	九七〇十二月	九六九十二月	九六八十二月	九七三八月	九七三九月	九七三九月	九六七十二月	二〇二九月	九六七十二月	九三八七 度七 年
六・二六八〇〇〇	七・一九八〇〇〇	一八・二三〇〇〇〇	八・八三〇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〇	四・五〇〇〇〇〇	四・七六〇〇〇〇	一四・二〇八〇〇〇	四・七六〇〇〇〇	九・九五二二六〇
財二七〇一一三	財二七〇一一三	財二六九九一一三	財二六九八一一三	財二六九七一一三	財二六九六一二三	財二六九六一二三	財二六九四一一三	財二六九五一一三	財二六九四一一三	財二六九三一一三

統計

三三

湖北菸酒事務局	經常費坐	九四一十月	六・二六八〇〇〇	財二七〇二一一二
湖北菸酒事務局	經常費坐	九四二一月	六・二六八〇〇〇	財二七〇三一一三
湖北菸酒事務局	稽核委員俸 薪旅費	九四三九月	五〇〇〇〇〇	財二七〇四一一三
湖北菸酒事務局	稽核委員俸 薪旅費	九四四十月	五〇〇〇〇〇	財二七〇五一一三
湖北菸酒事務局	稽核委員俸 薪旅費	九四五十二月	五〇〇〇〇〇	財二七〇六一一三
河南財政特派員 公署	經常費坐	九七二七月 二天	七五三三三〇	財二七〇七一二四
河南財政特派員 公署	經常費坐	九七八八月	七・三九二〇〇〇	財二七〇八一二四
河南財政特派員 公署	經常費坐	九七九九月	七・三九二〇〇〇	財二七〇九一二四
河南財政特派員 公署	經常費坐	九八〇十月	七・四七〇〇〇〇	財二七一〇一二四

河南財政特派員公署	經常費坐	九十二月	七·四九七〇〇〇	財二七〇又二一四
丁戊債權團撥付該團款直	一八三六三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	財二七二二一四
中國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三百八十萬元之一部	直	三三·三三三三〇	財二七三二一四
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三百二十萬元之一部	直	一六·〇〇〇〇〇	財二七三一四
上海錢業公會	撥還該會裁兵公債借款一百萬元之一部	直	一三·三三三三〇	財二七五二一四
上海錢業公會	撥還該會裁兵公債借款一百萬元之一部	直	四·六六六二〇	財二七六一七
上海錢業公會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借款七百五十萬合同內該行承借二百萬元之一部	直	一·四三二二三〇	財二八九七二二五
上海浙江實業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借款二十萬元之一部	直	二·六六六七〇	財二七六一一四
上海浙江實業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借款二十萬元之一部	直	九·三三三二四〇	財二七五二一七

統計

統計

上海浙江實業銀行	上海浙江興業銀行	上海浙江興業銀行	上海中國實業銀行	上海中國實業銀行	上海浙江興業銀行	上海浙江興業銀行	上海浙江實業銀行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一五〇五六年	一五〇五六年	一五〇五六年	一五〇五六年	一五〇五六年	一五〇五六年	一五〇五六年	一五〇五六年
二八四二四〇	二八四二四〇	二八四二四〇	二八四二四〇	二八四二四〇	二八四二四〇	二八四二四〇	二八四二四〇
財二八九	財二七七	財二七九	財二七九	財二七九	財二八九	財二七七	財二八九
一二五	一二四	一二五	一二五	一二五	一二五	一二四	一二五
上海四明銀行	上海四明銀行	上海四明銀行	上海四明銀行	上海四明銀行	上海四明銀行	上海四明銀行	上海四明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七百萬內該行承借二十萬元之一部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二三四	二三四	二三四	二三四	二三四	二三四	二三四	二三四
九・三三三四〇	九・三三三四〇	九・三三三四〇	九・三三三四〇	九・三三三四〇	九・三三三四〇	九・三三三四〇	九・三三三四〇
財二七九	財二七九	財二七九	財二七九	財二七九	財二七九	財二七九	財二七九
一二七	一二四	一二七	一二七	一二七	一二七	一二四	一二七

上海金城銀行	上海金城銀行	上海鹽業銀行	上海鹽業銀行	上海鹽業銀行	上海大陸銀行	上海大陸銀行	上海大陸銀行	上海四明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 公債借款七萬 五千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 公債借款七萬 五千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 行裁兵借款七百 元合同內該行承 借五千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 公債借款七萬 五千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 公債借款七萬 五千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 行裁兵借款七百 元合同內該行承 借五千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 公債借款七萬 五千元之一部	撥還該行裁兵 公債借款七萬 五千元之一部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 行裁兵借款七百 元合同內該行承 借五千元之一部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直
二二七	二三五	一五二六	二三八	二三四	一五二六	二二六	二二二	一五〇七
		二六			二六			二六
五·八三三四〇	一·六六六七〇	一七六五〇	五·八三三四〇	一·六六六七〇	一七六五〇	五·八三三四〇	一·六六六七〇	二八四二四〇
財二七九二一七	財二七三一四	財二九四二二五	財二七八二一七	財二七二二一四	財二九〇二二五	財二七九二一七	財二七〇二一四	財二九〇二二五

統計

統計

上海金城銀行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借款七百五十萬元合同內該行承借之萬五千元之一部	直	一五〇六六年	一七六五〇	財一九〇三	一一二五
上海中南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七萬五千元之一部	直	二三三六	一·六六六七〇	財二七三三	一一一四
上海中南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七萬五千元之一部	直	二三三五	五·八三三四〇	財二七九二	一一一七
上海中南銀行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借款七百五十萬元合同內該行承借之萬五千元之一部	直	一五〇九六年	一七六五〇	財一九〇三	一一二五
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十萬元之二部	直	二三三七	一·三三三三〇	財二七四二	一一一四
上海中孚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五萬元之二部	直	二三三八	六六六七〇	財二七五二	一一一四
上海中孚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五萬元之二部	直	二三三〇	二·三三三二四〇	財二七六二	一一一七
上海中孚銀行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借款七百五十萬元合同內該行承借五萬元之一部	直	一五四六六年	七〇六〇	財二九〇七	一一二五
上海通商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五萬元之一部	直	二三三九	六六六七〇	財二七六一	一一一四

上海通商銀行	撥還該行裁 兵公債借款直 五萬元之一部	二·三三二	二·三三二四〇	財二六三	一一七
上海通商銀行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 行裁兵借款七百五 十萬元合同內該行 承借五萬元之一部	一五二五八年	七〇六〇	財一九〇八	一一二五
國定稅則委員會	經常費撥	七四一月	二·五八五〇〇〇	財二七七	一一四
關務署	經常費直	一八五九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財	二七八一一四
關務署	經常費直	二〇五四一月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財	二八三二二四
關務署	稅務學校經常費直	二〇八四十二月	九·八五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財	二九〇九二二五
津浦鐵路貨捐局	經常費直	九九三九月	六·一九二〇〇〇	財二七〇	一一四
津浦鐵路貨捐局	經常費坐	九九四十月	六·二九〇〇〇〇	財二七三	一一四
津浦鐵路貨捐局	經常費坐	九九五十二月	六·三三三〇〇〇	財二七三	一一四

統計

四二二

統計

津浦鐵路貨捐局	保管天津舊 總局公有器 具臨時費	坐	一〇〇		五八〇〇	財一八〇〇	一一七
津浦鐵路貨捐局	保管天津舊 總局公有器 具臨時費	坐	二〇二 七年七月		七〇〇〇	財一八〇二	一一七
津浦鐵路貨捐局	保管天津舊 總局公有器 具臨時費	坐	二〇三 八月		七〇〇〇	財一八〇三	一一七
津浦鐵路貨捐局	保管天津舊 總局公有器 具臨時費	坐	二〇三 九月		七〇〇〇	財一八〇三	一一七
閩海關監督公署	因公赴廈旅 費	坐	九七四 八月		一五四〇〇	財一七三四	一一四
蕪湖關監督公署	費坐		九七九 九月		三〇〇〇〇〇	財一七三五	一一四
蕪湖關監督公署	費坐		一〇八 十月		三〇〇〇〇〇	財一七七七	一一七
蕪湖關監督公署	費坐		一〇六 十二月		三〇〇〇〇〇	財一九二二	一一五
宜昌關監督公署	常費坐		九七二 十二月		二〇〇〇〇〇	財一七三六	一一四

廣東交涉公署	該署暨附屬 華洋訴訟機撥 關經費	五九七月	五・〇〇〇〇	外	一八七	一一五
廣東交涉公署	該署暨附屬 華洋訴訟機撥 關經費	五〇八月	五・六〇〇〇	外	一八	一一五
廣東交涉公署	該署暨附屬 華洋訴訟機撥 關經費	五二九月	五・六〇〇〇	外	一八	一一五
廣東交涉公署	該署暨附屬 華洋訴訟機撥 關經費	五三二月	五・六〇〇〇	外	一九〇	一一五
兩廣鹽運使署	鹽警總隊部 草鞋費	二〇七九月	二四九二八〇	財	二七三	一一五
兩廣鹽運使署	鹽警總隊部 草鞋費	九三六七月	二四九二八〇	財	二三八	一一五
兩廣鹽運使署	鹽警布襪費坐	九六九八月	三五八三四〇	財	二七六	一一五
兩廣鹽運使署	鹽警草鞋費坐	九九〇八月	二四九二八〇	財	二四七	一一五

統計

四五

兩廣鹽運使署	鹽警隊開拔費	坐	九元七月	一七〇六〇	財二七四二一五
兩廣鹽運使署	修理三元宮及海署前木屋各駐所臨時費	坐	一〇六八月	三〇七二〇	財二七四二一七
兩廣鹽運使署	製發三亞場蓋鹽木印費	坐	一〇三九七月	一七二八〇	財二九二九二二七
兩廣鹽運使署	鹽警總隊部布襟費	坐	一〇六〇十月	三五三四〇	財二九四二二八
兩廣鹽運使署	遷築煤廠暨修理碼頭臨時費	坐	一〇五二八月	四〇一六〇	財二九五二二八
湘岸權運局	大陂市分卡購置費	坐	九元十月	四二八〇〇	財二九三九二二五
湘岸權運局	小水分卡被匪殺斃司巡坐喪葬費	坐	一〇六二十月	二七八九〇	財二九三二二八
西岸權運局	十八年度江西緝私局冬坐季服裝費	坐	一〇三〇	二四五六〇〇	財二七四二一五
鹽斤加價稽核員辦公處	經常費撥		七元十月	六五〇〇〇	財二七四二一五

鹽斤加價稽核員 辦公處	經常費撥	七八十二月	六·五〇〇〇		財二七四二一一五
鹽斤加價稽核員 辦公處	經常費撥	七九十二月	六·五〇〇〇		財二七四三一一五
山東印花稅局	經費坐	九八十二月	四·七六〇〇〇		財二七四四一一五
山東印花稅局	經費坐	九六十二月	四·七六〇〇〇		財二七四五一一五
賑災委員會借支經費直	經費直	一八六十二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國	二〇三一一五
賑災委員會借支經費直	經費直	二〇六一月	五·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國	二〇八二二七
班禪駐京辦公處	經常費直	一八六一月	四·〇〇〇〇〇〇	中國銀行蒙	五四一一五
湖南印花稅局	分局經費坐	九四十二月	八·二〇〇〇〇〇		財二七六一一五
湖南印花稅局	經費坐	九三十二月	三·八七三三二〇		財二七五七一五

統計

四七

統計

鎮江關監督公署經	費坐	九四〇七月	二・四〇〇〇〇〇	財二六〇一一七
荆沙關監督公署各分關經費坐	費坐	九五十二月	二・二七〇〇〇〇	財二七九一一七
荆沙關監督公署經	費坐	九三十二月	二・〇〇〇〇〇〇	財二七八一一七
山東鹽運使署	修理巡船費坐	九八三月	四五一〇〇	財二七二一一七
皖南鹽務緝私局見習官薪金撥		七九八月	六〇〇〇〇	財二七〇一一七
淮北鹽務緝私局見習官薪金撥		七八十二月	一八〇〇〇〇	財二六八一一七
皖岸權運局	已故書記王宗元卹金撥	七三十二月	八〇〇〇〇	財二八三一一七
皖岸權運局	皖南緝私局視察員薪金撥	七五十二月	六〇〇〇〇	財二六七一一七
皖岸權運局	皖南緝私局視察員薪金撥	七四十二月	三〇〇〇〇〇	財二六六一一七

鎮江關監督公署經	費坐	一九一九年九月	二・四〇〇〇〇〇	財一九三二二五
鎮江關監督公署經	費坐	一九一九年十月	二・四〇〇〇〇〇	財一九三二二五
鎮江關監督公署經	費坐	一九一九年八月	二・四〇〇〇〇〇	財一九三二二七
潮海關監督公署 東隴口購置 巡船臨時費	坐	一九一九年九月	八〇〇〇〇	財二七二二二七
潮海關監督公署經	常費坐	一九一九年十二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	財二七五二二二
潮海關監督公署經	常費坐	一九一九年十月	三・〇〇〇〇〇〇	財二七六二二二
潮海關監督公署 五外各口卡 經常費	坐	一九一九年十月	三・四七九〇〇〇	財二七七二二二
潮海關監督公署 五外各口卡 經常費	坐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	三・四七九〇〇〇	財二七八二二二
新堤關監督公署 該署及附屬 分關經費	坐	一九一九年十二月	三・八八四〇〇〇	財二八三二二七

統計

四九

統計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七年十月廿三日善後公債押借款十萬元之一部	直	二二〇六	五・〇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七	二二二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七年十月廿三日善後公債押借款十萬元結至四月廿九欠息	直	二二〇八	四・〇二六六七〇	財二八八	二二二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十八年二月廿二日善後公債三十四萬五千及兵公債五萬押借款	直	二二〇五	一九五・六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九	二二二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十八年二月廿二日善後公債十九萬五千六百元結至五月卅日欠息	直	二二〇七	五・五二〇二二〇	財二九〇	二二二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七年十二月廿四日善後公債押借款	直	二二〇三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八	二二五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十八年一月廿日善後公債押借款	直	二二〇四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九	二二五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七年十月廿四日善後公債押借款十萬元之利息	直	二二〇五	五・三三三三三〇	財二九〇	二二五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十八年一月廿日善後公債押借款十萬元之利息	直	二二〇六	三・二七四四八〇	財二九二	二二五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十八年一月卅日善後公債四十五萬押借款卅萬元之一部	直	二二〇三		二七〇〇〇〇〇〇	財二九二	二二五
上海江蘇銀行	撥還該行十八年一月卅日善後公債卅萬元結至四月廿九欠息	直	二二〇三		八三二〇〇〇	財二九三	二二五
上海江蘇銀行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借款七百五十萬元合同內該行承借十萬元之一部	直	二五三六	二二〇	一四三二二〇	財二九六	二二五
上海中央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一百萬元之一部	直	二二〇九		四六六六二〇	財二九七	二二七
上海中央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五月卅日善後公債借款二百六十四萬元之一部	直	三三二		一〇七二七九八九〇	財二八三	二二二
上海中央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五月卅日善後公債借款二百六十四萬元之一部	直	三三九		七二六〇〇〇	財二八四	二二二
上海中央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十二月卅日善後公債借款二百六十四萬元結至六年五月底欠息	直	三三〇		八三二〇〇〇	財二八五	二二二
上海中央銀行	撥還該行十八年四月卅日續發捲券庫券押借款二百四十萬元之一部	直	三三二		三三三〇六六七〇	財二八四	二二二
上海中央銀行	撥還該行十八年四月卅日續發庫券押借款一百四十萬元結至七月卅日欠息	直	三三三		三六四三〇四〇	財二八六	二二二

統計

統計

上海中央銀行	付該銀行發行局中央輔幣券現金準備金	直	一八六九	九五〇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財	一八五	一一二
上海中央銀行	十九年撥還上海中央中國交通銀行兌中央輔幣券墊付連輸各費	直	一八七七	三六九八〇	中央銀行財	一八五	一一二
上海中央銀行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借款六百五十萬元合同內該行承借三十萬元之一部	直	一五〇三六	一・四三二七〇	財	一八六	一一五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二百三十萬元之一部	直	二二〇八	五・〇〇〇〇〇〇	財	二九八	一一七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十一月一日借款善後公債一百零八萬〇二百五十元押借款	直	二二六九	九三・五〇〇〇〇〇	財	二八五	一一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十二月一日借款九十二萬三千五百元結至六年四月底五個月欠息	直	二二七八	三七・二九三三〇	交通銀行財	二八六	一一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三月廿七日南京道幣廠借款	直	二二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財	二八三	一一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三月廿七日南京道幣廠借款五萬元結至十八年四月卅日欠息	直	二二八三	一・六六六七〇	交通銀行財	二八三	一一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九月廿五日善後公債三十萬八千元押借款	直	二二七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	財	二八六	一一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九月廿五日借款五萬元結至十七年四月卅日欠息	直	二〇七	四・三九四八〇	財二八三七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三月卅日借款	直	二二三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三八	一一三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三月卅日借款十萬元結至十八年四月廿四日欠息	直	二二七	五・三三四一四〇	財二八三九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四月廿七日借款五萬元之二部	直	二二六	三・九八九一四〇	財二八四〇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四月廿七日借款五萬元自結至十七年四月廿四日欠息	直	二二〇	一・四三三五七〇	財二八四二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十一月十日善後公債廿萬元押借款	直	二〇五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四三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十二月八日善後公債五萬元押借款	直	二〇七	二六・二九六四四〇	財二八四三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十二月八日借款二〇・五九六四四結至十八年四月卅日欠息	直	二〇六	一・〇三三九四〇	財二八四四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借款五萬元之一部	直	二〇二	一七・〇二〇八六〇	財二八六〇	一一二二

統計

統計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四月十七日借款五萬二千七百餘元	直	二〇七三		三〇八八五〇	交通銀行財	一八六一	一一三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八月七日撥發庫券押押借款廿萬元之一部	直	二二四		一四三二五〇〇〇	財	一八六三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八月七日借款廿萬元結至廿四年四月廿四日欠息	直	二二八		八・五七二九〇	交通銀行財	一八六三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十月十七日三三種押品借款	直	二二五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財	一八六四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撥還該行十七年十月十七日借款十萬元結至十八年四月廿四日欠息	直	二一九		四・三五七三七〇	交通銀行財	一八六五	一一二二	
上海交通銀行	補七月廿三撥還該行裁兵借款六百零萬元合同內該行承借一百三十萬元之一部	直	一五〇二八		一・七〇五四七〇	財	一八九五	一一二五	
上海中國銀行	撥還該行裁兵公債借款二百零一萬九千之一部	直	二二〇七		一三〇・六六六六〇	財	二七九九	一一一七	
上海中國銀行	撥還該行代辦善後公債綠色債票截至大年底止墊付各款	直	一八三五		八・二五三三八〇	中國銀行財	一八六九	一一二二	
上海中國銀行	補七月廿三日撥還該行裁兵借款七百零萬元合同內該行承借三百八十萬元之一部	直	一五〇二八		三・九九九四三〇	財	一八九四	一一二五	

上海租界納稅華人會	前安徽煤油特稅局局長俞希稷	江海關監督公署	江海關監督公署	浙江郵包稅局	浙江郵包稅局	浙江郵包稅局	浙江郵包稅局	浙江郵包稅局
經常費直	十九年發還該局十七年四五六三月份北伐費	檢查處經費坐	經費坐	郵包代征稅款經費坐	郵包代征稅款經費坐	郵包代征稅款經費坐	郵包代征稅款經費坐	郵包代征稅款經費坐
二〇三一月	一七九二	二〇四三月	二〇三三月	九五十月	九五九月	九四八月	九四七月	九四七月
二〇〇〇〇〇	一・五四九四〇	二・九〇〇〇〇	三・七〇〇〇〇	一四二二四〇	一七四八二〇	一六三八一〇	四九一〇	二〇二八〇
中國銀行財	中央銀行財	財	財	財	財	財	財	財
二四二二〇	二二二一八	二〇一一八	二八九一一八	二八六一二八	二八七一二八	二八六一二八	二八五一二八	二八四一一七

統計

統計

川北運副公署	該處暨所屬場所經費撥	五十四年七月	八·三三〇〇〇		財二八六一二一〇
川北運副公署	該處暨所屬場所經費撥	五十五年八月	八·一八三〇〇〇		財二八七一一二〇
川北運副公署	緝私科經費撥	五十六年七月	四·〇七二二〇〇		財二八八一二一〇
川北運副公署	緝私科經費撥	五十七年八月	四·〇七三二〇〇		財二八九一二一〇
蒙藏週報社	經常費直	五十九年一月	一·六〇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蒙	五五二二一
江蘇財政特派員公署	建築修理購置遷移各項臨時費坐	六十二年七月	四·七五八八三〇		財二八〇二二二
財政部北平印刷局	該局承印印花稅票印價直之一部	六十五年一月	一五·〇〇〇〇〇〇	交通銀行財	二八三二二二
財政部北平印刷局	該局承印印花稅票第三批價一部及套印木箱等費直	六十九年	三·七五七五〇〇	交通銀行財	二九〇六二五
武陵關監督公署	經常費坐	六十九年九月	一·五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四二二一

江西財政特派員 公署	江西財政特派員 公署	江西財政特派員 公署	江西財政特派員 公署	江西財政特派員 公署	江西財政特派員 公署	上海銀行公會	上海銀行公會	章嘉呼圖克圖駐 京辦事處
經常費坐	經常費坐	印刷各項票 照費坐	印刷各項票 照費坐	經常費坐	經常費坐	撥還該會七年 五月廿九日捲 菸庫券押借款 廿五萬之利息	撥還該會七年 五月廿九日捲 菸庫券押借款	經常費直
二〇六十二月	二〇五十月	二〇〇九月	九九八月	九九九月	九七八月	二〇三五	二〇三四	二〇三六 九年一月
八・〇七二〇〇〇	八・〇七二〇〇〇	九五〇〇五〇	九五〇〇五〇	七・八〇七二〇〇	七・八〇七二〇〇	一〇・四七六八二〇	三五・〇〇〇〇〇〇	五・六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五四	財二八五三	財二八五二	財二八五二	財二八五〇	財二八四九	財二八四八	財二八四七	中央銀行蒙 委二二二
一一二	一一二	一一二	一一二	一一二	一一二	一一二	一一二	一一二

統計

五七

江西財政特派員公署	經費坐	二〇七十二月	八・〇七二〇〇〇	財二八五	二二二
長岳關監督公署單照費坐	二〇七七月	二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五	二二二	
江浙漁業事務局 <small>發還七年六月所扣職坐 員北伐捐款</small>	二〇五十二月	三六〇〇〇〇	財二八七	二二二	
江西捲菸統稅局經常費撥	七二十二月	三・六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七	二二二	
捲菸統稅處印花印刷費坐	二〇八八月 十七	九・五三四一〇	財二八七	二二二	
山東捲菸統稅局龍口查驗所開辦費	二〇三八月	二〇〇〇〇〇	財二八七	二二二	
山東捲菸統稅局日照查驗所開辦費	二〇三十月	一五〇〇〇〇	財二八四	二二二	
財政委員會經常費直	二〇四九年 一月	五・九六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國	二〇六	二二三
大東書局 <small>該局承印第三 次合同印花稅 票印價之一部</small>	二〇六九年	三・二五〇〇〇〇	中央銀行財	二八九	二二三

廣東前山洋務局結束恩薪撥	七 四 九 月	二 四 〇 〇 〇		外	一 六 二 二 四	
貧兒第一教養院補助經費直	二 〇 七 一 月	一 九 〇 〇 〇 〇	中央銀行內	內	八 九 二 二 四	
察哈爾印花稅局總分局經費坐	二 〇 九 十 月	一 六 〇 九 〇 〇		財	一 八 四 二 二 五	
河南印花稅局	二 〇 九 七 月	三 四 六 六 六 〇		財	二 九 六 二 二 七	
商務印書館 該館承印九 年關稅公債 第一批印費	二 〇 三 九 年	三 六 五 一 二 〇	中央銀行財	財	二 九 七 二 二 七	
中央造幣廠監理 委員會	二 二 三 二 月	三 一 九 〇 〇 〇	中央銀行財	財	二 九 七 二 二 八	
辦專煤油稅結束 稅款解部釐 價伸算虧耗 事宜處	二 〇 二 十 八 年 三 月 至 六 月	八 八 〇 一 八 〇		財	二 九 八 二 二 九	
財政整理會經常費直	二 二 三 十 九 年 一 月	三 〇 〇 〇 〇 〇	中國銀行財	財	二 九 九 二 二 九	
張先培遺族張吉 森 張先培一等 年撫卹金	二 二 五 六 年	六 〇 〇 〇 〇	中央銀行內	內	九 三 二 二 九	

統計

五九

審計院第二廳發給各機關審核證明書一覽表

機關名稱	年度月份	經費種類	預 算 數	計 算 數	核 銷 數	審核證明書號數	發出年月日	備 考
工商部商標局	十七年度	臨時費	1 4 8 0 0 0	1 4 7 3 4 8	1 4 7 3 4 8	283	十九年一月十六日	
農 鑛 部	十八年二月	經常費	6 4 9 5 0 0 0	3 5 9 1 9 3 5	3 5 8 9 9 3 5	284	十九年一月十七日	內剔除20,000元
奉安委員會	十八年二月至六月	臨時費		2 1 6 3 3 2 6 5 4	2 1 6 3 3 2 6 5 4	285	十九年一月十六日	
僑務委員會	十八年三月	經常費	1 3 8 4 5 0 0	1 2 3 5 4 5 2 7	1 2 3 5 4 5 2 7	286	十九年一月十七日	
僑務委員會	十八年四月	經常費	1 3 8 4 5 0 0	9 7 3 8 3 1 3	9 7 3 8 3 1 3	287	十九年一月十七日	
僑務委員會	十八年五月	經常費	1 3 8 4 5 0 0	6 5 0 9 2 2 2	6 5 0 9 2 2 2	288	十九年一月十七日	
僑務委員會	十八年六月	經常費	4 6 1 5 0 0 0	2 2 2 1 7 4	2 2 2 1 7 4	289	十九年一月十七日	
國府特派視察陝甘災情衛生部部長薛旅費	十八年三月	臨時費	4 0 0 0 0 0 0	3 9 2 2 1 9 3	3 9 1 2 1 9 3	290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內剔除10,000故核銷如上數
安徽交涉署	十七年十二月	經常費	2 4 0 0 0 0 0	2 3 9 2 0 9	2 3 9 2 0 9	291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江西捲菸煤油稅局津貼分卡	十七年十二月	臨時費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1 0 0 0 0 0	292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稅務專門學校	十七年七月	經常費	9 8 5 9 0 0 0	8 8 4 5 7 2 7	8 8 4 5 7 2 7	293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稅務專門學校	十七年八月	經常費	9 8 5 9 0 0 0	7 3 2 7 4 4	9 3 2 7 4 4	294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稅務專門學校	十七年九月	經常費	9 8 5 9 0 0 0	9 2 9 2 5 6	9 2 9 2 5 6	295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稅務專門學校	十七年十月	經常費	9 8 5 9 0 0 0	9 1 8 4 0 1 3	9 1 8 4 0 1 3	296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稅務專門學校	十七年十一月	經常費	9 8 5 9 0 0 0	9 3 7 2 9 9 8	9 3 7 2 9 9 8	297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浙江煤油特稅總局	十七年七月	臨時費		4 7 1 6 6 6	4 7 1 6 6 6	298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浙江煤油特稅總局	十七年八月	臨時費		3 4 7 6 1 9	3 4 7 6 1 9	299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浙江煤油特稅總局	十七年九月(十天)	臨時費		2 6 8 4 3 8	2 6 8 4 3 8	300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內 政 部	十八年四月	經常費	7 4 4 2 0 0 0 0	3 8 3 8 2 2 9	3 8 3 3 1 6 9	301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內剔除50,600,故核銷如上數
陝西交涉署	十七年三月	經常費	8 0 0 0 0 0	9 7 7 5 7	9 7 7 5 7	302	十九年一月廿二日	
財政委員會	十八年三月	臨時費		5 2 4 1 2	5 2 4 1 2	303	十九年一月廿八日	
財政委員會	十八年三月	經常費	5 9 6 0 0 0 0	3 4 4 2 1 3	3 4 4 2 1 3	304	十九年一月廿八日	
財政委員會	十八年四月	經常費	5 9 6 0 0 0 0	3 4 0 0 1 4	3 4 0 0 1 4	305	十九年一月廿八日	
財政委員會	十八年五月	經常費	5 9 6 0 0 0 0	3 5 0 1 4 9	3 5 0 1 4 9	306	十九年一月廿八日	
財政委員會	十八年六月	經常費	5 9 6 0 0 0 0	3 4 3 3 5 8	3 4 3 3 5 8	307	十九年一月廿八日	
安徽交涉署	十七年十月(後十七天)	經常費	1 3 6 0 0 0 0	1 3 8 7 0 7 9	1 3 8 7 0 7 9	308	十九年一月廿八日	

本 期 刊 誤 更 正 表

類 別	頁 數	行 數	字 數	刊 誤	更 正	
公 版	80	2		前准	為答復事前准	
類 別 統 計	表式種數	機關名稱	行 數	格 數	刊 誤	更 正
		總司令部 暨中央 兼第一 編遣區 經理處 逐月軍 費收支 表	8	6	6	7